

趙註孫子引

宋梅堯臣評孫子以爲戰國相傾之說余則以謂仁於用兵者莫若孫子其言曰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至軍旅卒伍亦云爾兢兢焉常以多殺爲戒惻怛憫恤之意往往見諸篇中其猶未免乎譎詐用數者則又出勢之不得已焉耳矣夫虎豹出山跳跟咆吼以逞搏噬之威欲速除之弓矢矛戟之用固弗若陷阱誘殺之便古今論兵者推孫吳以爲武經之冠非過論也修業堂窪田先生藏明趙虛舟所注孫武子一部余嘗讀之解義簡明引類的確諸注家蓋莫能及也先生潛神韜略武技精妙齡已踰七十心力克壯適值大朝振起武風竭力訓練以副上命晨入暮歸日不暇給遂欲梓是書以公之於世一何其幸也雖然所貴於讀書者在獲作者之心儻學者不以孫子之心爲心而徒殺伐討滅爲快是豈先生改刻之本旨哉剗剗竣功爲弁其首

文久癸亥冬十月昌平學儒員若山拯撰

趙註孫子
引

孫子書敘（一）

世傳孫子書自始計至用間凡十三篇論者稱其雄於言兵至宋梅聖俞評其爲戰國相傾之說噫是固然矣獨不曰兵者聖人不得已而用之乎今方內無事士大夫褒衣綬帶侈口譚性命脫一旦羽檄交馳自非材官蹶張劍客奇俠緩急將安賴焉由此而觀孫武之兵法未可以孫武廢也楚故疆國將材號前茅年來銳氣銷於執綺奕毳茸乎尺籍洞庭青草竊伏修蛇槃瓠虞君包藏封豕尤非可晏然忘武服之地也不佞雖軍旅未學乎居常蒿目腐心與諸司屬未雨之備久矣比於梁李官處得看薊遼舊刻孫子書乃出自吾同邑人趙虛舟所校者章句有解解有引類解之便意顯引之使事覈余因而卒業見其精切詳明不忍釋手趙君不知何時人聞之爲草澤士也彼肩擔一爵猶然以匹夫懷世慮肆力是篇期貽人國之安吾儕責在封疆甯能諱兵不譚計反出趙君下耶雖然其所疏者法也而非其所以法也書中如所謂藏於九地之下動於九天之上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此猶規矩中之巧亦惟孫子能自得之耳而謂書盡言言盡意是耶非耶語

曰不學操縵不能安弦，繇縵知弦，繇弦知的要以得心應手，兵亦有然則茲書豈可少哉。余觀武子後若贖起韓白善兵者，非一家，惟諸葛武侯之天地風雲龍鳥蛇虎岳武穆之觀敵知所始制敵去所恃闔關變化與孫子符余於武侯武穆取其忠於武子取其法精武子之法而本之以武侯武穆之忠，卽無列壘無留行爲飛將名將焉可也。此不佞鏗孫武書與三忠彙並行於楚意也。業武者人各誦習茲編庶幾楚多干城異日足當緩急之用者其在斯乎其在斯乎。

賜進士第中憲大夫奉勅巡撫湖廣提督軍務兼制黎平等處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晉江郭惟賢撰

孫子書序（二）

天下之所以常治而不亂者文爲之經而武爲之緯也自舜格有苗不廢干羽之舞蠻夷猾夏寇賊
姦宄蓋重致意焉夫子不對衛靈公問陳至夾谷之會文事武備豈誠軍旅未學我國家疆理區宇
卽置衛各所班諸武功爵箕裘世業與郡縣分土而治聯事而官如錯繡然諸郡國三年一舉士司
馬門都試之幾與文士並重然而韜鈴之士干城之特寥寥不幾見未能借諷藹吉人維天子使則
官師之教不先而父兄之養未至也匪耕易穫弗狩易獲坐令志溺於紈袴而業荒於嬉遊此有識
所爲歎惜也歲乙未希宇郭先生假節鉞鎮湖湘時方泰甯不忘武服亟取不佞箇中孫子書付之
剖劘嘉與材官良家子共圖誦習以備緩急不佞校讎隱括無復訛謬稱善本越廿歲濫膺全楚封
疆之寄則草澤之雄操舟弄兵斬關越城而發巨室之藏者所在見告西南夷生齒繁盛乘脫巾之
變亦有中行說爲之畫計憑陵刼略幾無虛月修地封豕非復伏藏時矣不佞追惟往事物色前刻
化爲烏有遺書在焉不勝簪履之念願鄖守若理覆刊成書視前加精願示諸材官良家子以廣郭

趙註孫子 序

二

先生之志夫韓楚王抵水之陣奇絕千古尙謂此在兵法智信仁勇嚴缺一不可岳鄂王亟稱之狠云方略何如不至學古兵法英雄欺人非通論也楚固多材武士誠誦法是書益其機智桓桓赴赴分符乘障布列有位何畏乎有苗何患乎寇賊竄兇藉以佐文明之治於不衰可也鄭守朱之臣蜀成都人郭理化豫章萬安人

賜進士第中憲大夫奉勅巡撫湖廣提督軍務兼制黎平等處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保定梁見

孟撰

趙註孫子目錄

趙註孫子引

孫子書敍(一)

孫子書序(二)

卷一

始計第一

卷二

作成第二

趙註孫子

目錄

趙註孫子 目錄

謀攻第三

軍形第四

卷二

兵勢第五

虛實第六

軍事第七

卷四

九變第八

行軍第九

地形第十

卷五

九地第十一

火攻第十二

用間第十三

孫子十二篇註解後序

孫子考

趙註孫子 目錄

趙註孫子 目錄



趙註孫子卷之一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同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始計第一

始計者。謂興師起事之初。先當審己量敵。而計其勝負之情也。取勝於廟。而後取勝於野。取勝於心。然後取勝於兵。計之不熟。而以己之短。當人之長者。則未戰而先敗矣。故孫子以始計爲首。其所計有五。君道也。天時也。地利也。兩君之將也。兩將之法也。此五者。勝負所定之大本也。內計五事。皆無不利。然後乃擇將吏。以任其事。將吏既得。然後乃詭設形勢。以助之於外。本深兼盡。體用俱全。師出有功。不待言矣。是則概而觀之。雖得人和。而天時地利。二者或一失焉。不可也。雖得天時地利。而節制權謀。二者或一失焉。則亦不可也。固非用兵之難乎。後世好兵者。以易言之。但曰

我善爲陣。我善爲戰。則其爲不智也明矣。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宗廟社稷所繫。故爲大事。此首篇以計爲始。孫子開卷。輒致丁寧者。蓋欲其爲君與將者。不可不臧其謀也。

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

經猶言本也。如中庸所謂五經。校相較比也。計者多寡之數也。言出兵之初。當先以五事爲主。相較彼我之間。孰爲得失。以下勝負之情。五事得之全者。則知其必勝。五事不及於敵者。則知其必敗也。

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此五事之目。道者天之所助。故天次道。地可避而天不可爲。故地次天。將可學而地不可能。故將次地。有善將則有善法。故法次將。

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

此以下詳五事之說。言使其民體君之意。從君之命。與之同患。至死而不逃去者。則爲有道之君也。或曰。聖賢用兵之所恃。亦不外此。孫子之言。蓋與之脗合。愚謂道有王霸之異。其曰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其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其曰省刑罰。薄稅斂。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此王道也。王道之民。同心同德。尊君親上。如子弟之衛父兄。手足之捍頭目。與之生死。何畏之有。其曰仁言以入民心。私惠以悅民意。厚戰士之家。急有功之賞。哀死而問傷。同甘而分苦。此霸道也。霸者之民。驩虞喜悅。趨事敵愾。以進死爲榮。退生爲辱。亦與之同生死而不畏危也。孫子詭譎之學。其所謂道。蓋兼王霸而已矣。

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

陰陽以天象言。不但天時之孤虛旺相。凡星雲風雨之變。可以驗兵家之勝負者。皆是也。寒暑以時令言。二者於時有宜與不宜。不宜興兵而犯之。爲失其時制也。或曰。甲子不可興師。而武王用以勝紂。歲星在東井。而漢高用以滅秦。陰陽之不足信如此。尉繚子亦曰。天官日時。明將不法。暗將拘之。何孫子反欲以此而相較耶。愚謂以順討逆。以仁伐暴。自有入和之理勝之也。故謂之造

命者地醜德齊。莫能相尙。恃恃強大之力。而興兵結怨者。如之何其可不畏耶。彼尉繚子之言。蓋爲臨敵接戰。拘忌疑惑。自搖衆心者之誠。若師旅未集。方畫計於廟廊之初。因天時不順。能止而不果。顧不爲可貴哉。是則孫子之言。終不可忽。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

凡所由所至之路。安營決戰之處。皆地也。此八者。特言其大概。詳見行軍地形九地諸篇。張預曰。知遠近。則能爲迂直之計。知險易。則能審騎步之利。知廣狹。則能度多寡之用。知死生。則能決去就之宜。

將者智信仁勇嚴也。

達人之情。見事之微。詐不能感。讒不能入。應變無常。轉禍爲福。此將之智也。進有重賞。退有重罰。賞不私親。罰不避貴。此將之信也。知人饑渴。同人勞苦。問病咸容。撫傷出涕。此將之仁也。見機則發。遇敵則鬪。陷陣必入。被圍必出。雖危不懼。雖敗不挫。此將之勇也。軍政整齊。號令如一。三軍畏將而不畏敵。奉令而不奉詔。可望而不可近。可殺而不可敗。此將之嚴也。五德皆備。然後可爲大

將。

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

古制軍之法。五人爲伍。五十人爲隊。二隊爲曲。二曲爲官。二官爲部。二部爲校。曲制官道。蓋言其伍法也。用兵以伍法爲先。觀彼我所主用之法。而勝負自見矣。張賁曰。部曲有制。分官有道。使各主其用。而不失其義。杜牧曰。曲者。部曲隊伍有分畫。制者。金鼓旌旗有節制。官者。偏裨校列。有各官司。道者。營陣關闔。各有道徑。主者。管庫廩。養職守。掌其事。用者。車馬器械。須用之物。其說雖未必合乎孫子之意。要亦不失爲行兵之事。故並存之。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者不勝。

能以五者觀人。又能以五者自照。是知之者也。五者。蓋古人之所常言。故有耳莫不聞。然智愚戒忽。各因乎人。故有知不知之異焉。

故校之以計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

此以下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謂之曰者。心口相語。計而較之之辭也。敬天勤民。用賢尊親。有漢

高光武之度。有唐太宗周世宗之略。則爲有道之主。奸紀亂政。妨賢虐民。居莽操篡竊之位。動深寇無名之師。則爲無道之主。以有道而加無道。謂之曰討。曰誅。曰官兵。曰義旗。有必勝之理。以無道而加有道。謂之曰逆。曰亂。曰虜。曰賊。有必敗之理。天下勝負之大校。豈有不在於主君一人之身乎。

引類

韓信謂漢王曰。臣請言項王之爲人也。項羽嗜啞叱咤。千人皆廢。然不能任屬賢將。此特匹夫之勇也。項王見人恭謹。言語嘔嘔。人有疾病。涕泣分飲食。至使人有功當封爵。刻印。忍弗能予。此所謂婦人之仁也。項王雖霸天下而臣諸侯。不居關中而都彭城。又背義帝約。而以親愛王諸侯不平。逐義帝置江南。所遇無不殘滅。百姓不附。特劫於威彊服耳。名雖爲霸。實失天下心。故曰其彊易弱。大王之入武關。秋毫無犯。除秦苛法。與民約法三章。秦民無不欲得大王。秦者。今王舉而東。三秦可傳檄而定也。此韓信之校兩主也。

將孰有能。

智足以料敵。信足以令衆。仁足以得士。勇足以倡敢。嚴足以肅政。五者俱全。是謂有能之將。或偏暗拘礙。動失事機。而短於智。或淺躁無常。號令反覆。而短於信。或殘刻暴虐。不得人心。而短於仁。或柔懦畏怯。進退猶豫。而短於勇。或驕縱怠惰。政事廢弛。而短於嚴。五者有一。皆爲無能之將。以有能而當無能。則如孫臏之算龐涓。孔明之取孟獲。有勝而無敗也。以無能而當有能。則如龍且之遭韓信。趙括之遇白起。有敗而無勝也。然則三軍勝敗之大機。豈有不在主帥一人之身乎。

引類

賈詡謂魏文帝曰。攻取者先兵權。建本者尙德化。陛下應期受禪。撫臨士卒。若綏之以文德而俟其變。則平之不難矣。吳蜀雖叢薊小國。依阻山水。劉備有雄才。諸葛善治國。孫權識虛實。陸遜見兵勢。據險守要。汎舟江湖。皆難乎謀也。用兵之道。先勝後戰。故舉無遺策。臣料羣臣無權備對。雖以天威臨之。未見萬全之勢也。文帝不納。後興江陵之役。士卒多死。此賈詡之校兩將也。

天地孰得。

國無災變。福星所守。是謂得天。居國上流。形勢險固。是謂得地。

引類

涼禿髮儁檀將伐沮渠蒙遜。大史令景保諫曰。今太白東出。歲星在西。宜以自守。難以伐人。比年天文錯亂。風露不時。惟修德責躬。可以甯固。儁檀怒。鑾而行。旣而蒙遜來拒。戰大敗。此儁檀不得天時而敗也。曹操東下伐吳。周瑜謂孫權曰。操捨鞍馬仗舟楫。與吳越爭衡。本非中國所長。今又感寒馬無藁草。驅中國士衆。遠涉江湖之間。不習水土。多生疾病。此數者。用兵之患。而操冒行之。將軍擒操。宜在今日。請得精兵三萬人。進往夏口。保爲將軍破之。權遂遣瑜與劉備並力。逆曹公敗之於赤壁。此曹操不得天時地利而敗也。馬援討武陵蠻。有兩道可入。從壺頭則路近而水險。從充道則塗夷而運遠。耿舒欲從充道。援以爲棄。日費糧。不如進壺頭。搃其咽喉。則賊自破。以事上之。帝從援策。進營壺頭。賊乘高守隘。水疾。船不得上。會暑甚。士卒多疫死。援亦中病。乃穿岸爲室。以避炎氣。賊每升險鼓譟。援輒曳足以觀之。左右哀其壯。莫不爲之涕泣。此馬援不得天時地利而敗也。

法令孰行

不令之進不敢進。不令之退不敢退。將死鼓。御死轡。百吏死職。大夫死行列。此法令行也。

引類

韋雲起。護突厥兵以討契丹。啓民克汗發二萬受其處令。雲起分爲二十營。四道營相去各一里。不得交雜。聞鼓而行。聞角而止。自非公使。勿得走馬。三令五申之後。擊鼓而發。軍中有犯約者斬之。持首以徇。於是突厥將帥來入謁之。皆膝行股戰。莫敢仰視。終立功焉。此雲起之法令行也。封常清爲高僊芝留後。僊芝乳母子鄭德銓。已爲郎將。威望勳三軍。常清出回。諸將皆引前。德銓自後走馬。突常清而出。常清至使院。命左右密引至廳。凡經數重門。過輒問之。謂曰。常清起自細微。中丞過聽。以爲留後。使郎將何無禮。因叱之曰。須擊之死。以肅軍容。勒杖六十而仆地。拽出僊芝妻及乳母。門下號哭。救之不得。因其狀上。僊芝覽之。驚曰。已死矣。及見常清。遂無一言。常清亦不謝。於是軍中服慄。此常清之法令行也。

兵衆孰強。

驍勇健鬪。騎射兼長。堅陣而立。如山之不可犯。突擊而至。如火之不可當。強之謂也。

引類

馬隆討樹機能。募能腰引弩六十鈞。弓四鈞。立標簡試。自旦至中。得三千五百人。隆曰。足矣。因請自至武庫選仗。於是西渡溫水。虜以衆萬計。遏之。隆卒弓矢所及。應弦而倒。轉戰千里。涼州遂平。此馬隆之兵衆強也。

士卒孰練。

開闔進退有其方。馳逐擊刺有其節。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屈伸往來。無不如意。練之謂也。

引類

李抱真籍戶三千。擇一。獨其徭役。給弓矢。令間月得曹偶習射。歲終大校。親按藉。第能否賞責。比三年皆爲精兵。於是李希烈李納相次反叛。抱真獨以數州截然橫絕。潰亂中爲羣盜所憚。此抱真之善練卒也。

賞罰孰明。

叙功有則。糾過有行。賞不違時。罰必當罪。常賞者雖讎。怨必錄。當罰者雖親。愛不舍。此明之謂也。

其曰孰者。皆以已對敵而言。所謂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如此。舊說上文爲七計。愚謂曰強曰練曰明。非行軍有法者不能。孫子必詳而言。欲以示人耳。豈五事之外。而別有七計耶。

引類

李光弼與史思明戰。有裨將援矛刺賊。洞馬腹中數人。又有迎賊不戰而却者。光弼召援矛者。賜絹五百疋。不戰者斬。此光弼之賞罰明也。

吾以此知勝負矣。

言以五事相較量。如此則孰勝孰負。可得而定之矣。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去之。

將謂諸偏將也。言主帥廟算已定。然後方簡擇諸將。以充其任。使彼有智勇俱優。能聽吾計。用之可保其必勝者。是爲賢將。則留而用之。如智勇俱下。不能聽吾計。用之難保其不敗者。是爲不才之將。則早去之。張預曰。將語辭也。謂君將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勝。我乃留此矣。將不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敗。我乃去之他國矣。以此辭激吳王。而求用也。一說。不欲偏將以參其謀。

之意。

計利以聽。乃爲之勢。以佐其外。

計在內者。勢在外者。佐助之也。此言以五事計之於我。無不利。求之諸將。而又皆足以聽其任用。然待特計與將。言遂與敵接戰。以取勝於鋒鏑之間。則亦不可。又必設爲形勢於外。以爲七計之助。三者皆備。然後可以言戰。蓋攻人無善策。惟出其不意。掩其無備。爲善策也。所以爲勢者。不過詭之而致之誤耳。

勢者。因利而制權也。

此明用勢之道。權稱鏗也。隨物之輕重而轉移者也。勢各因利之所在而爲之。亦何常之有。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

此以下說詭道十二事。是舉計外之勢。因利而行之術也。收保退走。示不能戰。偃旗寢鼓。示不能守。喧囂搖動。示不能整。勞倦饑渴。示不能追。

引類

漢使至匈奴。匈奴匿其壯士肥馬。使者皆言功擊。猶劉敬曰兩國相擊。此宜矜袴見所長。今徒見羸瘠老弱。此必欲見短。伏奇兵以爭利。愚以爲匈奴不可擊也。漢王不從。見圍於白登。此匈奴示人以不能也。楚人凌庸。七遇皆北。庸來亦北。庸人曰。楚人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楚子分爲二隊。自二道以入。遂滅庸。此楚人示人以不能也。候安都爲陳霸先居守。齊軍乘虛入據石頭。遊騎至於闕下。安都偃旗幟示之以弱。且令城中曰。有登陴看賊者。斬。及夕。賊收兵還石頭。安都夜令士卒密治禦具。明晨賊又至。安都開東掖門與戰。大敗之。此安都示人以不能也。

用而示之不用。

欲用騎。示之以步。欲用奇。示之以正。用水攻。而示之以車馬。用陸取。而示之以舟梁。

引類

鄭武公欲伐胡。先以其女妻胡。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大夫關思其曰。胡可伐。武公怒而戮之。曰。胡兄弟之國。子言伐之何也。胡聞之。以鄭爲親。已不備。鄭襲胡取之。此鄭武公示人以不用也。班超發于闐以伐莎車。而龜茲王率兵救之。超曰。今兵少不敵。其計莫若各散于闐。從是

而東。長史亦如此西歸。可須夜鼓聲而發。縱所得生口。龜茲王聞之大喜。自以萬騎於西界遮超。遣溫宿王將八千騎。於東界邀於闐。超知二虜已出。密召諸部勒兵。鷄鳴馳赴莎車營。胡大驚亂。遂降。此班超示人以不用也。鮮卑犯塞。段熲率兵赴之。悉賊驚去。復使驛騎詐贊。與書召熲。熲於道偽退。潛於還路設伏。虜以爲信然。乃入追熲。熲因縱兵悉斬獲之。此段熲示人以不用也。

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

遠。近以地里言者。如所臨之境。有溪澗不可濟。卽駐兵築壘。營林列木。廣爲舟楫。聲言卽渡。夜令精兵銜枚渡筏他處。此遠而示之近也。如所臨有險山不可踰。大軍一到。卽回聲言欲由他處。密令精兵陰傍間道。懸鈎搭緯。接續攀躋。此近而示之遠也。遠近又以日期言者。如利在速攻。反築室反耕。示若閒緩。閒敵無備。倍道兼行。此近而示之遠也。利在持久。反急治攻具。虛揚聲勢。如旦夕且至之狀。使敵日夜守備。不得休息。吾則練士秣馬。養威積氣。聞敵懈怠。偃旗息鼓。急趨而去。此遠而示之近也。

韓信擊魏。盛兵蒲坂。塞臨晉。信益爲疑兵。陳船欲渡臨晉。而伏兵從夏陽以木罽渡軍。襲安邑。虜王豹。此韓信所攻之地在遠。而所示之地在近也。燕慕容垂。付丁零翟釗於滑臺。於黎陽津。釗於南岸拒守。垂徙營就西津。故爲牛皮船百餘艘。載疑兵列仗。泝流而上。釗先大衆備黎陽。見垂去黎陽。更向西津。於是乃棄營西拒。而黎陽虛。垂潛遣別將於黎陽津夜濟。釗聞而奔還。士衆渡水走歸滑臺。釗攜妻子。率數百騎。北趣白鹿。垂追擊之。盡獲其衆。此慕容垂所攻之地在近。而所示之地在遠也。賀拔岳討万俟醜奴於汧渭之間。宣言遠近曰。今氣候漸熱。非征伐之時。待至秋涼。更圖進取。醜奴聞之。分遣諸軍於岐州地百里。且守且田。拔岳知其勢分。爲密嚴備。晡時。潛遣輕騎先行斷諸路。然後發軍。昧旦攻圍拔之。餘柵悉降。此賀拔岳所攻之期在近。而所示之期在遠也。賀若弼伐陳。先是防人每交代之際。必集歷陽。大列旗幟。營幕被野。陳人以爲大兵至。悉發國中士馬。旣知防人交代。其衆復散。後以爲常。不復設備。及此若弼濟江。陳人弗之覺也。此若弼所攻之期在遠。而所示之期在近也。

利而誘之。

利之以弱卒而誘之擊。利之以輜重而誘之取。利之以地而誘之深入。利之以城而誘之急攻。利之以小勝而誘之以輜櫓。

引類

李牧居代。隔門以備匈奴。約戰士曰。單於爲寇。急入堡。有敢捕虜者。斬。匈奴以爲怯。邊士得賞。賜。願得一戰。牧乃大縱畜牧。人衆滿野。匈奴小入。佯不勝。以數千人委之。單於大率衆而入。牧多爲騎陣。張左右翼擊之。破匈奴十餘萬衆。此李牧誘人以利也。隋王世充討賊孟讓於盱眙。乃宣言士卒亡叛。使賊聞之。讓大果笑曰。世充文法吏。何能爲將。吾當生縛之。於是進攻其柵。世充與戰。佯不勝。讓益輕之。乃分兵虜掠。世充知其可擊。令軍中東灶撤幕。設方陣四面而出。大破之。讓僅以身免。此王世充誘人以利也。曹瑋知鎮戎軍。出戰少捷。虜兵引去。瑋偵虜兵已去遠。乃驅所掠牛羊輜重。緩驅而還。頗失部伍。其下憂之。言於瑋曰。牛羊無用。徒糜軍。不若棄之。整衆而歸。瑋不答。使人候虜。虜兵去數十里。聞瑋利牛羊。而師不整。遽還襲之。瑋愈緩行。得地利處。乃止以待之。虜軍衆至近。使人請之曰。番軍遠來。必甚疲。我不欲乘人之惰。請休歇士馬。少選決戰。虜方苦疲。

其皆忻然嚴軍歇良久。瑋又使人諭之。嚴定可相馳矣。於是各鼓而進。一戰大破虜師。棄牛車而還。徐謂其下曰。吾知虜已疲。故爲貪利以誘之。比其復來。行幾百里矣。若乘銳便戰。從有勝負。遠行之人。若小憩則足痺不能立。人氣亦闕。吾以此取之。此曹瑋誘人以利也。

亂而取之。
亂。擾亂之也。多行間諜。以亂其謀。焚廬斫柵。以亂其居。竄馳徂擊。以亂其陣。儻號變形。以亂其營。同服渾旗。以亂其衆。乘其亂則可取也。

引類

吳人伐州來。楚帥胡沈陳頓許蔡共七國救之。公子光曰。七國同役而不同心。楚可敗也。若分師先以犯胡沈與陳必先奔。三國敗。諸侯之師搖心矣。諸侯乖亂。楚必奔。請先者去備薄威。後者敦陣整旅。吳子從之。戰於雞父。以罪人三千先犯胡沈與陳。囚徒不習戰。三國爭之。吳爲三軍以繫於後。中軍從王。光帥右。掩餘帥左。吳之罪人或奔或止。三國亂。吳師擊之。三國敗。獲其君大夫。乃舍胡沈之俘。使奔蔡許頓曰。吾君死矣。師譟而從之。三國奔。楚國帥大潰。此公子光之亂人也。

實而備之。

行陣堅整。法令嚴明。人馬精壯。糧食豐足。絕無可犯之隙者。敵之實也。遇此敵者。宜乎自謹烽火。遠斥侯。固壘壁。撫士卒。併氣力。密間諜。用心精密。如敵將至。謹以待之。不可一息懈怠也。

引類

鄧禹入關。諸將皆勸徑攻長安。禹曰。不然。吾衆雖多。能戰者少。前無可仰之積。行無轉輸之資。赤眉新拔長安。財穀充實。鋒銳未可當也。夫盜賊羣居。無終日之計。財穀雖多。變故萬端。甯能堅守者也。上郡北地安定。此三郡土廣人稀。饒穀多畜。吾且休兵北道。就糧養士。以觀其敵。乃可圖也。此鄧禹之備人實也。荆人伐陳。吳救之。軍行三十里。兩日夜矣。左史倚相謂大將子期曰。兩日夜。甲騎兵聚。吳人必至。不如備之。迺勒陳。吳人至。見荆有備而還。倚相曰。反覆六十里。其君子休而小人爲食。我行三十里。擊之必克。從之遂破吳軍。此荆人有備而全。吳人無備而敗也。

強而避之。

百戰之後。威名振著。乘勝遠鬥。其鋒不可當者。敵之強也。遇此敵者。宜乎勒兵據險。衛以強弩。或

修堡營柵。清野待饑。俟其氣衰力弱。設奇邀戰。不可坐待其至。而輕與之爭鋒也。

引類

孝恭討蕭銑。銑將文士弘。率精兵數萬屯清江。孝恭欲擊之。李靖曰。士弘健將。士卒驍勇。新失荊州。盡兵出戰。是救敗之兵。恐不可當也。宜且泊南岸。勿與爭鋒。待其氣衰。然後奮兵擊之。敗之必矣。李恭不從。自帥以與戰。果敗。奔於南岸。此孝恭不避強而敗也。

怒而撓之。

怒激之使怒。謂沮撓其計也。或遣人以謾語嘲諷之。或因其來使而折辱之。或壓壘以輕之。或肆攻以凌之。彼不勝其怒。必輕出而自來矣。此因敵將持重。固邀不戰。欲以長計相糜者。故用此道。一說。敵將好怒者。可因其性而挫撓之。亦一法也。

引類

宗老生屯霍邑。李淵欲致之戰。懼其不出。世民曰。老生勇而無謀。以輕騎挑之。理無不出。脫其固守。誣以貳於我。彼恐爲左右所奏。安敢不出。乃以數百騎。先至霍邑城東數里。以待步兵。使建成

世民將數十騎至城下。舉鞭指揮。若將圍城之狀。且詬之。老生怒。引兵三萬分道而出。淵召後軍使先食。世民曰。時不可失。不食而與之戰。淵與建成陣於城北。世民陣於城南。建成兵少。却。世民引兵馳下。衝出其背。擒之。此唐太宗以怒撓人也。

卑而驕之。

自處卑屈。以逞敵人之驕縱也。如敵來求索。我姑與之。敵來嘲謔。我姑受之。敵來挑戰。我退避之。或謬語以尊奉之。或致物以結納之。彼有驕滿之心。不以我爲意。此因敵將畏守。圖之而無其便。故用此道。

引類

冒頓初立。東胡方強。遣使求冒頓千里馬。冒頓以問羣臣。皆曰。千里馬。國之寶。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馬乎。遂與之馬。頃之。東胡遣使來曰。願得單于一閼氏。冒頓貳羣臣皆怒曰。東胡無道。乃求閼氏。冒頓曰。與人鄰國。愛一女子乎。與之。頃之。東胡復曰。匈奴有樂地千餘里。吾欲有之。冒頓問羣臣。或曰。與之。冒頓大怒曰。地。國之本也。奈何與之。諸言與者。斬之。冒頓上馬。令國中有

後至者斬。遂往襲之。東胡經冒頓不爲之備。爲其所滅。此冒頓以卑駭人也。佚而勞之。

利之而使之趨。害之而使之救。形之而使之備。令其疲於奔命。不得安佚。

引類

史思明反。郭子儀李光弼擊之。子儀深溝高壘以待之。賊來則守。去則追之。晝則耀兵。夜斫其營。賊不得休息。數日。子儀光弼議曰。賊倦矣。可以出戰。遂戰於嘉山。大破之。此郭子儀之勞人也。吳伐楚。公子光問計於伍子胥。子胥曰。可爲三軍以肆焉。我一師至。彼必盡衆以出。彼出我歸。亟肆以疲之。多方以誤之。然後三軍繼之。必大克矣。公子光從之。楚於是乎始病於吳。此公子光之勞人也。

親而離之。

以姦人說客。構讒造謗。間其君臣。散其交援。反其將佐。去其謀主。使其內相攻伐。政令不一。

引類

更始遣李軼朱鮪將兵循燕趙。馮異遣李軼書諭以歸附。李軼復書曰：願進愚策以佐蕭王。異奏之。光武欲暴其意，令朱鮪知之。鮪怒，遣人刺殺李軼。由是乖亂，城中多降。此光武之離人也。攻其無備，出其不意。

用以上十二勢以詭敵，使彼不備我攻，不意我出，而有虛空不便之患，然後神速出矣。掩襲其處，則人心震駭，易於散走。倉卒之間，不測我之多寡，計不能定，兵不能集，陣不能整，雖有猛將精卒，亦無能禦也。唐太宗曰：千萬章句，不外乎多方以誤之，一句而已。正謂此也。

引類

梁太祖討其叛將丁會於澤州。晉遣周德威救之，相持未決。已而晉王李克用卒，莊宗召德威還太原。太祖聞晉有喪，德威去，於是亦歸洛陽，而諸將亦少弛。莊宗謂德威曰：晉人所以能敵梁，而爲所懼者，先王也。今聞吾王之喪，謂我新立，未能出兵，其意必怠，宜出其不意以擊之，非徒解圍，亦足以定霸也。乃與德威疾馳六日，至北黃磯，會天大昏霧，伏兵三垂岡，直趨澤州，攻破梁將盧懷英，走之。此德威之攻不備，出不意也。劉勳理皖城，持其兵強，橫於江淮間，無出其右者。孫策蘇

之使人舉辭辱幣而說之曰。海尊上。繆致款下國。患之有年矣。懷之格由不更。幸因將軍神武而臨之。且上繆國富。屢實吳娃越姬。充於後庭。明珠大貝。被於帑藏。取之可以資軍。策願舉敵邑。躬率士卒。以爲後援。勳允之。劉曄諫曰。上繆雖小。而城堅池深。守易攻難。且兵見疲於外。而國虛於內。孫策多謀。善用兵。乘虛襲我。將何禦之。而將軍進屈於敵。退無所歸。羝羊觸藩。其在茲乎。勳不從。遂大興兵伐上繆。策果襲廬江。勳窮促奔曹操。此孫策之攻無備。出不意也。

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言上文詭勢襲虛之計。乃兵家取勝之訣。最宜隱密。不可先事而泄其謀。傳於敵間。則敵知備。或以情應我。而反襲我之無備。許洞曰。襲其不意者。復之是矣。此孫子喫緊爲人之語。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况於無算乎。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

古者征伐。必廟堂之間。先有成算。然後出師。故始計謂之廟算。言廟算先有勝人之策者。由其籌畫計謀之多。先無勝人之策者。由其籌畫計謀之寡。算多則其策良。算少則其策拙也。索然而無

算者不待言矣。繼言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所以總結上文之意。愚謂古之良將。全才者少。以小術而勝無術者多也。惟如三國之時。君臣上下。各盡一時之傑。算無遺策。力戰詭道。皆無所施。其間勝負之爭。直以算數間之毫釐多寡。而爲分數。譬之圍棋。對圍偶差一着。便失一局。莫能脫者。苟使一人愚。則成中分之勢。二人愚。則足以一天下。不待至於晉而後定也。嗚呼。諸葛亮其難哉。

趙計孫子卷之二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同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作成第二

作造也。廟堂既有成算。然後計程論費。起造戰事也。夫師旅之費無窮。必不得已而後爲之。自古好兵之國。往往民窮財盡。禍生肘腋。不可勝數。其始皆由不知用兵之害。而無以告之者也。故孫子始計之後。卽爲之會計其所費。開陳利害之端。拳拳以速勝爲勉。久暴爲戒。豈非所以爲萬世法耶。後之爲君與爲將者。能因其所戒而深思之。則窮兵黷武。如隋楊漢武者。決不爲矣。舊注謂作起士氣。使之死戰。愚謂不得已探人死地。氣衰力竭。作之可也。死戰亦可也。安有出師之初。而卽爲此計耶。殆非孫子之意。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馳車千輛。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餽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一本內上有則字）

馳車攻車也。載戰士者也。革車重車也。乃攻車之副車。以載糧仗。止則爲營者也。按周制。革車卽攻車。又有長車。卽重車。與此小異。周制。革車一乘。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前拒一隊。左角一隊。右角一隊。長車一乘。卒二十五人。守裝五人。廐養五人。樵汲五人。炊爨十人。正副二車。共卒百人。十萬之師。則二車各得千乘也。帶甲披甲之士也。內謂國中。外謂軍前。賓客使命遊士也。膠漆所以治器械。車甲之奉。車甲中所用膏油皮線之類也。日費千金。每日費用之資耳。購賞之財。猶在外。此迺甚言費用之廣也。

其用戰也。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

勝上疑脫一貴字。承上文言所費之廣如此。其用戰也。宜以速勝爲務。不可久。不可攻城。久則鈍。其兵鋒挫。其銳氣攻城則屈竭。其氣力且久露師於外。國用亦不足以供之。其患有如此也。

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

又言且有後患。夫民力財用者。國家之精神命脈也。始焉不知其有窮。虛耗妄用。以爭無益之求。既而挫損。賈乏。國中騷動。而他國諸侯之兵。乘機於瘡痕正作之後。猶入精神已瘁。脈命瀕危。而風邪又從而浸淫之。則根本日離。而死日促矣。所謂智者。知其理勢將然。而能防之於未弊之先。安能救其弊於已然之日耶。孫子隱言久師之患。以及於此。其爲諸侯之謀。可謂深且切矣。

引類

秦攻趙邯鄲。欲使白起將。白起言曰。邯鄲實未易攻也。且諸侯救至。彼諸侯患秦之日久矣。今秦雖破長平。軍卒死者過半。國內空虛。遠絕山河。而爭入國都。趙應其內。諸侯攻其外。破秦軍必矣。不可。王強命不行。王使王齧代將兵。九月圍邯鄲。不能拔。魏楚將兵數十萬。大破秦軍於邯鄲下。此秦以好用兵。而取用兵之禍也。

故兵聞拙速。未觀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

嘗兵聞有拙速而勝者。未見有巧久而勝者也。拙速可以掩敵之無備。其勝宜矣。久則老師費財。

敵人有備。萬無有利之理也。愚謂孫子此言。猶云甯可拙速。不可巧遲。甚言暴師之爲不利耳。若不揣彼已。蕩然無慮。輕敵妄動。暴虎憑河。而曰師貴拙速。豈孫子之本意乎。瓊山丘濬曰。孫武生戰國時。所著書主於列國相爭。故欲速戰。恐諸侯之乘其弊而起。若夫天下一家。四海一國。中國與夷狄戰。朝廷與盜賊戰。則當以趙充國之言爲當。

引類

漢宣帝欲討隴西羌。問於馮奉世。對曰。臣聞善用兵者。役不再辭。糧不三載。故師不久暴。而天誅亟決。往者數不料敵。而師至於折傷。再三發輶。則曠日煩費。威武虧矣。今反虜無慮二萬人。法當倍用六萬人。然羌戎弓矛之兵耳。器不犀利。可留四萬人。一月足以決。丞相御史。皆以民方收歛時。未可多發。只欲以萬人屯守之。奉世曰。不可。天下饑饉。士馬羸耗。守戰之備。久廢不簡。夷狄皆有輕邊吏之心。今以萬人分屯數處。虜見兵少。必不畏懼。戰則挫兵病師。守則百姓不救。如此怯弱之形。見諸羌人。乘利諸種。並和相扇而起。臣恐中國之役。不得止於四萬。非財幣所能解也。故少發師而曠日。與一舉而疾決。利害相萬也。固爭之不能得。後爲羌虜所破。竟從奉世之言。此奉

世知久速之利害也。

善用兵者。役不再藉。糧不三載。

役。丘甸之役也。籍。召兵之符籍也。按司馬法。八家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一甸六十
四井。五百一十二家。民數概以中家計之。一家六人。五百一十二家。一千二百八十八人。擇七十
二人。籍於司馬。以備征伐。役不再籍。言成師以出。一舉卽勝。不復再籍。丘甸之役。以濟師也。糧不
三載。軍出則載糧以送之。歸國則載糧以迎之。載糧無有第三次也。言善用兵者。不久如此。
取用於國。因糧於敵。故軍食可足也。

器用不足。則可復取於國。糧食不足。則當就敵掠之。糧之不三載也。以此。

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

言國以用師而致貧者。耗於遠輸故也。國耗於遠輸。則百姓之貧亦因之矣。管子曰。粟行三百里。
用國無一年之積。粟行四百里。則國無二年之積。行五百里。則幾有饑色。所齎之物。耗於道路。農
夫耕牛。俱失南畝。則百姓貧矣。亦此意也。自此以下四節。再言上下公私之費。

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

言不但幾甸之民。貧於遠輸。彼頓兵之地。人多日久。百貨飲食之物。皆困之湧貴。彼近師之民。不免貴賣。貴費則其財亦竭於此矣。

財竭則急於丘役。力屈財殫。中原內虛。

丘役。丘甸之役也。司馬法。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出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甸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言暴師長久。則丘牛馬匹之屬。必有死壞者。國將復賦。丘甸之役。以益之。以時月計之。正當百姓財竭之後也。故知財竭則急於丘役。丘役既急。則貧而又貧。而中原內虛矣。

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車能馬。甲冑弓矢。戰楯矛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

於家者。於民之私家也。冑。冑首甲也。矛。戟皆槍也。楯。卽今之彭牌。櫓。楯之大者。丘牛。邑丘之牛。大車。長轂之車。皆公家之所費者。此承內虛而約其數如此。言於私家計之。百姓之費於遠輸。及貴賣。與丘役。其財之在民者。十分當去其七。於公家計之。費於破車罷馬與器用。其財之在官者。十分

當去其六公私上下。費耗過半。非內虛而何。

故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鐘。當吾二十鍾。菘秆一石。當吾二十石。（菘秆音其幹）

菘。豆。滓也。秆。禾。藁也。所以餵馬。六斛四斗爲鍾。百二十鈞爲石。遠輸之法。所運二十倍。到軍僅得其一倍。此節言因饑於敵。可以省費。程氏遺書曰。餽運之術。雖自古亦無不煩民。不勸衆。而足者。然於古則有兵車。其中載糗糧。百人用二十五人。然古者行軍。在中國又不遠。敵若是深入遠處。則決無省力。且如秦運海隅之粟。以輸邊。率三十鍾而致一石。是二十倍以來。今日師行。一兵行。一夫餽。只可供一日。其餘日必俱乏食也。且計之。須三夫而助一兵。仍須十五日便回。一日不回。則一日乏食。以此校之。無善術。故兵。古人不得已而後用者。知此耳。

故殺敵者。怒也。取敵之利者。貨也。

言欲士卒殺敵者。當激之使怒。欲士卒取敵之利者。當以其貨賞之。氣怒心貪。皆不畏死。此言師老而卒不用命。則當有此法也。

引類。

燕破齊。曰單保卽墨。宣言曰。吾惟恐燕軍之剽所得齊卒。置之前行。與我戰卽墨。敗矣。燕人聞之。如其言。城中見齊諸降者。盡劓。皆怒。堅守。惟恐見得。單又縱反間曰。吾恐燕人掘其塚墓。僂先人。可爲寒心。燕軍盡掘隴墓。燒死人。卽墨人從城上望見。涕泣。共欲戰。怒自十倍。田單知士卒可用。盡散飲食饗士。令甲士皆伏。使老弱女子乘城。遣使約降。燕軍由此益懈。單出擊之。大破其軍。盡復其城。此田單激衆怒而殺敵也。漢刺史度尙。窮追賊卜陽。入南海。多獲珍寶。而賊黨猶盛。尙欲擊之。而士卒驕富。莫有鬪志。尙乃宣言。賊習於攻城。今兵寡少。未易可進。申令軍中。恣聽射獵。密使所親焚其營。珍積皆盡。獵者還。莫不涕泣。尙因曰。卜陽財寶足富數世。諸卿但並力耳。所亡少。何足介意。衆聞咸憤踊。尙敕令秣馬蓐食。明日徑赴賊屯。陽等自以深固不復設備。吏士乘銳。遂平之。此度尙以貨利誘動將士殺敵也。

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而養之。是謂勝敵而益強。

先得者賞之。所以使人爭先也。更旌旗。易以我之旗號也。雜而乘之。令彼車不得相聚。彼卒不得同軍。防有變也。善養其卒。使不思歸叛去也。此言用師既久。不但當凶糧於敵。若得車卒。亦有可

困之法也。卽因人之車卒。益以見久師之不得已也。張預曰。車一乘。凡士七十五人。以車與敵戰。吾士卒能獲敵車十乘以上者。吾士卒不下千餘人也。以千餘人衆。故不能遍賞。必有陷陣先獲者。但以厚利賞之。以勸餘衆。古人用兵。必使車奪車。騎奪騎。步奪步。故吳起與秦人戰。令三軍曰。若車不得車。騎不得騎。步不得步。雖破軍皆無功也。

故兵貴勝。不貴久。（一本勝上有速字非是）

遠輸艱難。因糧於敵。一不得已也。士不用命。姑行激勸。二不得已也。車破馬斃。因人兵卒。三不得已也。是皆久師所致。故孫子斷之如此。愚謂我欲因糧。而敵人先清其野。則何所掠乎。我欲必戰。敵人高壘。雖激賞何能爲乎。且得人之卒。必如光武以義兵而臨盜賊。料人本無爲惡之心。故能撫而用之。若敵國之卒。安保得其無變乎。足見久師之無善策也。明矣。孫子始終言不利于久。此所以爲深於兵也。

故知兵之將。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一本民上有爲字非是）

知兵之將。克敵往反之期。皆計定而後出。有未易攻者。則治兵觀兵而已。白起知趙之不可攻。甯

自刎而不起。不苟從君命。以危社稷而害生民也。奈何張鷟王恢。貳師廣利之徒。以一凶虜之首。而喪數十萬命於邊庭。以一燕山之石。而結數百年之禍於海內。其真知兵耶。真不知兵耶。

引類。

范純仁爲陝西轉運副使。召還。神宗問曰。卿在陝西。久主漕輓。必精意邊事。城郭甲兵儲糧如何。純仁對曰。城郭粗完。甲兵粗修。儲糧粗備。神宗愕然曰。卿才能如此。朕所倚賴。而職事皆言粗。何也。純仁徐曰。粗者微精之之辭。如是足矣。臣願陛下無深留意於邊事。恐邊臣觀望。要功生事。結讐夷狄。殘害生靈。耗竭財用。糜費罰賞。不惟爲今日目前之害。又將貽他時意外之憂。臣願陛下究孟子交鄰之道。修孔子來遠之德。使好生之德。洽乎夷狄。彼將勞戴如父母。雖其酋首桀鷩。欲侵侮我疆。其徒亦不爲之用也。此純仁爲知兵之言。

謀攻第三

廟計已定。戰具已集。然後可以言攻。但攻人以謀攻爲貴也。而不在于於兵攻。以兵攻人者。決勝負於鋒刃矢石之下。縱能盡殺之。安能自保其盡無傷乎。以謀攻人者。老成持重。制勝萬全。攻期於

無戰戰期於無殺。不戰不殺。而人自服耳。此謀攻所以次作戰也。夫作戰之篇。其辭憂。繼之以謀。攻欲以持重爲主也。火攻之篇。其辭危。先之以九地。欲以死戰爲主也。孫子其示人先後貴賤之倫。意有在矣。世之年少喜功之人。不勝果敢之氣。視所愛之民。無以異於所不愛不民。驅使窮鬪。兩敗俱傷。卒計其所獲之數。不足以補其所喪之多。此不惟爲三代之罪人。其亦爲孫子之罪人也。孫子之書。有無愧於先王者。其在於此。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

二千五百人爲軍。五百人爲旅。百人爲卒。五人爲伍。破人之國者。吾之國能無損乎。破人之軍者。吾之軍能無傷乎。破人之旅之卒之伍。吾之旅卒伍能無失乎。皆非萬全之道也。兵以萬全爲貴。不遺一矢。不亡一卒。乃謂之萬全。故言自國至伍。皆以不戰而勝之爲上也。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乃善之善者也。

善之善者。在不戰而屈其兵。故迷者。陳利害以曉之。來降者。布恩信以結之。誑誤者。明大義以嚮

之。震烈者。揚威聲以奪之。或用辨士以下之。或用奇計以誅之。或墜壁清野。以待其衰。或奪隘守險。以絕其救。或以夷狄而攻夷狄。或以盜賊而擒盜賊。此不戰而屈人兵之類也。

引類。

王庭湊圍牛元翼於深州。官軍三面攻之。皆以糧乏不能進。朝廷遣韓愈宣慰之。愈至鎮。庭湊拔刃絃弓以迎之。至館。甲兵羅於前。庭湊言曰。所以紛紛者。乃此曹所爲。非庭湊也。愈厲聲曰。天子以尙書有將帥材。故賜節鉞。不知尙書乃不能與健兒語耶。甲士前曰。先大師爲國擊走朱滔。血衣猶在軍前。何負朝廷。乃以爲賊乎。愈曰。汝曹尙能記先大師。則善矣。夫逆順之爲禍福。豈遠乎。自祿山思明以來。至元濟思道。其子孫今尙有存者乎。田令公以魏博歸朝廷。子孫孩提。皆爲美官。王丞元以此軍歸朝廷。弱冠建節。劉悟李祐。皆爲節度使。汝曹亦聞之乎。庭湊恐衆心動。麾之使退。謂愈曰。侍闕來何爲。愈曰。神策諸將如牛元翼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不可棄之耳。尙書何爲圍之不置。庭湊曰。卽當出之。因與宴禮而歸之。未幾元翼突圍出深州。魏太祖破邯鄲。易陽令韓範。僞以城降而拒守。遣徐晃攻之。晃以飛矢射入城中。爲成陳敗。範悔而降。此陳利害而屈人

之兵也。絳郡賊柴保昌有衆八萬。煬帝令樊子蓋擊之。子蓋深溝高壘。不敢戰。有來歸首者。不問多寡。必執之。由是莫敢降。賊徒日盛。連年不尅。煬帝乃令李淵代之。賊有來降者。皆引致左右。推赤心以待之。人人自安。願效死力。其黨相謂曰。我輩本無逆心。徒以政令嚴酷。懼死爲盜耳。前後首者。皆爲樊所殺。窮無所歸。今唐公與人無隔。恩義如此。我輩知不死矣。遂相率歸。前後至者數萬人。餘賊散走他郡。此以恩信而屈人之兵也。朱泚。朱滔。王武俊。聯兵反。李抱真先遣門客賈林。以大義說武俊。合從擊朱泚。俊雖許之。然尙猶豫。抱真乃以數騎徑入武俊營。曰。朱泚希烈。僭竊大位。足下不能進於數賊之間。乃捨九葉天子。而臣反虜乎。因言及播越。抱武俊哭。泣泗交下。武俊亦哭。感動左右。入武俊帳中。酣寢久之。武俊感其不疑。結爲弟兄而別。明日大破朱泚。郭子儀屯涇陽。僕固懷恩率番虜來寇。圍之數重。子儀以甲騎二千。出入左右。回紇見而問曰。此誰也。報曰。郭令公也。回紇驚曰。郭令公存乎。懷恩言天克汗已棄四海。令公亦謝世。中國無主。故我從而來。今令公存。天克汗在乎。對曰。皇帝萬壽無疆。回紇皆曰。懷恩欺我。子儀又使諭之曰。公等頃歲遠涉萬里。剪除兇逆。恢復二京。是時子儀與公等周旋艱難。何日忘之。今一旦棄舊好。助一叛臣。

何其愚也。且懷恩棄主背親。於公等何有。曰。紇曰。爲令公亡矣。不然而以至此。令公誠存。安得而見之。子儀遂出。乃傳呼曰。令公來。虜初疑。持弓待之。子儀免胄示之。勞曰。公等久同忠義。又何至是。曰。紇皆捨兵下馬。齊拜曰。果吾父也。子儀召其首領。各飲之酒。與之佳綿。歡好如初。此李抱真郭子儀以大義而屈人之兵也。韓信旣破趙。欲遂攻燕。伐齊。問計於李左車。左車曰。將軍涉西河。虜魏王擒夏說。一舉下井陘。不終朝而破趙。二十餘萬衆。誅成安君。名聞海內。威振天下。若此。將軍之所長也。然而衆勞卒疲。其實難用。今將軍欲舉僂敵之兵。頓燕堅城之下。欲戰。恐久。力不能拔。則劉項之勢。未有所分也。若此者。將軍所短也。方今爲將軍計。莫若按甲休兵。饋趙撫其孤。百里之內。牛酒日至。以饗士大夫。釀兵北首燕路。然後遣辨士奉咫尺之書。暴其所長於燕。燕必不敢不聽。從燕已從。使諠言東告齊。齊必從風而服。雖有智者。亦莫知爲齊計矣。兵固有先聲而後實。此之謂也。韓信曰。善。從其策。發使之燕。從燕風而靡。此揚威聲以屈人之兵也。漢高帝使酈食其說下齊。此以辨士而屈人之兵也。夏趙保忠。叛宋命李繼隆。秦翰率師問罪。軍次延州。翰慮保忠遁逸。卽乘驛先去。矯詔安撫。以緩其計。王師至。翰又諷保忠以地主之禮。宜郊迎。因並驅而出。

保忠義。推此以譎計而屈人之兵也。七國反。周亞夫曰。楚兵剽。難與爭鋒。願以梁委之。絕其食道。乃可制也。上從之。吳方攻梁。梁請救。亞夫引兵東北走昌邑。堅壁而守不出。使經騎絕吳楚兵後食道。吳楚饑。乃引去。此以堅壁而屈人之兵也。毋丘儉反。以文鈔在外。爲遊兵。司馬懿將步五萬。渡淮討之。使一軍從安風津據壽春。一軍出譙。宋絕其歸路。一軍據南頓。以待之。皆堅壁勿戰。欲進不得。鬪退恐見襲。計窮不知所出。棄衆宵遁。懿追斬之。此以守險而屈人之兵也。班超在西域。謂羌人曰。犯法者能相斬。捕除罪者一人。賜錢四十萬。中豪十五萬。下豪二萬。大男三千。女子老少千錢。又以其所捕妻子財物與之。此以夷狄而攻夷狄也。張步蘇茂反。光武遣使告步茂曰。能相斬降者。封爲列侯。步遂斬茂。詣軍門降。此以盜賊而攻盜賊也。故上兵伐謀。

引類。伐謀者。以計破謀。使其畏服而不敢爲。或計未就而先自敗也。

韓信請自立。假王以鎮齊。漢王怒其欲反。張良躡漢王足。附耳語曰。漢方不利。寧能禁信之。自王

乎。不如因善遇之。使自爲守。漢王又對使罵曰。大丈夫定諸侯。卽爲眞王。何以假爲。遣使立爲齊王。徵其兵擊楚。後又有人告信謀反。諸侯謂漢王亟發兵。陳平曰。陛下兵精孰與楚。曰不如也。陛下將用兵。有能敵韓信者乎。曰莫及也。平曰。竊爲陛下危之上。曰爲之奈何。平曰。古者天子巡狩會諸侯。陛下第出僞遊雲夢。信聞必郊迎謁。因而擒之。特一力士之事耳。上隨行。果縛信歸。此張良陳平之伐謀也。

其次伐交。

剪其羽翼。以孤其勢。

引類。

蘇秦約六國不事秦。秦人閉關十五年。不敢窺山東。此蘇秦伐秦人之交也。司馬懿曰。劉備孫權外親內疏。關羽得權。權必不願也。可遣人勸權躡其後圖之。許割江南以封權。曹操從之。使人密言於權。權使陸遜斬羽。此司馬懿伐吳蜀之交也。

其次伐兵。

能致之來而與之戰。或能出其不意而掩襲之。抑亦可以爲之矣。

其下攻城。

既不能使之屈。又不能使之威。故爲下策。下文乃言其害。

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修橧轂。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闔。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轂音汾溫)

橧。所口避矢石。轂。輻攻城之車。其制四輪。上以純爲背。犀革蒙之內。可藏十人。從中推之。至城下。擊械。攻城之具。如飛樓雲梯。板屋。桔槔。尖頭木驢之屬。闔。城內重門。距闔者。踣土爲山以附城。城久不下。則將必怒。然城中守計已堅。其已備。安能拔之。徒多殺兵而已耳。

引類。

魏大武攻宋藏質于盱眙。大武就質求酒。質封洩便與之。大武大怒。命士卒肉薄攻城。分番相代。墜而復升。莫有退者。屍與城平。而城不拔。質復殺其高梁王。如此三旬。死者過半。乃解而退。此大武爲攻城而敗也。

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

言善用兵者。不事戰攻之力。不假歲月之久。惟以萬全爭於天下。其兵未嘗頓壞。其利可以全收。此無他。爲有奇謀巧計。足服人於無形故也。下文所言者。皆全爭之法也。

故用兵之法。十圍圍之。

以兵圍人者。必有主陣。有分陣。主陣以自固。分陣以合圍。故須十倍之衆。乃可得也。

引類。

慕容恪圍攻段龔於廣固。諸將請急攻之。恪曰。軍勢有緩急。若彼我勢均。而且有強援。慮腹背之患者。宜急攻之。以速大利。如我強彼弱。外無救援。力足制之者。當羈縻守之。以待其敝。兵法。十圍五攻。此之謂也。若其促攻。不過數旬尅之。但恐傷吾士卒。當持久以取耳。乃築室反耕。嚴固圍壘。終尅廣固。此慕容恪圍人而得萬全之法也。

五則攻之。

曹操曰。以五敵一。則三術爲正。二術爲奇。其法是也。

引類。

羊祜言於晉武帝曰。今不平吳。而更阻兵相守。不可長久。今若引梁益之兵。水陸俱下。荆楚之將。進臨江陵。平南豫州。直指夏口。徐揚青兗。並向秣陵。鼓旂以疑之。多方以誤之。彼以一隅之吳。當我天下之衆。勢危形散。所備皆急。乃以巴漢奇兵。出其空虛。一處傾壞。則上下震蕩。軍不踰時。必可尅矣。帝納之。終以平吳。此羊祜攻人而得萬全之法也。

卽則分之。

分者。以其半爲奇。正。以其半爲疑兵。揚於前後左右。以分其衆。使彼備者益寡。聚而攻之。易也。

引類。

魏賊莫析後。寇掠州郡。李賢率鄉兵與刺史甯討之。後幟列陣以待。賢謂甯曰。我若併爲一陣。併力擊之。彼必總萃於我。勢旣不分。衆寡莫敵。今令諸軍分爲數隊。多設旗鼓。掎角而進。以脅甯柵。公卽統精兵直指後幟。按甲而待。莫與交鋒。後幟欲前。則憚公之銳。諸柵欲出。則懼我疑兵。

令其進不得戰。退不得守。以待其懈而擊之。幟一敗。乘柵不攻自拔矣。甯不從。屢戰頻北。此李贛分人而得萬全之法也。

敵則能戰之。

敵均也。能善也。制陣有法。奇正相生。或致之來。或邀之險。或掩其不備。或擊其翼亂之類。是謂能戰。若致死爭鋒。不可以言能也。

引類。

晉王進兵趣大梁。至胡柳陂。詰旦。候者言梁兵自後至矣。周德威曰。賊倍道而來。未有所舍。我營柵已固。守備有餘。既深入敵境。動須萬全。不可輕發。此去大梁至近。梁兵各念其家。內懷憤激。不以方略制之。恐難得志。王宜按兵勿戰。德威以騎兵擾之。使不得休息。至暮營柵未立。樵爨未具。乘其疲乏。可一舉滅之。王曰。前在河上。恨不見賊。今賊至不擊。尙復何待。卽以親軍先出。德威不得已。引兵從之。謂其子曰。吾無死所矣。賀瓌結曲陣而前。橫互數十里。王帥銀槍都陷其陣。衝盪盡斬。往還十餘里。王彥章先敗。西走趨濮陽。晉輜重在陳。西望見梁旌旗。驚潰入幽州。幽州兵亦

德威之計。正爲戰之萬全者也。

少則能逃之。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少者寡不敵也。不若者強弱勞逸。饑飽治亂不敵也。勢力不相敵。則宜於善逃避。若堅與之守。堅與之戰。則少者必爲大者所擒也。韋叡曰。爲將當有怯時。正知此意。然曰能逃避。則逃避亦有其道。或保險據隘。或詭情匿形。或假借聲勢。使敵莫能測。不敢追。雖有退計而無退志。雖有弱勢而無敗形。此方爲善。殆非急走之謂也。大抵此篇以謀攻爲主。全爭爲貴。而未及言奇也。苟敵人矢窮糧盡。氣匱力竭。豈拘十倍而圍。五倍而攻乎。敵雖衆而不整。雖強而無備。用奇可以取勝。豈以少弱而逃避。此謂之權略。非節制之正法也。主將大兵。當守正法。偏裨出奇。可以用權。

引類。

晉軍與梁軍相持。周德威言於晉王曰。賊勢甚盛。宜緩兵以待其衰。王曰。吾孤軍遠來。利於速戰。公乃欲按兵持重何也。德威曰。鎮定之兵。長於守城。短於野戰。且吾所恃者騎兵。利於平原廣野。

可以馳突。今厭賊壘門。騎無所展其足。使彼知我虛實。則事危矣。王不悅。臥帳中。諸將莫敢言。讎威往告張業。業曰。大王驟勝而輕敵。不量力而務速戰。今去賊咫尺。所限一水耳。若造橋以薄我。我衆立盡矣。不若退軍高邑。誘賊離營。彼出則歸。彼歸則出。別以輕騎掠其饋餉。不過踰月。破之必矣。業入秦帳。撫王曰。此豈王安寢時耶。德威知兵。其言不可忽也。王驟然而興曰。余方思之時。梁兵閉壘不出。有降者。詰之曰。方多造浮橋。王謂德威曰。果如公言。是日拔營。退保高邑。此德威之洩。避萬全者也。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

輔者。車之兩傍夾木也。此業上文以起下文之意。言國有賢將者。如車之有輔。無賢將者。如車之失其輔也。國之強弱。惟繫於將。則將軍闔外之權。不可以不重。而人君委任之意。不可以不專矣。蓋用兵之道。固貴於全爭。然守全爭之策者。實有似於保身之謀。孫子旣序全爭之意。而必歸重於將。致尤於君者。一則欲爲將者。必守全爭之策。毋非君命而苟從。二則欲爲君者。必聽持重之言。毋求必勝而中御之也。厥後李牧趙充國。真可謂老成持重之將也。守邊屯田之策。誠全爭之

策也。趙王漢宣如何其誚責之耶。孫子之言於是驗矣。此孫子所以不得不爲萬世而立律令也。故君之所以患於軍者三。

言覆軍殺將。由君之所致者有三事也。

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謂糜軍。

可進乃進。可退乃退。便宜行事。在將一人。人君不知軍前可否之宜。而從中命之。則是羈糜其軍。使人不得動矣。此一患也。

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惑矣。

軍事。凡軍中曲節號令賞罰之事也。同參預之也。凡事一出於將。則人耳有常聞。目有常見。心有常守。而易於指使也。人君不知軍事何物。而強欲同之。則軍士迷惑。而莫知所從矣。此二患也。

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

權者。攻戰之變術也。呼吸之間。十步之內。其變不定。隨時制權。在將之心而已。人君不知緩急之宜。遙度而節制之。則軍士疑貳。而不信之矣。此三患也。愚謂人君之道。惟當修德行政。求賢任人。

而已。闔外之事。一寄之將。受命而出。不問所爲。使人得以萬全取勝。利國安民可也。觀古者天子遣將於太廟。親操鉞。持其首。授其柄。曰。從此以上至天者。將軍制之。復操柄。授其刃。曰。從此以下至地者。將軍制之。旣而爲之三推其轂。曰。進退惟時。毋曰寡人。其禮如此。則無中御之事可知矣。後代之君。命將出師。多以親王中官爲監。進退舉動。禁中授以方略。朝令夕改。不知所從。中使道路如織。上將不得自守便宜。往往全軍覆沒。喪其名將。如周處楊業者。不可勝記。或曰。魏大武。齊神武。命將出師。奉行方略。無不克捷。遂命者率多敗失。何也。此則君有將略。其軍政軍權。素所熟知。所遣之將。與其所敵之將。又皆知識相埒。故受以成算無不可也。若君非大武神武之比。而所敵之將。又不爲孫曹劉項之輩。而欲遙度其事。參預其機。豈不至於誤軍耶。

三軍旣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亂軍引勝。言故自亂其軍。而導他人來勝己也。

引類。

李光弼復懷州。史思明來救。使諜官言。賊將士皆北人。驅險思歸。時魚朝恩監軍。以爲信然。屢上

段可殺。君命也。每。七。每。言。或。方。說。未。可。輕。動。肅。宗。不。聽。遣。使。者。督。戰。光。弼。不。得。已。出。師。次。北。平。伏。兵。發。王。師。大。潰。懷。州。復。陷。此。唐。自。亂。光。弼。之。軍。而。引。思。明。來。詔。我。也。李。希。烈。圍。襄。城。詔。都。督。李。勉。出。兵。救。之。勉。奏。言。賊。以。精。兵。攻。襄。城。而。許。必。虛。令。兵。直。擣。許。則。襄。城。之。圍。可。解。因。遣。其。將。將。兵。襲。許。未。至。數。十。里。有。詔。詰。責。而。退。爲。賊。所。乘。殺。傷。十。五。輜。械。盡。亡。此。唐。自。亂。李。勉。之。軍。而。引。希。烈。之。來。勝。已。也。

故知勝有五。

知勝。謂。未。戰。可。卜。其。必。勝。也。此。因。上。文。而。推。廣。之。以。盡。全。爭。之。法。其。目。在。下。

知。可。以。與。戰。不。可。以。與。戰。者。勝。一。本。不。上。有。與。字。戰。字。上。皆。無。與。字。非。是。

多。寡。均。者。論。強。弱。強。弱。均。者。論。治。亂。治。亂。均。者。論。勞。逸。勞。逸。均。者。論。將。之。勇。怯。理。之。曲。直。諸。長。皆。在。我。諸。短。皆。在。彼。則。可。以。與。之。戰。諸。長。皆。在。彼。諸。短。反。在。我。則。不。可。以。與。之。戰。知。此。理。者。必。持。重。之。將。故。知。其。必。勝。也。

引類。

趙充國擊西羌。至金城。欲渡河。恐爲虜所遮。夜遣三校銜枚先渡。營陣畢。乃盡渡。虜數千百騎出軍榜。充國曰。吾士卒新倦。不可馳驅。此皆饒騎。又恐其爲誘兵也。且擊虜以殄滅爲期。小利不足貪。令軍中勿擊。遣候騎四望。陜中無虜。夜引兵上至洛都。召諸司馬。謂曰。吾知羌虜不能爲兵矣。便虜發數十人守社。四望陜中。兵豈得入哉。充國常以遠斥候爲務。行必爲戰備。止必爲堅壁。尤能持重。愛士卒。先計而後戰。羌豪相責曰。語汝亡反。今趙將軍來。欲一鬪而死。可得耶。虜望見大軍。棄輜重。欲渡湟水道狹。充國徐驅之。或曰。逐利行遲何也。充國曰。此窮寇不可迫也。緩之則走。不顧。急之則還。致死。虜赴水死者數百。此充國持重。善知可否也。曹操征張繡。一朝引軍退。繡自追之。賈詡曰。不可。繡不從。大敗而還。詡曰。促更追之。再戰必勝。繡謝曰。不用公言。以至於此。今已敗。奈何復追。詡曰。兵勢有變。亟往必利。繡信之。遂收散卒再追。果以勝還。問詡曰。繡以精兵追退兵。而公曰必敗。退以敗卒擊勝兵。而公曰必克。悉如公言。何其反而皆驗也。詡曰。此易知耳。將軍雖善用兵。非曹公敵也。軍雖新退。曹公必自斷後。追兵雖精。將旣不敵。彼士亦銳。故知必敗。曹公攻將軍無失策。力未盡而退。必國內有故。已破將軍。必輕軍速進。縱留諸將斷後。諸將雖勇。亦非

將軍敵。故雖用敗兵而戰必勝也。繡乃服。此賈翽善知可否也。

識衆寡之用者勝。

用衆宜分。用寡宜合。用衆宜重。用寡宜輕。用衆宜易。用寡宜險。用衆宜煩。用寡宜簡。用衆宜暇。用寡宜疾。用衆宜朝。用寡宜暮。其不同如此也。

上下同欲者勝。

師克在和不在衆。

引類。

程知節征賀魯。至鷹婆川。突厥有二萬騎來拒戰未決。別部又引二萬餘騎至。蘇定方正遇馬。與知節隔一小嶺。去知節十數里。望見塵起。率五百騎馳往擊之。賊衆大潰。副總管王文度害其功。謂知節曰。雖云破賊。官軍亦多死傷。自今正可結爲方陣。輜重並納腹中。四面布隊。人馬披甲。賊來卽戰。自保萬全。無爲輕脫。致有損傷。矯稱奉聖旨。令節制知節。遂收軍不許深入。終日跨馬披甲結陣。由是馬多瘦死。士卒疲勞。無有關志。師竟無功。此爲知節上下不和而致敗也。李顯忠邵

宏淵同禦命於宿州。金至城下。顯忠謂宏淵並力夾擊。宏淵按兵不動。顯忠獨以所部力戰百餘合。俄敵大至。顯忠射却之。宏淵顧衆曰。當此盛夏。搖扇於清涼。且猶不堪。况烈日中披甲苦戰乎。人心遂搖。無復鬪志。諸將各遁。此顯忠以不和致敗也。

以虞待不虞者勝。
虞。戒備也。先守己而後攻人。如此者萬無一失。世之庸將。但伺人之不虞。而不知己之無備。敗則其常勝則其幸也。

將能而君不御者勝。此五者知勝之道也。

御如御車之御。言左右之也。將能而君御之。猶白大人以救火。未及反命。而煨燼久矣。不御則將得以持重。故必勝。

故曰知彼知己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

此一節總結上文。愚謂虛實強弱多寡之情。長短優劣利害之故。固不可不審於料人。尤不可不明於觀己。人可擊而我不便於擊。人可圍而我不便於圍。以短擊短。以敗敵敗。此謂冒險以徼成。

然之計。持實謀之將。斷斷不相也。古人有云。殺而還。不相持數月。其取分。無何。而賢。自知既明。料敵又審。各防其失敗故也。孫子此篇。始終以持重萬全爲戒。略無一言詭譎之術。聖賢用兵之道。不過如此。介冑之士。鮮有識者。要必歷練之後。老成之年。然後能懲其果銳。不勝之氣。排其喜功好事之心。庶幾或與於此。吁。君之用將。將之用兵。萬全之理。舍孫子其孰能言之哉。

軍形第四

形者。情之著也。勝敗之徵也。見其形。則得其情。得其情。則得其所以制之之法。凡兩兵來相見。彼此虛實。如不相知。多用偵邏。潛窺而默聽之者。蓋爲此。然兵之有形。猶物之有影。虛實之可見。猶影邪正之難逃。惟先內自治而深祕之。然後徐觀密察。敵人之形。而巧乘之。斯爲用兵之善者矣。孫子以此篇次於謀攻之後。何也。蓋謀攻而不可得。必主用兵。用兵之道。形與勢最爲首務。故以軍形次謀攻。而兵勢次於軍形。軍形之義。專以自固立言。若以詐形反示敵人而誤之者。則詭譎之計。虛實以後之事。故至虛實篇而後發之。此亦序次之所在也。用兵之士。苟不先知務其

本而專事詐。豈孫子教人緩急之意乎。但人之性質相越。智者深潛沈默。望之如神仙鬼魅。之不可測。愚者輕浮淺露。視之如見其肺肝。形固在乎人之所爲者。古人有言。兵法非其人不傳。非不欲傳也。至妙之理。父不能傳之子。子不能諭之心。聰明叡智。存乎其人而已耳。

孫子曰。古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

自爲不可勝者。必先據形勝之地。利糧餉之道。備守禦之具。明節制之法。內無可間之嫌。外無可乘之隙。則敵人千萬百計。不能制我矣。敵之可擊者。吳起有曰。遠來新至。可擊。行列未定。可擊。旣貪未設備。可擊。饑渴可擊。心怖可擊。未得地利。可擊。失時不從。可擊。涉長道遠行。未息。可擊。涉水半渡。可擊。險道狹路。可擊。旌旗亂動。可擊。陣數移易。可擊。將離士卒。可擊。許洞有曰。敵人信鬼神多祈禳。必懷疑懼。不能任人。一可擊也。惟務天時。擇其方位。觀其雲氣。不顧地形之險易。不詳人心之順逆。二可擊也。止以地利爲擇。不能整肅號令。嚴戒行伍。三可擊也。結營分陣。時多動移。四可擊也。人心疑怨。五可擊也。將吏淫怠。六可擊也。結營之地。四要無方。七可擊也。遇將無禮。八可擊也。賞罰顛倒。九可擊也。將士多輕。十可擊也。凡此數者。將可攻之形也。

弓類

李牧爲邊將。以便宜置吏。市租皆收入幕府。日擊數牛饗士。習射騎。謹烽火。多間諜。厚遇戰士。爲約。匈奴卽入盜。急入收保。敢有捕虜者斬。如是數歲。亦不亡失。邊士日得賞賜而不用。皆願一戰。於是乃具選軍。選騎。選士。悉勦習戰。大縱畜牧。人民滿野。匈奴入寇。牧多爲奇陣。大破殺匈奴十萬餘衆。此李牧能先爲不可勝。以待人之可勝也。程不識爲將。正部曲。行伍營陣。擊刁斗。士吏治軍薄至明。軍不得休息。然亦未嘗遇害。不識曰。李廣軍極簡易。然虜卒犯之。無以禁也。我軍雖煩擾。然虜亦不得犯。此不識能先爲不可勝也。李廣兵不可爲法。趙充國爲將。常以遠斥候爲務。行必爲戰備。止必爲堅營壁。持重愛士卒。先計而後戰。日饗士。士皆欲爲用。宣帝敕趙充國令速進攻罕开。充國曰。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今罕开羌欲爲燉煌酒泉寇。宜飭兵馬。練戰士。以須其至。坐得致人之術。以逸擊勞。取勝之道也。今恐二部兵少。不足以守。而發之。行攻。釋致虜之術。而從爲虜所致之道。臣愚以爲不便。此充國能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也。

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

承上文言。不可勝其道由己。可勝其隙在敵。雖善戰之將。不過多方嚴備。盡其在我。敵人無形可見。固不能用力於其間也。愚謂求己而不求人。此聖賢治身之要語。而孫子用之於兵。其利害尤切也。之爲將者。但欲得人之肺腑。而不自知腹心之無膚。但欲抵人之奧房。而不自知門扇之不閉。方欲掩人之前。而敵已出我之後。方欲襲人之陣。而敵已坐我之營。何其自防之疏。而求人

之切乎。要之。不知便宜之機。在彼而不在此。故也。

故曰。勝可知而不可爲。在己故可知。在人故不可爲。此引古語以明之。或曰。逸而勞之。親而離之。豈非可爲乎。曰。有楚子之暗。囊瓦之貪。而後吳人亟肆以疲之。有項羽之暴。范增之隘。而後陳平得以間之。使其主明將賢。如光武者。則終不可爲也。

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

此釋上文之意。言何能不可勝。守已有其道也。何能而可勝。攻人有其道也。李靖曰。敵爲可勝。而

且自守待敵可勝則攻之。

守則不足。攻則不餘。

守則欲其不足。不善守者。爲敵所誤。分兵守備。使人得以窺其虛實。攻則欲其有餘。不善攻者。聚於一處。無他奇伏。使人得以備禦。唐太宗曰。守之法。要在示敵以不足。攻之法。要在示敵以有餘。示敵以不足。則敵必來攻。此是敵不知其所守也。示敵以有餘。則敵必自守。此是敵不知其所攻也。此言得之。

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

復踰不足之說。以明之。九地之下。言其求之難得也。九天之上。言其備之難逃也。善守者。示之以疑兵。不覓其應。挑之以餌卒。不見其取。欲晝攻之。則堡柵險而不可近。欲夜攻之。則烽火謹而不可入。雖藏於九地之下。不啻如是之深也。善攻者。備之於前。忽然我出之後。防之於水。忽然出我之陸。不可以形迹而測其來攻之地。亦不可以風聲而信其來攻之期。雖動於九天之上。不啻如是之神也。惟善守。故能自保。惟善攻。故能全勝。

見勝不爲衆人之所知。非善之善者也。戰而天下曰善。非善之善者也。故舉秋毫不爲多力。見日

月不爲明目。聞雷霆不爲聰耳。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承上文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而言。自此以至終篇。皆一意也。蓋人有可勝之形。必待事勢敗露之後。而後加兵。殺戮甚衆者。此其所遇之敵。愚暗至甚。而我之兵力。又足以困之。譬如舉秋毫之輕。見日月之明。聞雷霆之震。人皆能之。何難之有。必也獨得其情於至微之初。遂破其機於須臾之頃。爲之至易。若不見其智勇之施。此乃智勇之大者。斯可謂之善戰矣。

故其戰勝不忒。不忒者。其所措勝。勝已敗者也。

忒者。窮極過甚之辭。勝之也。易。故不忒也。措置也。戰勝而不忒。皆因敵人有已敗之形。而特見之蚤耳。豈真能使敵人之可勝哉。杜牧曰。忒。差也。亦通。

故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

此言其本也。立於不敗之地者。先爲不可勝之計是也。蓋必自爲不可勝之計。以察敵人可勝之形。乃謂之善。不然者。是無其本人。將圖我之敗。安能攻人之敗哉。張預曰。審吾法令。明吾賞罰。便吾器用。養吾武勇。是立於不敗之地也。我有節制。則彼當自覓。是不失敵之敗也。

是故慮兵夕戰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

先戰。先有勝人之本也。我有勝人之本。而彼又有可敗之形。然後求與之戰。此必勝也。既無所恃於己。又非有算於人。徒引兵輕合。以圖微倖。此必敗也。尉繚子曰。兵貴先勝於此。則勝於彼。非勝於此。則弗勝於彼矣。亦此意也。

善用兵者。修道而保法。故能爲勝敗之政。

言用兵有道理。有法度。不可妄也。惟能修治其道。保守其法。則勝敗之政。皆由我而爲之。下文所云。卽道理法度之所在也。

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

度者。分寸尺丈引之名。所以度也。量者。侖合升斛斗之名。所以量也。數。籌馬也。所以數物之一。千百千萬者也。稱。權衡也。所以稱物之銖兩鈞石者也。勝者。應機制勝之術也。隱括兵法。大約有此五等。是謂節制之兵。

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

地戰地也。度以地言。量以兵言。數以步言。稱以敵言。勝以策言。欲戰之地。必先按視地形。中間廣狹險易死生之處。皆度之以心。此地之午度也。既度之。則其地之所容者何陣。或常用。廣用。長用。圓用。方。奇正當居何處。當分爲幾陣。皆可知矣。此度生量也。因其量。車騎步三者。用參之數。陣隊奇正相去之數。無不定之。此量又生數也。數定則節制在我。然後取彼與我。而較其優劣之爭。較其優劣。則所以勝戰之算有所主矣。此數之生稱。稱之生勝也。所謂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者。修此道而保此法。一說。皆就敵人之地而言之。未知孰是。

故勝兵者以鎰稱銖。敗兵者以銖稱鎰。

一鎰二十四兩。一兩二十四銖。銖輕鎰重。所爭百倍。以鎰稱銖。易舉也。以銖稱鎰。難舉也。以有制之兵。而當無制之兵。其勝負不敵如此。

勝者之戰。如決積水於千仞之豁者。形也。

八尺曰仞。決積水於千仞之豁。言其實也。兵先爲不可勝者。其積實之形亦如之。決積實之水。而激射之處無不崩。縱積實之兵。則所向之兵無不勝矣。

趙註孫子卷之三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同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兵勢第五（一本無兵字非是）

勢者。排兵布陣。有奇有正。正兵主於自固。奇兵主於制勝。奇兵或在正兵之先。或在正兵之後。或在正兵之左右。或就於正兵之中而變。但應敵而出。以不遠不近。不後不先。適中其節爲貴。是有勢存焉。故猛獸將搏。必伏形。鷲鳥將擊。必斂翼。將以用其勢然也。此篇投卵擊石。發機轉石之喻。其示人以勢也。明且盡矣。李衛公六花陣法。立隊相去各十步。駐隊去師隊二十步。每隔一隊立一戰隊。前進以五十步爲節。角一聲。諸隊皆散。立不過十步之內。至第四角聲。籠槍跪起。於是鼓之。三呼。一擊。三十步至五十步。以制敵之變。馬軍從背出。亦五十步。臨時節止。前正後奇。觀敵何

如再鼓之則前奇後正復邀敵來伺隙搗虛其法如此正得此篇險短之勢矣。世人不善讀孫子書每恨其不及於陣法殊不知此篇皆陣法之要旨誠能以孔明八陣圖參此篇而推演之古人所秘於千萬世之上者皆得之矣。嗚呼妙哉。

孫子曰。凡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分去聲或作平聲）

總百萬之衆。無有不得之姦。無有不揭之罪。無有不達之情。此治衆如治寡之謂也。分者所定上下貴賤之分。數者所稽尺籍伍符之數目也。司馬法五人爲伍。伍有長。二十五人爲兩。兩有司馬。百人爲卒。卒有長。五百人爲旅。旅有師。二千五百人爲師。師有帥。萬人爲軍。軍有將。此軍中之分數也。言治衆如治寡。無他法。惟明定其分數也。

鬪衆如鬪寡。形名是也。

旌旗羽章之屬曰形。所以示人之目。而爲分合前後左右之節。金鼓鈺鐃之屬曰名。所以示人之耳。而爲擊刺進退疾徐之節也。二者素明。則鬪百萬之衆。如一人矣。

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

正兵步之者。上中下三軍是也。此兵堂堂正正。六伐七伐各止而齊居。六步七步各止而齊居。奇兵者將所自出。爲備爲援。爲伏之兵是也。此兵乍前乍後。乍進乍退。陣勢步法不拘繩墨。奇所以取勝。正所以自守。有正而無奇。則雖整而無功。有奇而無正。則雖銳而無恃。諸葛孔明以天地風雲四隅之兵爲正。以龍虎鳥蛇四方之兵爲奇。蓋出於孫子也。元吳棗曰。作文如用兵。有正有奇。正者法度。邪伍分明也。奇者不爲法度所縛。千變萬化。坐作擊刺。一時俱起。及其欲止。部伍還其隊。原不曾亂。此可以明奇正之義也。

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礮音斷）

礮礪石也。卵鷄子也。以石投卵。喻其破碎殘滅之易也。兵之實者。分數素定。形名素習。奇正素熟。是也。反是則爲虛。虛實之不相敵。猶石卵之不相當也。張預曰。分數明。然後習形名。形名正。然後分奇正。奇正審。然後虛實可見矣。四事所以次序也。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

長短相參。步數相應。其行陣務堅密。其器械尙拒禦。進不速趨。退不踰列。但主自守。不求勝人。此

正兵之用也。布陣取便於地。器械取便於戰。出入緩急。取便於時。步騎多寡。取便於將。此奇兵之用也。正兵於敵合戰。堅立不動。而前後左右之間。別出奇兵。掩擊以觀其變。敵不能支。或驚或亂。即急摩奇兵。連續併擊。如決長川。一瀉千里。

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

凡戰皆以正合。以奇勝。善於出奇者。而奇爲多。如天地之不息。如江海之長流。如日月之迭運。如四時之錯行。無少間斷也。

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變。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五聲。宮商角徵羽。五色。青白玄赤黃。五味。甘酸鹹苦辛。喻言出奇之多者。不過由奇正而相變耳。李靖曰。敵意其奇。則以吾正擊之。敵意其正。則以吾奇擊之。又曰。一鼓則奇變而爲正。再鼓則正復變而爲奇。此相生之謂也。大抵自古善奇者。惟黃帝。太公。孫武。諸葛孔明。李靖數人而已。

激水之疾。至於漂石者。勢也。驚鳥之疾。至於毀折者。節也。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

此言出奇之妙法。水至柔。石至重。以物之至柔。而能漂流物之至重。由其湍急直衝。而得疾速之勢故也。鷹鷂雖厲。不過一鳥而已。以鳥擊鳥。至於毀骨折翼而墮者。由其攫擊厲疾。而得遠逝之節故也。故善用兵者。因物觀理。而得其妙。所以制陣法。必險其勢。而短其節。蓋險者峻急之意。短者促迫之候。險則氣盛。而其發也暴。短則力全。而其應也速。故虎之搏物。一蹴而至。隼之擊物。一擲而下。使虎自遠而奔馳。隼自遠而翱翔。則必氣軟而力微。安能搏執。又姑就拳鬥者觀之。人之退極而迫之者。其反受拳必重。其亦勢險節短之理也。

引類

袁紹征公孫瓚。合戰於界橋南二十里。瓚步兵三萬餘人。爲方陣。騎爲兩翼。左右各五千匹。白馬義從。爲中堅。亦分作兩校。左射右。右射左。旌旗鎧甲。光照天地。紹令麴義以八百兵爲先登。疆弩千張。夾乘之。紹自以兵數萬。結陣於後。瓚見其兵少。便放騎欲陵踏之。麴義兵皆伏楯下不動。未至數十步。乃同時俱起。揚塵大叫。直前衝突。疆弩雷發。所中必倒。臨陣斬甲首千餘級。瓚軍敗績。此麴義之勢險節短也。周訪擊杜曾。令其衆曰。一甄敗鳴三鼓。兩甄敗鳴六鼓。趙嗣領兵屬左甄。

力戰敗而復合。嗣馳馬告訪。怒叱令更戰。嗣號哭還戰。自旦至申。兩甄皆敗。訪聞鼓音。選精銳八百人。自行酒飲之。敕不得妄動。聞鼓音乃進。賊未至三十步。訪親鳴鼓。將士皆騰躍奔赴。曾遂大潰。此周訪之勢險節短也。

勢如曠弩。節如發機。(曠音霍)

曠弩張滿之弩。機者弩之牙也。弩張之滿則矢勁。牙發之審則矢親。兵勢以險言。險主於力。故如曠弩也。兵節以短言。短主於中。故如發牙也。此發明險短二字之義。蓋養氣蓄力謂之險。敵近而擊。謂之短。險者敵不能當。短者敵不能避。苟敵兵未至。猶在百步之外。遽縱兵奔趨以赴之。不惟氣置力微。不穿魯縞。抑且敵得以迴避。徒自弊而空還。爲敵所掎。是由布陣無遠近之宜。出奇失緩急之候。故也。故復借此以發明之。示人之意切矣。

紛紛紜紜。門亂而不可亂。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一本敗下有也字非是)

紛紛雜亂之貌。渾沌無分別之意。言臨戰之時。紛紛紜紜。門雖若亂。其實步伍紮分。號令素定。自有整齊者在。不可得而亂之也。渾渾沌沌。形雖若圓。其實奇正有方。分合有度。自有疏暢者。寓不

可待而敗之也。

亂生於治。怯生勇。弱生於強。

條理整齊爲治。紛紜混沌爲亂。驕猛敢鬪爲勇。遷延畏縮爲怯。精壯衆盛爲強。老臆寡劣爲弱。言真治然後能詐爲亂。真勇然後能詐爲怯。真強然後能詐爲弱。所以見用奇者。當有其本也。蓋兵以整齊勇強爲本而固。詐爲不整與怯弱者。所以致敵之來也。兵法曰。必勝之兵必隱。謂先用弱於敵而後與戰。譬之搏攫抵噬之獸。其用齒角爪牙也。託於卑微隱蔽而後能暴。故兵家之理。每如此。

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

此言治亂勇怯強弱之分。使人知所以示敵也。

故善勦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勦之。以本待之。（一本本作卒字非是）

形之以詐亂詐怯詐弱之形。與之以詐亂詐怯詐弱之類。待之以真治真勇真強之本。本者實也。有其本。始可以勦敵。所以勦之者。引之使來。就吾之勢節也。唐李淵與宋老生戰。右兵少卻。老生

急進世民以鐵騎自南原馳之。遂斷其後。老生就擒。蓋右軍少卻者。動之以利也。自南原馳下者。待之以本也。老生不進。則南原之勢不險。節不短。安可得而勝之邪。

引類。

曹操在官渡。袁紹遣顏良。攻其太守劉起於白馬。紹引兵黎陽。將渡河。夏四月。曹公北救起。荀悅說曹公曰。今兵少不敵。分其勢乃可。公到延津。示若將渡。兵以向其後者。紹至必西應之。公然後以輕兵襲白馬。掩其不備。顏良可擒也。公從之。紹聞兵渡。卽分兵西應之。操乃引軍兼行趨白馬。未至十餘里。良大驚。來渡戰。操使張遼關羽前登。擊斬顏良。遂解白馬圍。此曹操形袁紹。而袁紹從其形也。亞夫受詔擊吳楚。而言於上曰。楚兵剽輕。難與爭鋒。願以梁委之。絕其糧道。乃可制也。上許之。亞夫走藍田。出武關。據滎陽。堅壁昌邑南。吳攻梁急。梁數求救。亞夫終不許。而使輕騎出淮泗口。絕吳楚兵後。塞其糧道。梁使韓安國張羽爲將軍。得頗敗吳兵。吳兵欲西。梁城守不敢西。卽走廣漢。亞夫堅壁不戰。吳楚士卒多饑死叛散。乃引而去。亞夫出精兵拒擊。大破之。此亞夫子吳楚而吳楚取之也。

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

勢自使人。人自爲勢所任。故勢之所在。雖怯者亦不得不勇。古人驅市人而使之戰者。求其勢以任之。使自爲戰也。岳飛韓信之用兵。其妙多出於此。

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

此明擇人任勢之理也。木石之性。置之安地則靜。置之危地則動。方之則止。圓之則行。自然之勢也。故木石不可以言喻。惟因其性。而以勢使之。則運轉而去。人之動靜。行止之性。亦猶是也。裁之以勢也。惟險制之以節也。惟短則不容已之機。自在其中矣。

故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級之山者。勢也。

千級之山。喻勢險也。高山下石。滾滾到底。而善戰者之勢。其汎烈亦如之。蓋轉者石也。所以轉之者山也。戰者兵也。所以戰之者勢也。戰不在兵而在勢。此所以但求之勢。而不求之人也。

虛實第六

兵之有虛實。猶元氣之有虛實也。虛者爲病。實者爲健。如曰怯。曰弱。曰亂。曰饑。曰勞。曰寡。曰不虞。

虛也。曰勇曰強曰治曰飽曰佚曰衆。曰有備實也。已實被虛則病在彼。而健在我。擊之可也。已虛彼實則病在我。而健在彼。避之可也。虛實二字。用兵者以之。因形而制勝。醫者以之。視病而投藥。故醫者之於人。診其脈。觀其色。察其聲。問其證。用兵者之於敵。策之作之。形之角之。所以然者。皆欲求知其虛實而已。不知虛實而用兵。則當備而反攻之。當攻而反守之。欲其不敗。難也。醫者不知虛實而治病。則刺非其處。灸非其穴。泄非其時。補非其候。欲其不危。難也。但醫者以生人爲主。實則治其標。虛則固其本。用兵以殺人爲主。虛則乘之。實則虛之。所以異者如此而已。此篇語意難出。約而言之。不遇教人變敵之實爲虛。變己之虛爲實。唐太宗曰。諸家兵書。無出孫子。孫子十三篇。無出虛實。用兵識虛實之勢。則無不勝。太宗誠知兵之論也。讀此篇。而識虛實之意。則趨避之方。自然得於胸中。而用兵必有道矣。

孫子曰。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敵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

先居戰地以待敵。則人間馬逸而力有餘。心神凝定而機可見。敵先據而我就之。則氣力匱於奔馳。而精神失於遑遑。一先一後。而主客之勢。遂至懸絕。故必致人就我。而必不以我就人也。

引類

耿弇攻張步。步將費邑遣其弟收守巨里。弇進兵先脅巨里。多伐樹木。揚言填坑塹。趣修攻具。後三日當悉兵攻巨里。陰縱半口。令得逃歸。以期告邑。立曰。邑將精兵三萬人來攻。弇謂諸將曰。吾修攻具者。欲誘致邑耳。今來適其所求也。即分兵三千守巨里。自引精兵上岡坂。乘高大破之。斬邑。此耿弇之善致人也。

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

便在我。不便在敵。幸其來而固不來者。當以利陷之。便在敵。不便在我。幸其不來而固來者。當以計止之。害之之術。各襲其後。擣其虛。攻其所愛之類是也。此二句爲致人之術。

引類

李牧大縱畜牧。人衆滿野。匈奴小人伴北不勝。以數千人委之。單于大喜。率衆來入。牧大破之。此李牧之利敵使來也。魏攻趙邯鄲。齊將欲救趙。孫臏曰。二國相持。輕銳竭於外。疲老殆於內。我襲其虛。彼必解圍而奔命。所謂一舉存趙而敝魏也。將從之。魏果釋趙而奔大梁。此孫臏之害敵使

去也。

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饑之。安能動之。

畫爲疑兵。夜襲其營。來則謹守。去則急追。此勞敵也。焚其積聚。芟其棲畝。絕其糧道。毒其水草。奪其輜重。擾其農時。此饑敵也。辱之使怒。間之使疑。屈之使驕。利之使趨。此動敵也。曰佚。曰飽。曰安。實也。勞之。饑之。動之。致敵之實。虛也。

引類。

闔閭問於伍員曰。伐楚何如。對曰。楚執政多。莫適任患。若爲三師以肆焉。一師至。彼必皆出。彼出則歸。彼歸則出。彼必疲弊。亟肆以疲之。多方以誤之。旣罷而後。以三軍繼之。必大克之。闔閭從之。楚於是乎始病。吳遂入郢。此伍員之能勞也。李密知宇文化及乏食。利速戰。乃持重以老其兵。使徐世勣保黎陽倉。化及攻不可下。密與隔水陣。乃僞與約和。許給軍食。化及喜。使軍恣食。旣而密饋不至。乃寤。遂大戰童山下。密乃頓兵堅壁。化及糧盡勢窮。將士歸者。前後相踵。此李密之能饑敵也。漢高祖攻下梁地。項羽聞之。謂司馬曹咎曰。謹守成皋。卽漢欲挑戰。輒毋與戰。勿令得東而

己。戊十五日。必至矣也。於是日。兵莫敢出。遂其不出。之入。季之。五六日。曹谷。度其已。水卒半渡。漢擊大破之。咎自到。此漢之能動敵也。

出其所不趨。趨其所不意。

敵以勞動饑乏之故。則氣怒而心煩。計拙而形見矣。乃出其意外。而圖其虛。廼可勝也。

引類。

狄青自請擊儂智高。行至賓州。時饋運未至。青初令備五日糧。又備十日糧。智高聞之。由是懈惰。不爲備。上元張燈高會。或說智高曰。騎兵利平地。宜遣兵守崑崙關。勿使過險。俟其兵疲食盡。擊之。無不勝者。智高輕軍官。不用其言。青乃勒兵而進。步騎二萬。倍道兼行。出崑崙關。直趣其城。智高聞之。狼狽發兵出戰。相遇於歸仁舖。青使步卒居前。匿騎兵於後。蠻使驍勇者執長槍居前。羸弱者在其後。青前鋒孫節戰不利而死。將卒畏青令嚴。力戰莫敢退者。青登高丘。執五色旗。麾騎兵爲左右翼。出槍之後。斷蠻軍爲三。旋而擊之。槍立如束木。蠻大敗。棄城走。此狄青掩敵虛也。行千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

用陸示水。用水示陸。用迂示直。用直示迂。

引類。

鍾會鄧艾伐蜀。蜀將姜維守劍閣。會艾請從陰平。斜徑出劍西。入成都。衝其腹心。劍閣之兵。必還赴涪。則會方軌而進。劍閣之軍不還。則應涪之兵寡矣。軍志曰。攻其無備。出其不意。今掩其空虛。破之必矣。艾自陰平行。無人之地。七百餘里。鑿山通道。攀木緣崖。魚貫而進。蜀守將馬邈降。諸葛瞻自涪還戰。大敗。會艾至成都。蜀主出降。此鄧艾行於無人之道也。

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

示形在東。而攻其西。示形在近。而攻在遠。

引類。

朱雋攻黃巾賊。合圍結壘。起土山。以臨賊城。因鳴鼓攻其西南。賊悉衆赴之。雋自引兵五千餘。掩其東北。乘城而入。賊退保小城。乞降。此朱雋攻城而攻其所不守也。

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

敵攻其東。我備其西。敵攻其遠。我備其近。

引類。

周亞夫在昌邑。吳兵奔壁東南陬。亞夫令備西北。已而吳之精兵果奔北。不得入。此亞夫守城而守其所不攻也。蘇老泉曰。古之善攻者。不盡兵以攻堅城。善守者。不盡兵以守敵衝。夫盡兵以攻堅城。則鈍兵費糧。而緩於成功。盡兵以守敵衝。則兵不分。而彼乘間襲我。無備。故攻敵所不守。守敵所不攻者。有三道焉。一曰正。二曰奇。三曰伏。坦坦之路。軍穀擊人肩摩。出亦此。入亦此。我所必攻。彼所必守者。曰正道。大兵攻其北。銳兵攻其南。大兵出其東。銳兵出其西者。曰奇道。大山峻谷。中盤絕徑。潛師其間。不鳴金。不搥鼓。突出乎平原。以衝敵人腹心者。曰伏道。故兵出於正道。勝敗未可知也。出於奇道。十出而五勝也。何則。正道之城。堅城也。正道之兵。精兵也。奇道之城。不必堅也。兵不必精也。伏道則無城也。無兵也。攻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木偶人是也。守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亦木偶人是也。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

此結上文兩節之意。夫守與攻。皆出敵人意料之外。所以然者。我能知彼之虛實。彼不知我之虛實也。知彼之虛實者。以形而形之。使彼莫能知我之虛實者。亦以形而誤之耳。惟善於爲形。則敵人之攻守。皆聽於我矣。

引類。

劉裕與朱齡石密謀取蜀。曰。劉敬宣往年出黃虎。無功而退。賊謂我今應外水往。而料我當出其不意。猶從內水來也。必以重兵守涪城。以備內道。若由黃虎。正墮其計。今以大衆目外水。取成都。疑兵出內水。此制敵之奇也。而慮此聲先馳。賊審虛實。別有函封。付齡石。題曰。至白帝。乃開。諸軍雖進。未知處分。至白帝。發函。曰。衆兵悉從外水。取成。郿。臧熹。朱牧。從中取廣漢。使羸弱乘高艦千餘。由內水向黃虎。譙縱果料齡石欲掩攻內水。備之。使其大將譙道福戍涪城。遣其刺史候輝屯彭橫。夾水爲城。以扣晉軍。諸將皆欲先攻南城。齡石率諸軍急攻北城。克之。斬輝等。至廣漢。復破道福別軍。此劉裕使人不知所守也。宋伐金陵。以王明領戰艦。僞將令贛自上江。領兵十五萬。連大艦沿流而下。將焚采石浮梁。直抵金陵爲援。明請益舟師以襲令贛。上曰。非應急之策也。密遣

人諳明。於洲浦間多立長木。若帆檣之狀。令登望立木。疑我師襲其後。逗留不進。移檣諸軍。生擒令贛。此王明使令不知所攻也。

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故能爲敵之司命。

至幽至微。無迹可見。至神至妙。無聲可聞。其攻守之不可測。至於如此。則敵人死生之命。皆繫於我矣。如移軍則滅灶。合營則偃旗。是其術也。

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

許洞曰。襲虛之術。有二。曰因。曰誘。敵來攻我。盛兵所向。我亦佯應之。別以精兵。潛出虛地。或斷其後。或焚其積聚也。此之謂因。如我攻敵。故不攻其要地。而攻其鄰。大治攻具。盛陳師旅。敵兵來應。則勿與戰。潛以精兵。襲其出兵之城。而掩其內。此之謂誘。此二者。襲虛之道也。愚謂行陣之間。亦有虛實。擇其虛處而衝之。其陣易破。管仲曰。攻堅則瑕者。攻瑕則堅者。瑕。蓋堅者。強實處也。瑕者。虛弱處也。范蠡所謂牝牡也。唐太宗曰。吾自興兵。習觀行陣形勢。每戰視敵強其左。吾亦強吾左。敵弱其右。吾亦弱吾右。使弱每遇強。強每遇弱。敵犯吾弱。追奔不過數十百步。吾擊敵弱。常突

出其背。反攻之。是以必勝。可見當衝其虛。退而不可追者。先示敵以進攻之形。而使老弱先退。已畢。然後設疑而去。則不可及矣。若無詭計。止於速走。則爲敗兵也。

引類。

王世充陣於洛水之北。李密渡洛陣兵。與世充相對。東接月城。西至石窟。密多騎兵長槍。世充兵多戈矛。排纜。南逼洛水。北阻大山。地形利戈矛。不利騎兵。密戰不勝。乃與數千。登船南濟。自餘兵馬。皆東走月城。世充乘馬驅直至月城下。密旣渡半岸。卽策馬西上。直向世充本營。世充營內見密兵來逼急。連舉六烽。世充乃捨月城之圍。收兵西退。自洛北達於黑石。中間四十餘里。奔赴狼狽。大喪師徒。密之行也。東北之圍。不救而自解。西南之寇。不戰而成功。世充服其權奇。不復輕出。此李密衝虛之難禦也。虞詡爲武都太守。羌衆率數千。遮詡於陳倉嶠谷。詡卽陳軍不進。而宣言上書請兵。須到當發。羌聞之。乃分鈔傍縣。詡因其兵散。日夜進道。兼行百餘里。令吏士各作兩灶。日增倍之。羌不逼。敢或問曰。孫臏減灶。而君增之。兵法。行不過三十里。以戒不虞。而今日且二百里。何也。詡曰。羌衆多吾兵多。徐行則易爲及。速進則彼所不測。虜見吾灶日增。必謂郡兵來迎。衆

多行速。必憚追我。孫臏見勢。吾今示強。冀有不同。故也。此虞謀速退之不可及也。

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

必救者。如腹心。主君所在。巢穴。妻子所居。或所恃以爲救援。或所依以爲唇齒。或喉咽往來之路。或所仰給之野。或所積聚之城。或糧餉所由之道。皆是也。攻其所救。不得不引兵迎我。雖欲爲守計難也。

引類。

田悅反。魏博詔馬燧討之。悅知燧乏食。深壁不戰。燧造三橋。逾湍。日挑戰。不出。陰伏兵萬人。將以襲燧。燧令諸軍傍湍。擄魏州。悅乃率李納等兵。踰橋譟而進。燧縱兵擊之。悅敗走。李抱真問曰。糧少而深入。何也。燧曰。糧少利速戰。兵善於致人。今悅與淄青恆之軍爲首尾。欲不戰以老我師。若分擊左右。未可必破。悅且來助。是腹背受敵也。兵法有攻其所必救。故趨魏以破之。皆曰善。此馬燧欲戰而敵不可守也。

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

畫地而守。言無城郭營柵之固也。乖其所之。揚兵以疑其所向也。或偃旗息鼓。如有所伏。或解甲卸鞍。如爲所餌。皆乖之之術也。

引類。

陸遜與諸葛瑾攻襄陽。孫遣親人韓扁齋表奉報。還遇敵於沔中。鈔邏得扁。瑾聞之。甚懼。書與遜曰。大駕已旋。敵得韓扁。具知吾闊狹。且水乾宜當速去。遜未答。方催人種葑豆。與諸將弈棋射戲。如常。瑾自來見之。遜曰。賊知大駕已旋。無所復感。得專力於吾。又已守要害之處。兵將意動。且當自定以安之。旋設變術。然後出耳。今便示退。賊當謂吾怖。乃來相蹙。必敗之勢也。乃密與瑾立計。令瑾督舟船。遜悉兵士馬。以向襄陽城。賊素憚遜。遜遽欲還城。瑾便引船出。遜徐整部伍。張拓聲勢。步趨船。敵不敢干。此陸遜乖敵人所之也。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

形人。是虛張掩襲埋伏之形。使敵多防多備也。如古人疏旗揚塵。結草列炬。皆形人之術。無形是。自秘其形不露。使敵人但疑我掩攻之形。而不測我嘯聚之意也。若術疏計淺。爲敵所窺。遂以所

形於彼者。反形之於我。則我反聽之命矣。此所以形人又貴於無形也。

我專爲一敵。分爲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衆敵寡。能以衆擊寡。則我之所與戰者約矣。

如我一萬敵亦一萬。我以一千人爲奇兵。分爲十處。多設旌旗。虛張掩襲之勢。敵不測其意。必分兵置守。我量敵兵分散。卽嘯合爲一。聚攻其營。敵人應我。不過一分。以十擊一。安有不勝。縱能倉卒集兵。勢必先後不齊。一處破而十所皆潰。往往然也。

吾所與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所備者多。敵所備者多。則我所與戰者寡矣。

揚聲張形。使敵人不測。我必攻之處。必分兵置守。如此則處處皆虛。我以全鋒而攻其所欲攻之處。無不破矣。故曰心疑者怯。力分者弱。能分人之兵。疑人之心。則銖鎰有餘。不能分人之兵。疑人之心。則數倍不足。此知兵之要也。

引類。

漢高出榮陽。至成皋。自成皋入關。收復欲東。轅生說漢王曰。漢與楚相拒榮陽數歲。漢常困。願君王出武關。項王必引兵南走。王深壁。令榮陽成皋間且得休息。使韓信等得輯河北。趙地連燕齊。

君王乃復走滎陽。如是則楚所備者多力分。漢得休息。復與之戰。破之必矣。漢王從之。出軍宛。葉間。項王聞漢在宛。果引兵南。漢深壁不與戰。是月彭越復破薛公於下邳。羽使終公守成皋。而自東繫越。漢王引兵北擊破終公。復軍成皋。終以此敵楚。此漢王之戰地。不可知也。劉道濟任益州。郡盜蜂起。攻圍州城。道濟將裴方明出東門破賊三營。斬首數萬級。斬雖敗。復合。方明復僞出北門。迴擊城東大營。殺千餘人。時天大霧。方明復揚聲出東門。而潛自北門出。復攻北城西諸營。賊衆大潰奔散。此方明之戰地。不可知也。

故備前則後寡。後備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備者備人者也。衆者使人備己者也。

申上文之意。無所不備。前後左右皆備也。蓋善攻人之兵。前後左右皆有形。我不知其虛實。則前後左右皆置備矣。蘇老泉曰。智者視敵。有無故之形。必謹察之。勿動。疑形二。可疑於心。則疑而爲之謀。心固得其實也。可疑於目。勿疑。彼敵疑我也。是故心疑以謀。應目疑以靜。應彼誠欲有所爲耶。不使吾得見之矣。

引類

諸葛亮出斜谷。司馬懿屯桃源。後數日。亮盛兵西行。諸將皆謂欲攻西圍。郭淮獨於此見形於西。欲使官軍重應之。必攻遂陽耳。其夜果攻遂陽。有備不得攻。此郭淮能料敵之形。而守備不分也。王增辯討侯景。景兵萬餘騎八百匹。陣於西州之西。陳霸先曰。我衆彼寡。應分其兵勢。以強制弱。何故聚其鋒銳。令制死於我。乃命諸將分處置兵。景果分兵爲備。遂進兵衝其將軍王僧志陣。僧志少縮。增辯以大軍繼進。景兵大潰。此侯景不能料敵之形。而分兵守備致敗也。

故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不能救。前而况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

言敵人來戰之處。來戰之期。可料而知。則我之諸將。雖隔離千里之遠。亦可相應而無失也。不能料而知之。則雖前後左右之間相救不及。况遠乎哉。此深明當察敵人之形也。

以吳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一本吳作吾非是）

言以吳之善度。宜越人不能爲衆也。按史記。越殺吳王闔閭子。夫差日夜治兵。以圖報越。越王不

知其計而反伐之。敗於夫椒。此可見吳之智矣。孫子取當時本國之事而斷之。以明貴於料敵也。故曰。勝可爲也。敵雖衆。可使無鬪。

卽吳之事觀之。可見制勝之道。可以自爲。敵人雖多。不足慮也。或問。軍行篇曰。勝不可爲。與此相反何歟。蓋彼以攻守言。敵有善守。奈之何哉。此以虛實言。以實擊虛。何難之有。

故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作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

此言候敵之法。有如此。策者。據其事理勢力。而籌算之也。作者。微以意挑之。以起其端也。挑之。所應則爲動。挑而不應。則爲靜。知其動靜。則吾之計可止可行。自有所主矣。形者。以我之形示之。所以形彼之形也。得彼之形而觀之。詐張欲攻之形。以觀其有無備防也。有備。是其生處。無備。是其死處。角。觸也。先以奇兵試攻其一處。猶以魚觸之。使痛。觸之而彼必拒。則可知其何處有餘。何處不足。而攻之得其要矣。策之而不得。則作之。作之而不得。則形之。形之而不得。則角之。譬之良醫。策而得之者。聞而知其病也。作而得之者。問而知其病也。形而得之者。診而知其病也。角而得之者。試之以藥而知其病也。苟旣策而且作。旣形而且角。四者俱起。則人之虛實。安能逃其萬一耶。

引類

吳明徹伐齊。迫壽陽。齊遣皮景和來撈。去壽春三十里。頓兵不進。諸將曰。計將安出。明徹曰。兵貴神速。而彼結營不進。自挫其鋒。吾知其不敢戰。明矣。於是擐甲而攻。擒景和。此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也。竇建德列陣以待唐太宗。太宗使宇文士及率三百騎。經賊陣之西南。戒之曰。賊若不動。宜引退。如其覺動。卽引東出。士及纔過。賊衆果動。太宗曰。可擊矣。擊之遂潰。此作之而知動靜之理也。吳起謂武侯曰。使賤而勇者交合。而北觀其進退。一坐一起。其政以理。奔北不追。見利不取。此將有謀。若其悉衆追北。旗旛雜亂。行止縱橫。貪利務得。若此之類。將令不行。雖衆可獲。此形之而知死生之地也。劉備伐吳。連圍立數十屯。陸遜先攻其一營。不利。諸將曰。空殺兵耳。遜曰。吾令曉破之之術。乃敕各持一把荊。以火攻拔之。此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也。

故形兵之極。至於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

以形示敵。其出不一。則敵人耳目愈亂。狐疑愈多。視我如神仙鬼魅之變幻。惘然而不能測矣。此謂形而至於無形也。深間之與智士。巧得人之情者。不過覘人之形。因微知著而已。我之踪影詭

閉機緘。藏伏彼何所。施其心計耶。敵人之疑愈多。則我之形愈密。我形愈密。則敵人之形愈露。此所以攻之。彼不知所守。守之。彼不知所攻也。

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人皆知吾所以勝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形。

以策作形角之術。而施於敵。則敵人之得失。動靜死生。虛實堅羸。強弱治亂之形。無不呈露。我則因其形。而發方略。因方略而定節制。使衆人依我之方略節制。以破之。此因形而措勝於衆之謂也。因形措勝。實察之在目。運之在心。治之在法。豈衆人之知識所能與哉。總要云。敵家先動。變生其間。我得其形。則以計應之。若其理未可見。且以數相持。虎豹不動。不入檻穽。麋鹿不動。不罹網羅。凡物未有不先動。而受制於人也。但若後動者。不能觀敵而制計。則禍甚於先動。是則因形固難。而措勝尤難也。

引類

諸將問於李愬曰。始公敗於朗山而不憂。勝於吳房而不取。冒大風甚雪而不止。孤軍深入而不怯。然卒以成功。皆衆人所不諭也。愬曰。朗山不利。則敵輕我不爲備矣。襲吳房。則其衆奔竄。併力

固守。故存之以分其兵。風雪陰晦。則烽火不接。不知我至。孤軍深入。則人皆致死。戰自倍矣。夫視遠者不顧近。慮大者不計細。若矜小勝。恤小敗。先自撓矣。何暇立功。衆服。此李愬因形制勝。而衆不知也。

故其戰勝不復而應形於無窮。

不復不蹈襲已勝之形。而復用之也。蓋制勝之術。因敵之形而爲之形不同。而術亦不同。何嘗拘於一定也。

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趨下。兵之期避實而擊虛。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

卽水以明以形。而制勝之要。不過在於避實而擊虛而已也。言兵之或擊或避。其勢無常者。無他。因敵之虛實而爲常耳。虛則擊。而實則避也。猶水之或流或止。其形無常。因地之高下而爲形。高則止而下則流也。爲將者。惟能因敵虛實。而變化其術。以取勝。則謂之神。明之將矣。

引類。

徐敬業舉兵。武后令郭孝逸、魏元忠討之。時敬業屯下阿。其弟敬猷率偏師擊淮陰。元忠請先擊敬猷。諸將曰：先擊敬業。業敗則猷不戰而擒。若擊猷則業引兵救之。是腹背擊敵也。元忠曰：賊勁兵盡在下阿。利在一決。若不捷則大事去矣。敬猷本博徒，不習戰鬪。其衆寡弱，人情易搖。其勢易尅。尅敬猷，我軍乘勝而進。彼若引救，淮陰計程則不及。又恐我軍前掩江都，必邀我於中路。彼則勞倦，我以逸待之，破之必矣。孝逸從之一戰而擒敬猷，乃進軍與敬業戰。平之。此元忠之避實實虛也。司馬懿討公孫文懿於襄平圍之。賊會水潦，樵牧自若，不聽人擊之。陳珪曰：昔攻上庸，八部並進，晝夜不息，故斬孟達。今者遠來而更安緩，愈竊惑焉。懿曰：孟達衆少而食支一年，吾將士四倍於達，而糧不淹月，以一月圖一年，安可不速？今賊衆我寡，賊饑我飽，當示無能以安之，取小利以驚之，非計也。旣而兩止，攻而拔之。此兵無常勢，惟因敵而制勝也。

故五行無常勝。四時無常位。日有短長。月有死生。

金勝則木衰。火勝則金衰。是無常勝也。秋而冬。冬而復春。是無常。倣也。日北至則長。南至則復短。是有長短也。月晦而魄死。朔則魄復生。是月有死生也。此復卽造化之無常。以再明兵無常勢之。

妙也。至冬日五行者。休囚旺相。通和勝也。四時者。暑暑往來無常定也。日月者。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百刻者。春秋二分。則日夜均。夏至之日。晝六十刻。夜四十刻。冬至之日。晝四十刻。長短不均也。月初爲朔。八日爲上弦。十五日爲望。二十四日爲下弦。三十日爲晦。則死生義也。

軍事第七

軍爭者。兩軍爭勝。凡兵家便利之事。無不欲先人而得之。不止於地利一爭而已也。篇內自軍爭之法。以上多言爭利。以下多言爭勝。凡計有迂直。直者順算之。淺算之也。迂者反算之。深算之也。迂其途者。惟迂其計者能之。不有迂計。安知迂途耶。善用兵者。先以身處敵人之地而爲之。人料我之計。乃張詐形以應其所料。而反逆其所不料者。而故出之。此謂以迂爲直。以患爲利也。然人一心馳驚於爭。耽耽逐逐。惟利是見。則其所以自治其身者。必疏矣。此人之通患也。故於篇末復有治衆治力。治心治氣。治變之法。孫子十三篇。篇篇各爲一義。其實於法有所相須。必該及之。而無或漏。譬之聖人之語道。本末上下。皆在其中。要之由深造其理。通貫洞達。不容自己於言耳。嗚呼妙哉。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交和而舍。莫難於軍爭。

曹操曰。軍門爲和門。左右爲旗門。以車爲營。曰轅門。以人爲門。曰人門。交和對壘。密邇也。舍止也。

言將軍受命領將。與敵交門。而處而欲軍先赴利。誠爲難事也。

軍爭之難者。以迂爲直。以患爲利。

直道有備。不可以徑取。由於迂遠之途。迂遠之途。有艱難險阻之患。因敵不疑。而反恃以利。此以

迂爲直。以患爲利也。軍爭而如此者。乃難事也。蓋非有奇計不能也。一說。言有難於爭者。則當以

迂爲因。以患爲利。此與前說互相發。

故迂其途而誘之。以利。後人發。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

此微言其計也。迂其途而爭。勢必在後。而乃於直道伴設微利。以牽誘延緩敵人之兵。急出其不

意。而間趨之。則發行雖在人後。而至到反在人先矣。此知有迂直之計者。乃能如此。

引類。

伐秦魏困。趙奢救之。軍行三十里而止。堅壁留十八日不行。復益增壘。秦間來。奢善食而遺之。

遣秦謂卽卷甲而趨。二日一夜去關五十里而軍。能萬人先據北山。秦人來爭不得。奮因縱擊。大破之。此趙奮因秦人以怯弱之利。故得其所爭也。

故軍爭爲利。衆爭爲危。舉軍而爭利。則不及。委軍而爭利。則輜重捐。

此以下復言軍爭之患。以爲戒也。按部伍而行。則爲軍。不按部伍而行。則爲羣衆而已。以軍爭利者。或猝然遇敵而戰。不可敗。故爲利以衆而爭者。遇敵而戰。一敗塗地矣。故爲危。但以軍爭。雖利。若盡舉全軍以往。則累於輜重。絆於部曲。其勢遲緩。爭亦不能及也。衆爭雖危。若乘大軍。而只用輕兵。則資糧器械。其勢在後不能從。將至於損失也。二者各有其患如此。此所以爲難焉。

是故卷甲而趨。日夜不處。倍道兼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三將軍。勁者先。疲者後。其法十一而至。

卷甲束甲而挑之。三將軍皆見擒。盡喪其師也。以其道遠行急之故。強勁之卒必居先。疲憊之卒必居後。得至其處者。僅得十分之一。故盡喪其師。

引類。

曹操追劉備。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諸葛謂孫權曰。曹公所謂強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者也。故

兵法忌之曰。必蹶上將軍。今將軍誠能命將。統兵數萬。與劉豫州協規同心。破操軍必矣。權遣周瑜。統兵隨亮詣豫州。併力敗曹操於赤壁。此曹操爭利之敗也。

五十里而爭利。則蹶上將軍。其法半至。

蹶者。敗走而顛躓也。上軍之將。居前爲先鋒。先鋒先至。大軍未繼。猝然迎敵而與之戰。勞倦必甚。安得不敗。五十里差近。故不至擒耳。

三十里而爭利。則三分之二至。

軍行一日三十里。若爭利而行。必非一日也。此不言利害者。勝負未可知也。

是故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

輜重之車。以載衣裝器械。止則以之爲營。委積。儲畜也。張預曰。無輜重則器用不供。無糧食則軍餉不足。無委積則貨利不充。三者皆軍所持以爲命者。棄之而爭利。甚不可也。此一節明委軍爭利所以亡之故。王皙曰。趙奢亦卷甲而趨。二日一夜。卒以勝秦。唐太宗追宋金剛。一日一夜行二百餘里。北平河東何也。曰。此事同而勢異也。趙奢積力已久。其兵又堅。且去關與五十里而軍。比

秦謂之而發兵。非二三日不能。是又發秦人有五十里邊敵之勞。而我得有二三日之休息矣。又能先據高陽。則其利已得矣。曷爲不勝。唐太宗之追金剛也。以敵旣敗。衆心已沮。追而逐之。使不得緩生他計。此所以不計疲頓之嫌也。一說。百里爭利。雖有疲弱。所至何止十。且三十里。則又近矣。何止三之二邪。蓋孫子此言。正教人爭利之法也。言百里爭利者。萬人當擇千人。最勇者先往。次勇者數千人繼之。罷弱者又繼之。令相續而行。五十里一半先往。三十里者之之一往。其說亦通。

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

兩國舉兵。而鄰之諸侯。必有其謀。知其所謀。則知誰當豫交。一說。知諸侯之智謀。孰勝。擇人而與之交也。交諸侯者。一則恐其爲敵之應也。二則恐其襲我之後也。三則恐迂途而行。爲其阻截。不得歸也。四則可以假道也。愚謂與諸侯交者。陸隣之道。先王之法也。何有不可。在孫子則爲合縱連橫之術。遠交近近之策。摟諸侯以伐諸侯也。其於詭計。則是於道理。則非。儒者讀兵書。不責其詐謀。而責其亂法。爲此故也。

引類。

諸葛孔明謂劉備曰。孫權據有江東。已歷三世。國險而民附。賢能爲之用。可與爲援。而不可圖也。此孔明交隣時勢然也。

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

高而崇者爲山。衆樹所聚者爲林。坑塹者爲險。一高一下爲阻。水草漸洳爲沮。衆水所歸爲澤。山水道路之間。有無難行之患。必知之明。然後迂直之計。得有所裁也。

引類。

光武征隗囂。得馬援聚米爲山谷。指畫形勢。開示衆軍所從道徑。往來分析。曲折昭然。可曉。帝曰。虜在吾目中矣。遂進軍。囂大潰。此知形勢之益也。

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鄉去聲)

鄉導者。導引所嚮之人也。或曰。用彼鄉人而爲之。蓋道路有險阻迂直遠近。不用鄉導。不能知也。管子曰。凡主兵者。必先審知地圖。纓轅之險。濫車之水。名山通谷。涇川陂陸。丘阜之所在。直草林

木蒲葦之所茂。道里之遠。近城郭之大小。名邑廢邑之地。必盡知之。地形出入之杵錯。必盡識之。然後不失地利。李靖曰。凡是賊徒。好相掩襲。須擇勇敢之夫。明察之士。同鄉導潛。歷山林。察其聲。晦其迹。或刻爲獸足。而印履於中途。或上冠徽禽。而幽伏於藪薄。然後傾耳以遠聽。竦目而深視。專智以度事機。注心而視氣息。觀水痕則知敵濟之早晚。觀樹動則知來寇之驅馳。故烽火莫若謹而審。旌旗莫若齊而一。賞罰必重而不欺。誅戮必嚴而不捨。敵之動靜。而我有備也。敵之機謀。而我必知也。何氏曰。凡用鄉導者。若軍行虜獲其人。須防奸細。必在監色察情。參驗數人之言。始終如一。乃可爲準。又必厚其願賞。使之懷恩。豐其室家。使之繫心。卽爲吾人。當無反復。然不如素畜堪用者。但能諳練行途。不必土人亦可任也。仍選腹心智勇之士。挾以偕往。則巨細必審。指縱無失矣。

故兵以詐立。以利勳。

此以下因軍爭之法而概數之。言兵家所設一計一謀。一言一事。皆主於詭詐。徑行直情。非所以用兵也。凡有舉動。一以便利至當爲主。不可爲僥倖行險之計也。

以分合爲變者也。

此以戰言。兵不可無變。而變生於分合。分合不亂。則奇正備矣。太公曰。分不分爲糜軍。聚不聚爲孤旅。此言無分合之不可也。愚謂用兵而有分合固少。有分合而能變者尤少。變而不窮者。則絕無也。古人有分爲左右拒。先以左右擊其兩翼。然後以大軍擊其中軍。又有分爲伏兵。先以大軍接。然後發伏兵以擊其不意。此之謂有分合則可必也。如諸葛八陣。龍虎鳥蛇。迭爲出入。迭爲變化。方可謂之分合爲變也。李衛公曰。分合所出。惟孫武能知之。其言曰。以正合。以奇勝。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不知其妙。安能語此耶。

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勦如山。難知如陰。勦如雷震。

如風者。迅速無形也。如林者。行列森然不亂也。如火者。衝突不可當也。如山者。陣堅不可撼也。如陰者。深情隱形不可測也。如雷震者。交發並至不可備也。風火雷震。以用奇而言分也。山林難知。以用正而言合也。奇正分合。爲變化如此。

掠鄉分衆。廊地分利。懸權而勦。

拈總分衆。言戰既勝。分兵以鈔掠鄉重。廟地分利。言地既得。分利害而守據。夫此二者。皆分處允當。多寡得宜。有如持衡懸權。而後動也。

先知迂直之計者勝。此軍爭之法也。

反觀逆料。是謂迂直之計。愚謂此節與上文不相蒙。當在無邀正正之旗。無擊堂堂之陣。此治亂者也。之下。爲一節之結語耳。當再詳之。

軍政曰。言不相聞。故爲之金鼓。視不相見。故爲之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人之耳目也。人既專一。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用衆之法也。

鼓以鼓氣。金以抑怒。旗以止之。麾以揮之。鼓法有五。一待兵。二結陣。三行。四門。五急門。金法有五。一緩門。二止。三退。四背。五急背。旗法有五。一赤南方。二玄北方。三青東方。四白西方。五黃中央。教法既明。則守之於心。有不如令者。斬。此爲節制之兵。雖有百萬。如使一人。

故夜戰多火鼓。晝戰多旌旗。所以變人之耳目也。

火燃火。鼓鳴鼓。夜戰以火鼓爲節。晝戰以旌旗爲節。多者多設。疑兵。火鼓不息。旌旗相續。如左傳

所謂雖所不至。亦陣而疏列之是也。變猶言亂也。多設疑惑之處。以亂敵之耳目。則敵不測奇伏之所在。而莫能爲我備矣。或問曰。夜黑之戰。必無列陣寇期之理。若鳴鼓燃火。以襲人之營。適助敵人之耳目。於我反害。其義安在。曰。此繫孫子之微意也。李靖兵法曰。凡夜戰者。敵人來攻。不得已而與之戰。其法在於立營。立營之法。與陣少同。蓋止則爲營。行則爲陣。大陣之中。必包小陣。大營之內。亦包小營。前後左右。各有環繞。大將之營。居於中央。諸營環之。隅落勾連。曲折相對。其營相去。上不過百步。下不過五十步。道逕通達。足以出隊。壁壘相望。足以相救。每於十字路口。多立小堡。上置柴薪。令人看守。賊若至營。放令盡入。然後擊鼓。諸營齊救。柴堡齊火。明如晝日。於是閉門登壘。下瞰敵人。強弓勁弩。四向俱發。或敵人潛出一營。卽諸營舉火。出兵繞之。不得輒動。須臾之際。善惡自分。雖敵韓白。亦焉能逃。

三軍可奪氣。

三軍以氣爲主。故有乘勝之銳氣者。有恃衆之驕氣者。有決死之怒氣者。有理直之壯氣者。奪之如墜。壁固守。不與之戰。或巧設奇伏。挫折其鋒。可以恩信懷之者。彼衆不直其主。而氣亦去。或可

以辭令屈之者。彼無以激其衆。而氣亦餒。我殺其所恃腹心之人。或破其所恃之援。皆可以奪敵之氣也。彼氣既衰。然後鼓吾之盛氣。以乘之。勝之道矣。

將軍可奪心。

主帥以心爲主。心靜而逸。則思慮精專。間牒多而利害明。故或激之使怒。或卑之使驕。或煩之使躁。或間之使疑。或震之使怖。凡人之心。有一於此。則神明之地不虛。而機謀自淺矣。此理勢之必然也。蓋奪氣奪心。二者軍爭之要旨也。

是故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此治氣者也。

平旦之氣初動。且未有勞。故銳。至日中午。則起立之煩已甚。嚴警之心已過。故惰。李靖曰。此指一日之氣爲喻耳。凡軍新集氣銳。漸久氣惰。候之之訣。與一日同也。蓋敵人不勝其銳氣。必急於求戰。求戰不得。必叫號跳躍。張力作氣。注目傾耳。東奔西馳。自然至於勞倦。善用兵者。敵人氣銳。而不與之俱銳。但按兵不動。誘之使勞。候敵氣當衰之時。我氣正奮之初。然後鼓譟縱兵。與之交戰。其術如此。則吾之氣常銳。而不竭也。故謂之善治。

引類。

唐太宗圍王世充於東都。竇建德悉舉來援。太宗頓武牢拒之。建德陣於汜水。東瀾數里。諸將有懼色。太宗將數騎。登高丘以望之。謂諸將曰。賊起山東。未見大敵。今渡險而驚。是軍無政令。逼城而陣。有輕我心。我按兵不出。待彼氣衰。陣久卒饑。必將自退。退而擊之。何往不尅。建德為陣。自卯至午。卒伍饑倦。皆列坐。又事昏水。太宗令宇文士及率三百騎。經賊陣之西南。誡之曰。賊若不動。宜引歸。如其覺動。即東出。士及纔過。賊果動。太宗曰。可擊矣。乃命騎將建旗列陣。自武牢乘高入南山。循谷而東。以掩賊背。建德遂列陣。卻上東原。未及整列。太宗率輕騎擊之。所向披靡。程敵金等。衆騎纏旆而直入。突出賊陣。齊張旗幟。內外表裏俱奮。賊大潰。生擒建德。此太宗之避銳擊惰歸也。王景仁將兵七萬擊趙。晉王與周德威救之。晉王欲速戰。德威曰。觀梁王之勢。可以勞逸制之。未見以力較也。彼輕出而遠來。與我接戰。雖挾糗糧。亦不暇食。日昃之後。饑渴內迫。矢刃外交。士卒勞倦。必有退志。當是時。我以精騎乘之。必大捷。於今未可也。王乃止。至晡。梁軍未食。皆無門志。景仁等引軍稍卻。德威鼓譟而進。麾其東南偏曰。梁軍走矣。吾兵爭進。梁兵大敗。此德威之

避說擊惰歸也。

以治待亂。以靜待譁。此治心者也。

行列整齊。號令嚴肅。此治而靜也。治而靜。則心清意閒。可以見機。可以應變。可以鎮物。無往而不
得心之用也。縱橫而無部伍。喧囂而無號令。此亂而譁也。則方寸一因之而擾擾矣。守令之官。凡
案之前。苟吏冗而訟多。尙不能御其心。况十萬之師乎。故治我行伍。肅我號令。以待敵人亂譁而
擊之者。是謂之治心也。

引類。

赤眉賊夜攻耿純營。雨射營中。士多死傷。純勒部曲堅守不動。選敢死士二千人。俱持強弩。各傳
三矢。使銜枚間行。繞出賊後。齊聲呼噪。強弩並發。賊衆驚走。迫擊破之。此耿純之治心。治而靜也。
以近待遠。以逸待勞。以飽待饑。此治力者也。

但駐師近郊。以待敵人遠來就我。但閉營休士。以待敵人攻擊勞倦。但秣飼人馬。以待敵人糧盡
饑乏。其術如此。則吾之力常強而不潰矣。

引類。

高歡伐西魏。宇文泰曰。歡越山渡河。遠來到此。天亡之時也。及其新至。便可擊之。卽造浮橋於渭。令軍齋三日。糧輕騎渡渭南。夾渭而軍。歡見泰兵少。競馳而進。不爲列。奏鳴鼓。士皆奮起。擊大破之。此宇文泰以近擊遠也。周訪與杜曾戰。令其衆曰。一甄敗。鳴三鼓。二甄敗。鳴六鼓。自旦至申。兩甄皆敗。訪聞音。選精銳八百。自行酒飲之。勅不得妄動。聞鼓音乃進。賊未至三十步。訪親鼓之。泰士奔赴。曾遂大潰。訪夜追之。諸將請待明日。訪曰。曾驍勇能戰。向之敗也。彼勞我逸。是以尅之。宜及其衰。乘之可滅。此固訪以逸擊勞也。劉綺敗金烏祿於順昌。兀朮聞之。卽帥十萬來救。不七日。至順昌。時大暑。敵遠來疲敝。綺士氣閒暇。敵晝夜不解甲。綺軍皆番休。敵人馬餓渴。飲毒水者輒病。往往困乏。方辰氣清涼。綺兵按不動。逮未申時。敵力疲氣索。忽遣數百人出西門接戰。俄遣數千人出南門。戒令勿喊。但以銳斧犯之。敵方大戰時。綺以拒馬木障之。少休。城上鼓聲不絕。乃出羹飯。坐餉戰士如平時。食已。徹拒馬木。深入斫敵。又大破之。是役也。綺雖以寡禦衆。而能以逸待勞。故能成功。此劉綺以逸待勞也。班超守西域。月氏遣副王謝來攻。超曰。月氏雖兵多。然數千

里躡。蕙嶺來。非有連輸。何足憂耶。但當收殺堅守。彼饑窮自降。不過數十日決矣。謝果前攻。超不出。又鈔掠無得。超度糧盡。必從龜茲求救。乃遣兵數百於東界邀之。謝果遣騎齎金銀珠玉以賂龜茲。超伏兵遮擊。盡殺之。持其首以示謝大驚。請罪。願得生還。此班超以飽待饑也。

無邀正正之旗。無擊堂堂之陣。此治變者也。

正正。旗幟整齊。堂堂。行陣廣大。節制之兵。強而且實者然也。兵所以鬥。不鬥非兵。然有避而不與鬥者。是權變之道。故曰此治變者也。用兵而不知變。不審強弱。務於敵人。未嘗不敗。蓋治衆治氣。治心。治力。治變。此五者所以爭人之本也。故篇終詳言之。此句之下。再言先知迂直之計者勝。乃軍爭之法也。

故用兵之法。高丘勿向。背丘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闕。窮寇勿追。此用兵之法也。

此錯簡也。說見下篇。

趙註孫子 卷三

趙註孫子卷之四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同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九變第八

常之反爲變。上篇所論軍爭之法。是道其常。此篇皆以不必於爭者爲言。故曰變。但知其一於爭。而不復知其中又有不可爭之變。則謂之暴虎憑河。死而無悔者矣。故孫子歷舉九變之事。以繼軍爭之後。且拳拳然以思慮備防爲戒。以必死忿速爲賤。真可謂用兵者之龜鑑也。先儒謂大學一書。文理接續。血脈貫通。深淺始終。至謂精密。其序不可亂。其功不可缺。愚於孫子十三篇。謂亦有然者。此之謂也。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圯地無舍。衢地合交。絕地無留。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此錯簡也。太原劉寅直解曰。杜牧張預等家舊註。皆謂九變。卽后篇九地之文。於此只陳五事者。舉其大略耳。殊不知九變者。用兵之變法有九也。九地之變者。遇九地而處之有變法也。二篇意各不同也。愚自十八九歲。先人授讀張賁刊定註板。則以上篇高陵勿向一段八句。通此篇絕地勿留一句。共爲九變。其圯地無舍。衢地合交。圍地則謀。死地則戰四句。爲九地篇文。斷爲錯簡。甚爲有理。寅非敢佞於張賁。而逆於杜張諸公也。顧其理勝與不勝耳。或者曰。有一句解一句。何必改正。信如此說。大學中庸。述於禮記。程朱不必表而出之。尙書武成。簡篇雜亂。蔡氏不必訂而正之。其如讖者何。後之君子。宦遊中國。必有得張賁註者。方信吾言不妄也。張預曰。從圯地無舍。至死地則戰。此爲九變。止陳五事者。舉其大略也。九地篇中說九地之變。惟言六事。亦陳其大略也。凡地有勢有變。九地篇上所陳者。是其勢也。下所敘者。是其變也。何以知九變爲九地之變。下文云。將不通九變。雖知地形。不能得地利。又九地篇云。九地之變。屈伸之利。不可不察。以此觀之。義可見矣。下文既說九地。此復言九變者。孫子欲敘五利。故先陳九變。盡九變五利。相須而用。故兼言之。愚按張預之說。謂九變卽後篇九地之文。固非孫子之本意。且九地在後。九變在先。見於前。

者。或舉其大略於後。安有見於後者。而舉其大略於先耶。張之不爲優論固矣。又有何氏及鄭靈註釋。則復截自圯地無舍。而至地有所不爭。爲九變。除君命有所不受一句。爲是總申上文九事。又謂五利。卽圯地無舍五句。夫圯地五句。旣指其爲九變。復指其爲五利。此不通之甚。又有過於張者。豈微詞與旨。而非後學之所識歟。欲強鑿之決不可得。意必有脫誤錯雜之故也。何氏曰。孫子以九變名篇。解者十有餘家。皆不條其九變之目者何也。蓋自圯地無舍。而下至君命有所不受。其數十矣。人不得不惑。然孰觀文意。上下止述其地之利害耳。且十事之內。君命有所不受。是與地事昭然不類矣。蓋孫子之意。言凡受命之將。合聚軍衆。必經此九地。有害而無利。則當變之。雖君命使之舍留攻爭。亦不受也。况下文言。將不通於九變之利者。雖知地形而不得地之利矣。其君命豈得與地形而同等也耶。况下文地形篇云。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厥旨盡在此矣。鄭靈曰。自人字至地有之地字。爲九自無舍至不爭爲變。及獲見劉寅直解。知有張賁之書。直以圯地無舍。衢地合交。圍地則謀。死地則戰。四句爲衍文。取上篇高陵無向以下八句。繫諸合軍聚衆句之下。絕地無留之上。句法相合。文理相貫。九變明白。渾無

諸家牽強之病。令人欣幸拜賜全書。不待自爲深辨。而脫然從之矣。然愚猶以爲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九字。蓋亦誤因上篇之文而重出也。今只截自上篇高陵勿向。背兵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餽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缺。窮寇勿追。八句。以合於絕地勿留一句。爲九變。始爲全文。更尤簡淨。其此篇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凡九字。歸諸軍爭篇。下四句。歸諸九地篇。則孫子之書。無一言之不足。亦無一言之有餘矣。不辭僭妄之罪。正之如左。後之君子。幸見教焉。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高陵勿向。背丘勿逆。

言敵乘高陵而陳者。不可抑而攻之。敵背丘而陣者。不可迎而就之。皆宜稍遠布陣。誘使下平地。後方可接戰。

引類。

周將尉遲迴。衛洛陽。齊將段韶帥三百騎。與諸將登邙阪。觀周軍形勢。至大和谷。與周軍遇。卽結陣以待之。周人以步兵在前。上山逆戰。韶且戰且却。以誘之。待其力敵。然後下馬擊之。周師瓦解。壓谷死者甚衆。此遲迴向高陵而敗也。

伴北勿從。

大陣後列。別以奇兵挑戰。戰未甚力。兵未甚傷。而忽然回走者。此左右必有伏兵。邀視而去。不然。欲使我軍爭進失隊。反旗復戰。或欲致遠就近。以出其奇。故不可從也。宜斂兵自守。以俟其變。若北而旌旗不齊。金鼓不應。喧嘩不止。蹂踏不顧。顏色恐懼。委棄軍需者。卽爲真走。可發奇兵速追之。大陣且顧且從。遇有山腰林壑。可伏之處。猶宜停搜。可保萬全也。

引類。

劉備與魏將李典相拒於鄴。劉備一朝燒屯而退。諸將將追之。典曰。敵無故退。疑必有伏。南道窄狹。草木深。不可追也。夏侯惇不聽。遂追之。果入伏中。賴典往救之。乃得免。此夏侯惇從伴北而敗也。

銳卒勿攻。

一陣之中。必有精銳最堅之處。或在先鋒。或在左右。此敵所恃以爲冒陣者。不可犯之。惟攻其脆弱之處。一處敗。則餘處自潰矣。若乘勝遠鬥之兵。亦謂之銳卒。亦宜備之。

引類。

趙景慈與獨孤懷恩擊浦州賊堯君素兵鋒甚銳前後遣將皆不能勝景慈謂衆士曰君素小盜何足經營但諸軍不武耳因將兵至城下君素出甲拒之景慈躍馬突進從者十餘人直趨南門賊從地道中出兵掩之懷恩不及救景慈被執此景慈擊銳卒而敗也。

餌兵勿食。

餌者釣魚之物凡無故出兵平易之地挑戰者或以老弱邀戰或用軟弓弱弩令我忽易之者或以輜重貨財子女牛羊縱驅徐行以遺其後令我掠取者皆是爲餌之兵欲以釣我者也必有奇伏當候察之攻之則食其餌矣。

引類。

桓溫伐燕慕容宙率騎一千爲前鋒與晉兵遇寅曰晉人輕剽怯於陷陣勇於乘退宜設餌以釣之乃使二百騎挑戰分餘騎爲三伏挑戰者兵未交而走晉兵追之宙率伏擊之晉兵死者甚衆此桓溫食餌兵而敗也。

歸師勿遏。

歸師無鬥志。惟當犄角其後。或扼之於隘可也。若邊之使不得去。必致死戰。

引類。

赫連勃勃伐禿髮儁檀。大敗之。驅掠二萬餘口。牛馬數十萬而還。儁檀率衆追之。其將焦殷曰。勃勃御軍齊肅。未可輕也。今因抄掠之資。率思歸之士。人自爲戰。難爲爭鋒。不如從圍北渡。趣萬斛堆。阻水結營。制其咽喉。百戰百勝之術也。儁檀不從。勃勃聞而大喜。乃於陽武下峽。鑿陵埋草以塞路。勒衆逆擊。儁檀大敗。殺傷萬計。此儁檀遏歸師而敗也。

圍師必闕。

圍之太急。彼無出脫之路。必有困極之勢。開其一面。以搖其心。譬如決水。使之自潰。則其勢不相救。而可擊也。

引類。

朱雋討黃巾賊黨。韓忠據宛乞降。不許。急攻。連戰不尅。雋上土山望之。顧謂張超曰。吾知之矣。賊

外圍周固。內營急迫。乞降不受。欲出不得。所以死戰也。萬人一心。猶不可當。況十萬乎。其害甚矣。今不如徹圍。並兵入城。忠見圍解。勢必自出。出則氣散。易破之道也。旣而解圍。忠果出。雋因擊大破之。忠降。此朱雋圍師不周而勝也。

窮寇勿迫。

窮寇者。資糧已盡。貨財已亡。行陣已破。舟楫已沈。但結部伍。不爲營舍。欲求一戰而不得者也。緩之則去。迫之則回。致死。夫概王曰。困獸猶鬥。此善喻也。

引類。

契丹擁衆數萬南侵。晉將杜重威退保秦州。契丹踵之。與晉接戰。逐北十餘里。契丹踰白溝而去。晉軍結陣而南。胡騎復四合如山。諸軍力戰拒之。是行纔十餘里。人馬饑乏。晉軍至白圍村。埋鹿角爲行寨。契丹圍之數重。奇兵出寨後斷糧道。是夕暴風破屋折樹。營中掘井。方及水。輒崩。士卒取泥帛絞而飲之。人馬俱渴。至曙。風尤甚。符顏卿曰。與其束手就擒。曷若以身殉國。乃與顏澤元福等。擁精騎出西門擊之。契丹却數百步。顏卿以騎橫擊。呼聲動天地。契丹大敗而走。勢如崩山。

遂北二十餘里。重威曰：賊已敗，不宜更令成列。遣精騎追擊，皆渡水去。此契丹追窮寇而敗也。

絕地無留。

絕地，死絕之地，無可生望之處也。留，要留之也。敵置兵絕地，計出致死。若留之而與之戰，猶入窮巷以搏猛虎，驚駭反噬之勢，哮然而起，如之何其可禦耶？故當緩之使過，不可要留於其所也。大抵九變，皆以不可攻人者言之。舊注謂我處絕地，不可淹留，殆非此篇之旨。武經總要載九變故事，而有圍師勿周，絕地勿攻之目，卽此篇之互文也。其義精矣。

引類。

齊有刺史司馬難消，請降於周。周遣楊忠奚武率騎五千，從間道馳入齊境五百里，迎之。前後三遣使報難消，皆不報。去虎牢三十里，奚武疑有變，欲還。忠曰：有進死，無退生，獨以千騎夜趨城下，城四面峭絕，但聞擊柝聲。武麾數百騎西去，忠勒餘騎不動，候門開而入，馳遣召武。齊鎮城伏敬遠勒甲士三千人，據城舉烽嚴警。武憚之，不欲保城，乃以難消及其屬先歸。忠以三千騎爲殿，至洛南，皆解鞍而臥。齊將來追至洛北，忠謂將士曰：但食飽，今在死地，賊必不敢渡水以當吾鋒。旣

而齊師佯若渡水。忠將擊之。齊兵不敢逼。遂引而還。此楊忠在死地。而齊人不敢要也。韓信擊趙。背水而陣。趙軍望見大笑。平明信建大將騎。鼓行出井陘口。趙開壁擊之。大戰良久。信走入水上。軍士皆殊死戰。不可敗。遂破趙軍。此趙王欲要人於死地而敗也。

塗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塗上疑脫一故字。言爲將者當知上文九變之道。而進退之。不可有塗必由。有軍必擊。有城必攻。有地必爭。有君命必受也。

故將通於九變之利者。知用兵矣。

利。宜也。高陵背丘宜遠之。佯北餌兵宜舍之。銳卒宜老之。歸師宜躡之。圍師宜開之。窮寇宜緩之。絕地宜用之。此九變之利也。

將不通九變之利。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一本通下有於字。雖上有者字。）

用兵以知變爲先。知地次之。苟無其變。雖知地形。不得地之利也。

治兵不知九變之術。雖知五利。不能得人之用矣。

五利。覆水。謂有所不日以下五句爲之。鄧通謂地無金五句爲之。按此行多錯文。五字當作地上。文言不知變者。雖知地之形。無以得地之利。亦無以得人之用也。以見用兵以知變爲先。而地利又爲之次耳。蓋嘗論之地。不過兵之助。兵不過爲術之助。不知九變之利。九變之術。於不可擊者固擊之。於不可攻者固攻之。此謂之警可也。城雖有高陵險固之地。反化爲覆尸之所。雖有能巖百萬之衆。亦滴爲潤草之膏而已。安能求勝於人哉。

是故知者之慮必雜於利害。雜於利而務可信也。雜於害而患可解也。

雜以利害兩端。往來胸中而斟酌之也。務專欲爲之事也。蓋兵無常形。利中或有禍。害中或可成功。見害而不及利。則一於退縮。而無濟事之功。見利而不及害。則一於進取。或有意外之變。皆非智謀之士也。

是故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

業。猶事也。此言見屈辱於諸侯者。因於害而屈之。見役使於諸侯者。苦於事而役之。見趨走於諸侯者。誘於利而趨之。不以害爲害。何屈之有。不以業爲業。何役之有。不以利爲利。何趨之有。此愚

者之慮。不能雜於利害如此也。一說。屈服諸侯。使其視我如虎狼者。害之以禍也。勞役諸侯。使其防備而不遑休息者。構多事以煩之也。籠絡諸侯。使其奔走而聽命者。誘之以利也。愚謂如此。則是敵鄰以強其國。利己而嫁禍於人。其於先王救災恤患。講睦修好之意。滅然無有。襲此而行。必亡其國。未足爲行兵之要法也。學兵之士。當明王政。端心術。以仁義爲本。權謀爲輔。庶幾有三代之風。而功業過人遠矣。春秋戰國之習。豈可爲哉。

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

備而且理。惟深思利害者能知之。蓋恃強勇戰。用兵之道也。必斥堠常謹。堡柵常堅。行陣常整。法度常申。器械常利。車馬常調。視未戰如將戰。視既戰如未戰。不以敵去而侮。懼有佯退之理。不以勝敵而驕。懼有必報之心。戒酒省眠。養氣寡欲。忍寒耐暑。服勞分苦。雖經年積月之後。無與於始集之時。雖暴雨嚴霜之夜。無間於風高馬嘶之辰。一心周流乎萬里之外。監戒不離於几席之前。如此則常有所恃。萬無可攻。倉卒意外之變。何爲而起耶。苟無自固之本。面偷或然之安。則雖極其思慮之精。亦無益於智也。此用兵之要語。學者其可不永言耶。

故將有五危。

此五者皆性之偏不能難思利害者也。孫子言之。蓋欲人自知警耳。

必死可殺。(一本殺虜侮辱頰下各有也字非是)

言不避險易強弱之勢。不計衆寡勝敗之情。但欲輕生決戰。以圖僥倖。此其人必無他謀。姑出窮計者耳。若據高堅陣。制其冒突。而設伏布奇以殺之。誠不難也。

引類。

宋文帝時。魏永昌王仁。攻垂瓠城。拔之。帝恐魏兵至壽陽。召劉康祖使還。仁將八萬騎。追及康祖於尉武。康祖有衆八千。軍副胡盛之。欲依山險間行。取至康祖。怒曰。臨河求敵。遂無所見。幸其自送。奈何避之。乃結車營而進。下令軍中曰。顧望者斬首。轉足者斬足。魏人四面攻之。將士皆殊死戰。自旦至晡。殺魏萬餘人。流血沒踝。康祖身被十創。意氣彌厲。魏分其衆爲三。且休且戰。曾日暮風急。魏以騎負草燒車營。康祖隨補其闕。有流矢貫康祖頸。墜馬死。餘將不能戰。遂潰。魏人掩殺殆盡。此康祖以決死而見殺也。

必生可虜。

依戀城堡。不敢深入。臨戰退縮。過自防衛。此其人柔怯無勇。軍威不震。遇敵奮擊。兵敗自降。

引類。

劉毅追桓玄於崢嶸洲。軍只數千。玄兵甚盛。而玄懼有敗衄。常添輕舸於船側。以備走北。其衆莫有鬪志。毅軍乘風縱火。盡銳爭先。玄衆大潰。此桓玄以必生而見敗也。吳明徹伐齊壽陽。齊遣皮景和來援。去壽春三十里。歛兵不進。明徹曰。兵貴神速。而彼結營不進。自挫其鋒。吾知其不敢戰也。明矣。於是環甲而攻。一鼓而擒景和。此景和以必生而見虜也。

忿速可侮。

暴怒褊急之人。心慮淺狹。智識庸下。侮之則乘怒輕合。不顧成敗。

引類。

姚襄深溝高壘。固守不戰。符黃眉曰。襄類爲桓溫張平所敗。銳氣衰矣。今固不戰。是窮寇也。襄性剛狠。易以激勸。若長驅鼓行。直壓其壘。彼必怒而出師。可一戰而擒也。遣騎三千。攻襄壘。以挑之。

驍怒。盡銳而出。黃眉。有為不勝。引騎而退。襄追之。俄而黃眉大軍至。大戰斬。此。此。襄忿速可。悔也。

廉潔可辱。

廉潔者。狷狹自飾之人也。矜驕喜名。不受人污辱之。則媿忿交集。邀人求逞。

引類。

諸葛孔明遣馬懿巾幗。懿怒欲濟師。曹丕遣辛毗仗節以止之。此司馬懿爲諸葛所辱也。

愛民可煩。

愛民者。不忍之心。勝煦煦若婦人者也。此人多姑息。求全才。無果斷。煩之則心緒亂。謀慮不精。張預曰。民雖可愛。當審利害。若無微不救。無遠不援。則敵出其所必趨。必煩而困也。此五者。皆將軍自爲之過。不可以任用兵之責者也。

凡此五者。將之過也。中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張預曰。賢智之將。雖勇而不必死。雖怯而不必生。雖剛而不可侮。雖廉而不可辱。雖仁而不可煩。

劉寅曰。必死者。勇於戰也。而或可殺。必生者。幸其勝也。而或可虜。忿速者。近乎殺敵之怒也。而可悔。廉潔者。美事也。而可辱。愛民者。仁德也。而可煩。皆其庸常之將。守一而不知變者如此。若知變通之道。柔有所設。剛有所施。弱有所用。強有所加。事必量其可否。心克難於利害。則動不迷。舉不窮矣。又安有可殺虜辱煩之危哉。

行軍第九。

行軍者。軍行出境。須知之事也。次舍之處。則有水澤山陸之不同。經由之路。亦有坑塹阻險之不一。果何擇而何避乎。軍行見敵。敵人則有動靜進退之迹。有障蔽疑似之計。有治亂虛實之形。果何覘而何察乎。處軍不得其法。相敵不得其情。皆有敗衄之禍。孫子此篇專載其事。上言處軍。下言相敵。周悉詳盡。無復餘蘊矣。或曰。行軍之事。固不當在於作戰之後耶。何歷敘形勢。虛實爭變之法。而後及此。曰。形勢也。虛實也。爭與變也。皆兵家之計也。處軍也。相敵也。相地形也。此特兵家之常式耳。有將帥之智。然後可受將帥之任。有用兵之計。然後可問用兵之式。不惟有緩急之分。不有先後之序也。孫子篇次。篇目。皆有微意。讀是書者。惟卽此而求之。亦去其道不遠矣。

孫子曰凡處軍相敵。

言行軍之事。在於安處我軍。相視敵情二者而已。下文乃詳言之。一說。凡處舍其軍者。當相敵而爲之亦通。

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降無登。此處山之軍也。

絕。跨而過之也。谷有水草。可養人馬。故欲依之。生地可戰可守。故欲向之。居高陽可以制人。故欲處之。言行軍過山而止舍者。其擇便利。有此三者。若敵人先得高陽。結陣待戰者。則我反爲彼所制。故欲去之。勿登可也。處山之軍法當如此。

絕水必遠水。

言過水而止舍者。須防敵人遏我於半渡之際。必令先過者。去水稍遠而陣。敵若來擊。則前已陣者。可以禦戰。而後未渡者。得以訖濟矣。

客絕水而來。勿迎之於水內。令半渡而擊之利。（一本內作泅非是）

敵在水中之時。迎之則不敢渡。縱之使來。半渡則行列不成。首尾不救。擊之利也。

欲戰者。毋附於水而迎客。

欲戰者。已得勝算者也。附。臨迫之也。附水迎客。則客不得渡。蓋縱敵過水。則敵成背水之勢。我不欲戰。宜阻水以拒之。得算而欲於戰。然後可縱之過也。

引類。

晉陽處父與楚子玉夾泝水而軍。處父退舍。欲假楚人渡。子玉亦退舍。欲使晉師渡。遂皆不戰而歸。此不附水也。

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

生者。有進退周旋處也。高者。上流也。水流當水之來處也。視生。則不困於敗。處高。則可以衝敵。無迎水流。則不爲敵所薄。以上六事。言處水上之軍法當如此。

絕斥澤。惟亟去勿留。若交軍於斥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衆樹。此處斥澤之軍也。

斥澤。鹵鹽漸洳之地也。其氣卑溼。水草薄惡。人易爲病。不堪處之者也。或路不得不出之。宜速絕去。不可舍止。若猝與敵遇。不得不止者。必宜就於其中。擇其有水草木處。而隈傍之也。此處軍於

斥澤，法當如此。

平陸處易，右背高，前死後生。此處平陸之軍也。

平陸，平易地也。必處垣夷便穩之處。又必處右。可以乘高布伏。取前可以進死。取後可以退生。是乃爲平陸之法也。

凡此四軍之利，黃帝所以勝四帝也。

大抵當時黃帝征討四方之君。山澤水陸無不遍歷。故孫子引之也。或曰：下帝字，卽方字之誤。凡軍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

此以下概論處軍之法。以廣其意。蓋登高則便於顧望。順於馳擊。潦水不及。暑溽不侵。故可好。居下者反之。故可惡。前爲陽。後爲陰。處山之前。面向平野。則明而氣舒。故爲貴。處山之後。面向叢林。則晦而氣鬱。故爲賤。下文言山陸隄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不欲處山陵高阜之後者。正以此也。又一說：東南爲陽。西北爲陰。非也。

養生處實。軍無百疾。是謂必勝。（一本生下有而字）

生。生。氣。實。實。地。所。言。居。高。聳。陽。明。又。有。水。草。之。便。則。是。養。生。氣。而。得。實。地。軍。中。可。無。百。凡。之。病。先。使。軍。無。疾。病。是。必。勝。之。本。也。

丘陵隄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此兵之利。地之助也。

丘陵。岡阜也。以處山之軍。言隄防壩岸也。以處水之軍也。處其陽者。處於丘陵隄防之前也。右背之者。致丘陵隄防於右背之後也。此又言丘陵隄防。雖非至高之處。亦當視陰陽向背之勢也。

上雨水洑至。欲涉者。待其定也。

水洑。水上泡沫也。言欲渡溪澗澗之時。忽見有泡沫驟至者。恐上有暴雨將漲。不可遽涉。當待其定。以決進止。

凡地有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也。

澗。山麓之斷處。絕。如絕山絕水之絕。四高中下。勢如凹屈者。爲天井。言其如坐井底也。山林纒澗。易入而難出者。爲天牢。言其如禁獄中也。草木叢密。鋒鏑莫施者。爲天羅。言其如羅網也。陂陀泥濘。車騎滅沒者。爲天陷。言其如墮陷窞也。道路迫狹。地多坑坎者。爲天隙。言其如入鼠穴也。絕

澗之地。其惡形有此五等。近之皆有奇禍。

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

言我遠於險外。則敵必反在險中。爲我所制。我就險中。則敵必反在險外。而得以制我。其勢相爲利害。此所以爲不可近也。

軍旁有險阻。潢井兼葭。林木鬱蒼者。必謹覆索之。此伏奸之所也。（一本旁作行兼葭。作葭葦。所下有處字。皆非。是兼葭音兼。加葭蒼音縊穢。）

險阻。屈曲狹隘。車騎不得成列之處。潢井。坎水滯滯。車馬陷沒之所。兼葭。水畔蘘草。鬱蒼。林木之蒙密。覆索。搜之在三也。凡敵人伏兵掩襲。往往在此山腰水涯蘘薄之地。軍側有之。必以遊兵審索。而後可以解卸也。若行未止。亦必索之。而後可過也。右言處軍之法。凡二十一事。

引類。

封常清擊大勃律。至賀薩勞城。前鋒累捷。常清乘勝逐之。斥候段秀實曰。虜兵羸而屢北。誘我也。請搜左右山林。常清從之。果獲伏兵。遂大破之。此常清善索伏奸之所也。韓果性強記。善伺敵虛。

實。揣。測。情。狀。有。賊。匿。溪。谷。欲。爲。間。諜。者。果。登。高。望。之。所。疑。處。各。必。有。獲。此。韓。果。善。索。伏。奸。之。所。也。
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

此。以。下。皆。言。相。敵。之。法。言。見。敵。已。近。而。敵。恬。然。不。驚。動。者。必。其。彼。中。有。險。阻。而。敵。心。恃。之。也。與。我。尚。相。遠。而。急。來。挑。戰。者。必。其。彼。中。有。伏。兵。而。欲。找。進。就。之。也。立。營。布。陣。依。險。爲。常。反。舍。險。而。居。易。者。必。其。後。有。奇。兵。故。以。此。相。誘。也。初。入。敵。境。虜。情。未。諳。道。路。未。略。凡。見。有。此。可。疑。之。形。惟。當。肅。兵。以。待。未。可。遽。進。擊。之。也。此。相。其。形。

衆樹動者。來也。衆草多障者。疑也。

卓。望。山。林。之。間。樹。枝。動。搖。此。必。敵。兵。從。彼。除。道。而。來。勒。陣。據。高。以。待。之。敵。於。前。後。右。左。多。結。草。木。以。爲。障。蔽。者。此。張。形。設。疑。令。人。不。測。必。更。有。掩。襲。之。兵。在。於。他。處。當。謹。防。而。竊。圖。之。此。相。草。木。鳥。起。者。伏。也。獸。駭。者。覆。也。（覆音副義與伏同）

林。木。可。疑。之。處。有。鳥。驚。飛。而。起。或。有。野。獸。驚。奔。而。出。者。是。必。有。伏。兵。至。其。下。也。宜。令。騎。兵。搜。而。殺。之。伏。兵。敗。則。敵。失。其。所。恃。而。攻。之。易。破。矣。此。相。禽。獸。

車重而疾。故其塵高起而勁銳。步輕而緩行。陣又疎。故其塵卑低而廣闊。樵採各隨所取。故其塵散見而又疎亮。軍欲下營。必有輕兵視地。故其塵無多。而往來相雜。此相塵空。辭卑而益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

使者語辭卑屈。若甚怯弱。覘其守備愈益嚴謹。此必有進兵之計。特設詐以緩我之心。驕我之氣。耳。常防其掩襲也。使來語詞傲慢。固示我以強矣。而且進軍不止。此必有他故。欲陰遁去。而懼見追。以詐脅我。令不之覺耳。此相使命。

引類。

齊田單守即墨。燕將騎劫圍之。單身操版鍤。與士卒分功。使妻妾編於行伍之間。散飲食饗士。乃使女子乘城約降。燕大喜。又收民金千鎰。令宮豪遣使。遺燕將書曰。城卽降。願無虜妻妾。燕人益懈。乃出兵擊。大破之。此田單欲進而辭卑也。劉裕圍燕慕容超乞師於秦。秦王姚興遣使告裕曰。慕容氏相與鄰好。又以窮告急。今當遺鐵騎十萬。徑據洛陽。晉軍若不退者。便當長驅而進。裕告

使者語汝姚興。我定燕之後。息甲三年。當平關洛。今能自送。便可速來。劉穆之聞之。馳入見裕。裕以答使語示之。穆之尤之曰。常日事無大小。必賜與謀。此宜善辭令。何率爾便答。此語未能威敵。促彼怒耳。若燕未拔。而秦掩至。不審何以待之。裕笑曰。此是兵機。非卿所解。故不語耳。夫兵貴神速。彼若能遣救。必畏我知。甯容先遣使命。此是見我伐燕。內懷恐懼。自強之辭耳。秦果不出師。終拔慕容。此姚興辭強而實不進也。韓許公節度宣武軍。李師古忌其嚴整。使來告曰。吾將假道伐滑。公曰。你能越吾界爲盜乎。有以相待。無爲虛言。滑帥告急。公使謂曰。吾在此。公安無恐。或告除道。剪棘。兵至矣。公曰。兵來不除道也。師古計窮。遷延以遁。此師古辭強進驅而退也。

輕車先出其側者陣也。(一本出下有居字非是)

凡欲布陣。必使輕車先自兩旁而出。所以護陣也。

無約而請和者謀也。

先無和約。臨陣之時。驟使來請。此必有奸謀也。爲主將者。當謹其言語。閱其形勢。增其守備。行其計謀。不可輕信而自怠也。愚按此句。當在上句之上。與進也退也三句。皆爲相其使命。

引類

吐蕃尙結贊入寇。遇疫癘。人馬死者大半。恐不得回。乃詐與馬燧款懇。因奏請盟。會渾城。曰吐蕃無求於國家。遠請盟必不實。上不納。已而果衷甲劫盟。此吐蕃謀劫盟而請和也。

奔走而陳兵者。期也。（一本兵下有車字非是）

陣中有奔走而布兵者。是主將臨時有所戒敕。非欲出奇兵。必欲發伏。雖不可盡知其事。但見有此狀。則當隨其處而加備之。賈林曰。尋常之期。不合奔走。必有遠兵相應。有晷刻之期。必欲合勢同來攻者也。

半進半退者。誘也。

退者。所以誘我。進者。所以迎我。此與輕重先出其側者陣也。類。三句皆相其陣。

杖而立者。饑也。汲而先飲者。渴也。見利而不進者。勞也。（一本杖作仗。進上有知字。皆非是）

杖立。倚仗兵器而立也。先飲。汲水者。相先飲也。利如首功。旗鼓馬乘之類。夫三軍飲食休息。上下同時。觀其一二。則三軍可知。此相其卒。

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

舍屋牆堞之上。有鳥棲集者。爲空營。或陰遁而回。或潛兵他處。不可不察也。夜呼者。軍中畏懼不能安。故夜或有虛驚也。此相其營。

引類。

劉鄩拒晉。以晉兵在魏州。晉陽必虛。欲以奇取之。乃潛引兵自澤西出。晉人怪鄩軍數日不出。寂無聲跡。遣騎觀之。無斥候者。城中亦無煙火。但有鳥止於壘上。時見旗幟循堞往來。晉王曰。我聞劉鄩一步百奇。必詐也。更使覘之。乃縛旗於芻偶之上。使驃負之。循堞而行。得城中羸老者詰之。云軍去二日矣。此劉鄩去營而襲他處也。

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

軍中擾冗而不寂者。必其主將無威嚴可知也。旌旗交錯而不定者。必其隊伍紊亂可知也。將有怒聲。恚色。必其士卒疲勞。不能應命可知也。此相其政。

殺馬肉食者。軍無糧也。懸飶不返其舍者。窮寇也。一本殺作粟。謂以粟餵馬也。懸上又有軍無二

馬所以戰。今殺而食其肉。非無糧不至此也。餽炊器也。懸則不月。而身於夕也。不送其食。其不歸。幕而暴露野宿也。此必計窮勢極。而欲死戰者也。此相其儲蓄。

諄諄論。徐與人言者。失衆也。

諄諄誠懇貌。諄論協合貌。主將強爲親昵之態以安人。如此必衆心之不附也。一說。爲士卒相聚私語之貌。

數賞者。窘也。數罰者。困也。

因窘互文。有功必賞。賞之數者。必人心離散。姑賞以安之也。故知其窘。有罪必罰。罰之數者。必人不堪。姑罰以督之也。故知其困。

先暴而後。其者。不精之至也。

始到。好殺不已。嚴刑以治其下。及其後也。畏其叛已。而姑息之。此用恩威。皆不得宜。可以知其將之也。說先輕敵。後見其衆。而心畏之。此料敵不精也。二說皆爲可戒。故並存之。此以

上相

來。謝者欲休息也。

使人來致。託辭謝之詞者。必一時窮極。假求休歇。有待而爲之者也。

吳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

如此必有奇巧。欲俟我兵先勦。而投隙便者也。當勒兵堅陣。發而後應之。此相其意。右相敵。凡三十一事。誘也。以前十七事。皆以當備者言之。饑也。以後十四事。皆以可擊者言之。利也。以上未戰之相也。退也。以上將戰之相也。誘也。以上方戰之相也。勞也。以上戰合之相也。倦也。以上戰後之相也。不精之至。以上戰歸於營之相也。孫子之言。有其次如此。

兵非益多也。雖無武進。足以併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於人。一本益上有貴字。一本雖作惟。皆非是。

武進。武勇進鬪之士也。言兵非以多爲有益也。則雖無武進之士。足以併力。但善於料敵之形。取人之意而已可也。夫爲蕩然無慮。輕敵妄舉者。必見擒於人。而不可免耳。蓋承上文而言。善於相敵。不在於兵多。不能相敵。雖兵多無益。所以結上文相敵之意也。

字皆非是（鐵音節）

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故今之以文齊之以武。是謂必取。

文謂恩惠。武謂刑罰。此承上文言行軍之事。雖不過於處軍相敵二者。其實御之又有其道。若恩未洽而遽施之以法。不可也。恩已洽而法不行。亦不可也。必以文令之於先。而以法齊之於後。是謂攻則必取之道也。蓋處軍相敵。行軍之庶務。恩威必用者。行軍之大本。徒知其事而不知其本。則雖有其具。而不可徒行也。孫子語上不遺下。語粗不遺精。類如此。此所以爲兵之聖也。或曰。何至此篇。乃言之。蓋人心或離叛。或曠頑。或畏懼。皆在於軍出之時。見敵之初。故也。

引類

田穰苴爲將。閱士卒。次舍井竈飲食。問病醫藥。身自撫循之。悉取將軍之資糧。饗士卒。身與士卒平分飲食。最比其羸弱者。三月而後勒兵。病者皆求行。爭奮爲之赴戰。晉師敗走。此令之以文者也。呂蒙令軍士不得於歷人家有所求取。俄有卒取民家一笠。以覆軍鎧。鎧雖官物。蒙猶以爲犯。

令不以鄉里故而廢法。垂涕斬之。此齊之以武者也。竇軌討稽胡。行次黃欽山。與賊相遇。賊乃乘高縱火。王師稍卻。軌斬其部將十四人。拔隊中小帥以代之。勒民復戰。軌自帥百騎。殿於軍後。令之曰。聞鼓聲有不進者。自後斬之。旣而鼓之。士卒爭赴敵。賊射之不能止。大破之。此齊之以武者也。

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不素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者。與衆相得也。

申言行令教民。當行之於素。不可臨敵而後教之也。有素則服。不素則不服。蓋則民心結而相信深。施之以武。而民不毒之也。不然鞭撲屠戮之加。民何爲而樂受之耶。

地形第十

上篇水陸山澤。險阻潢井。牢羅隙陷之形。乃軍行在途所經所處之地耳。所經所處。亦當設備。是以處之。各有其道。此篇地形。乃論戰場之形勢。安營布陣之所也。吳起所謂。地機其在於此。雖有智勇之將。精強之卒。陣之不得其地。用兵不得其法。猶走驥驥於牆茨之上。騎猛虎於淖泥之中。不惟不能施其技。且見其自斃以死也。是以排兵布陣。莫慎於此。爲主將者。固貴乎有目力之巧。

心機之明命。爲形者。功貴乎有歷歷之才。度量之慎。彼士卒者。不可測。驅而置之於其所苟耳。以失地之故而致失其卒。何以異於諸將自殺之耶。讀此篇者。當以六者之地。聚米撥沙。以試度形。閉目想象。宛然如見。庶可他日當其事。處其時。自能形與心會。計因形生。而無臨時睥睨料其之誤矣。

孫子曰。地形有通者。有掛者。有支者。有隘者。有險者。有遠者。

其義與法。並見下文。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一本曰。上有故字。非是。）

平原廣積。四無要害。我往彼來。無所不可者。通之形也。以上擊下。其勢順。故宜居高。前低後高。則背不受敵。故宜居陽。四通之地。恐敵襲其後。故宜處利於糧道。此三者。通形之利也。會戰此地。宜爭據之。爲敵所得。則不勝矣。

可以往。難以返。曰掛。掛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難以返。不利。

掛懸掛也。往則順而下。返則逆而上。後高前低。如物掛者然也。敵人無備。固有可勝之理。而我又

乘易往之勢。何有不勝。彼縱能整兵來追。勢須遲緩。而我已到營矣。故可出。使敵人欺我難返。堅壁不戰。而以奇兵潛邀歸道。掎角我後。令我進退兩難。斯時也。氣歸心懼。其敗當何如耶。則不可出也。

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

各守高險。壘壁相望。其中有可戰之地。險阻傾側。不利分合。不便救應。彼此皆然。兩相支持而已。故名爲支。此決不可出者也。敵雖誘我以利。亦不可從。但因其來誘。而反示之以佯。引而走。敵若無謀。冒險而自出。俟其半出之際。急回與戰。彼出險者。不得險中之救。在險中者。又有蹂躪之患。其敗必矣。此地名爲至惡。故無復有致人之法也。

隘形者。我先居之。必設之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

兩山之間。中有通谷。勢如腰股者。是隘形也。先居其地者。當盈塞其隘口。與山平齊。如水之在罌。與器口齊也。蓋我在險中。其勢狹。敵在隘外。其勢闊。在險中者。可以散兵於外搏戰。在隘外者。不可以歛入於中。在中者。可以用奇於人。在外者。難以用奇於我。是以爲便也。若敵人先入隘裏。而

能以術引我者當引而去。若使知入隘而不知盈口則入隘以從之。與之共分其險。此即在戰不在地。所謂兩鼠鬥於穴中。將勇者勝。是也。五經總要云。齊口之術。非惟用之於隘。有如平陂迴澤。車馬不通。舟楫不利。中有一徑者。亦須據其路口。使敵不得進也。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一本從下有也字非是

險形者。其間有坑塹。有荆棘。困車阻馬。不便馳突之處。皆是也。此地固不可戰。或有不得已而戰於此者。必就中擇其高聳陽明之處。而先居之。以待敵人之來就我。庶可以高擊下。以先擊後。以佚擊勞而已耳。若敵人先居之。則布陣已定。度便以審戒。敕以明神。閒氣舒而力有餘。我在其後。至倉皇急遽。諸皆不及。豈可從之而不引去耶。

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一本而作則非是

遠形者。戰地雖營遠也。勢均言強弱多寡相若也。難以挑戰。言其不可誘也。蓋戰地雖遠。而我之勢力過之。或彼將輕躁。易挑而致。有此二者。雖遠不爲病也。若勢均力敵。而又敵人持重。挑之不應。此則不戰可也。不可戰而強與之戰。則我勞彼佚。見敗必矣。一說相去遙遠。勢力又均。止可坐

以致之。自往挑戰。則不可也。亦通。

凡此六者。地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言處地之形。其任至重。皆責之將。在不可以此爲緩。而不之察也。愚謂六地之要。一言以蔽之曰。致人而不致於人而已。

故兵有走者。有弛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地之災。將之過也。（一本無地字。非是）

天字疑衍。上文言地有六形六法矣。然有不於於地之爲災。覆敗由於自取者。其過亦有六。與地法相當。無以異也。以明爲將。固不可不知地形之爲助。亦不可不知治兵之爲重也。六過之說。見於下文。

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

此不料衆寡之過也。蓋勢有不侔者。乃可無論於衆寡。如我處險隘。彼處平易。我處危迫。彼處驕惰。我爲極整。彼爲極亂。我有勝機。彼有敗形。此雖以一擊十。猶可也。若夫事勢相當。而我不得用。

奇則宜謹避之耳。不自量而加於人，不敢走其可免乎。

引類。

蘇建趙信并兵三千餘騎。追單于。單于兵數萬。與戰一日。漢兵盡亡。趙信降虜。蘇建獨以身免。亡歸。此蘇建以一擊十而走也。

卒強吏弱曰弛。

此不選將之過也。吏主於明法。糾過失。以精悍果決爲貴。苟士卒強戾干法。而將吏柔弱。不能鈐制。則號令不行。如弓之弛。慢不張矣。

引類。

高仙芝以封常清爲留後。仙芝乳母子鄭德銓。走馬突過。常清杖殺之。軍中股栗。此仙芝之善選將也。

吏強卒弱曰陷。

此不練卒之過也。卒常練則精。精則自然生勇。若練之無素。臨陣畏縮。爲吏所督。力不能堪。必至

陷沒也。

引類。

李抱真籍戶三丁擇一給弓矢令習射。歲終校閱。第能否爲賞責。比三年皆爲精兵。橫絕滑亂之中。爲羣盜所憚。此抱真之善練卒也。

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懟而自戩。將不知其能。曰崩。

此不能御將之過也。大吏裨副偏將也。懟。怨也。自上墜下曰崩。大吏忿怒。不服主將之節制。遇敵輒以怨懟之心。各自爲戰。此其人必賦性剛愎。恥受人言者。或必負狹怨望。失志僥功者。或必交惡不和。謀議矛盾者。爲其主將者。最宜體察而鈐束之。若不知其能否。而聽其戰。崩之道也。

引類。

李繼遷叛宋。太宗遣將白守營田紹贊等送糧於靈州。繼遷知之。邀於洛浦河。守營欲擊之。紹贊曰。蕃戎輕佻。勿棄輜重與戰。且按轡結陣徐行。守營曰。我不受若節制。勿預吾事。因卒所部去輜重四五里。繼遷初見紹贊旌旗。不敢擊。守營欲自邀功。遂與賊戰大敗。此將吏不知致敗也。

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

此不知陣法之過也。言主將性懦無威。而教閱之法。又不稽古。吏無常卒。卒無常吏。坐起無節。進退無度。如此者。亂之道也。

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

此無選鋒之過也。凡軍皆有選鋒。以驍勇冠軍者充之。齊謂之伎擊。魏謂之武卒。秦謂之銳士。漢謂之俠士。劍客奇材。吳謂之解煩。齊謂之決命。唐謂之跳蕩。宋謂之拐子馬。皆選鋒之名也。兵之勝術。莫先於此。別聚爲一卒。養之甚厚。仍擇服心健將。領之爲親兵。先登陷陣。潰圍決勝。無不由之。此言爲將者。既不能料敵虛實。妄以寡弱而當彼之強衆。且又素無選鋒。以備應急之用。則爲背北之道也。

凡此六事。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言此六事。則爲自敗之道。其責任亦在於將。均爲不可緩者也。是則相地治兵。二事相須。不可以彼而廢此矣。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料敵制勝。計險阨遠近。上將之道也。知此而用戰者。必勝。不知此而用戰者。必敗。（一本制作致非是）

此又言戰在計不在地。地形者。不過爲兵之助耳。必能料算敵人之情。而制爲勝之之法。兼之計地里險阨遠近之利害。以保其將衆如此。斯爲上將之道也。但區區於地形之是度。而料敵不中。制勝無方。則爲庸將而已矣。世之爲將。兼能此二者。以之用兵。則必勝矣。否則必敗矣。

引類。

魏龐涓攻韓。齊使田忌直走大梁。龐涓去韓而歸。孫臏曰。彼三晉之兵。素悍勇而驕。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趨利者。蹶上將。五十里而趨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灶。明日爲五萬灶。又明日爲二萬灶。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軍怯。入我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與其輕銳。倍日兼行逐之。孫臏度其幕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傍多險隘。可伏兵。乃斫大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於此樹下。於是令齊軍善射者。萬弩夾道而伏。期日暮。見火舉而俱發。龐涓果夜至斫木下。見白書。乃燭火灼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

亂相失。龐涓自知智窮兵敗，乃自頸。此孫臏料敵而得其情，制之以取勝之法。又計險阻遠近而不爽者也。趙劉曜兵攻洛陽，石勒將親救之。其長史程遐等以爲不可，諫勒。勒大怒，按劍叱遐出。召徐光而謂之曰：「劉曜勁敵，乘高候之勢，圍攻洛陽。庸人之情，皆謂其鋒不可當。然曜帶甲十萬，攻一城而百日不尅。師老卒殆，於我得銳擊之，可一戰而擒。程遐不欲我行，卿謂何如？」光曰：「劉曜乘高候之勢而不能進，臨襄國更守金墉，此其無能爲也。縣軍三時，亡攻戰之利。若變旂親駕，必望風奔走矣。」勒笑曰：「光之言是也。」使內外戒嚴，有諫者斬。命石堪等各統見衆，會滎陽，使石季龍進據石門，以石遂督中軍，勒統步騎四萬赴金墉。勒顧謂徐光曰：「曜盛兵成皋闕，上計也。阻洛水，其次也。坐守洛陽，成禽也。」諸軍集於成皋，曜無守軍，勒大悅。乃捲甲銜枚，出於鞏營之間。曜陳兵十餘萬於城西，勒入自宜陽，升故太極殿前。季龍步卒三萬自城北而西，攻其中軍。石勒石聰等各以精騎八千自城西而北，擊其前鋒。大戰於西陽門，勒身擐甲胄，出自閭闔，夾擊之。曜軍大潰，於陣擒曜，以徇軍前。此石勒料敵而得其情，制之以取勝之法。又計地形而不爽者也。公孫文懿反，曹操召司馬懿計之，問曰：「君度其作何計？」對曰：「棄城豫走者，上計也。據遼水以拒大軍，次計也。」

坐守襄平。此成擒耳。操曰：彼計將安出？對曰：惟明者能深度。已彼預有所棄。此非其所及也。今孤軍遠征。彼將謂我不能持久。必先拒遼水而後守。此中下計也。操曰：往遼幾時？對曰：往百日。還百日。攻百日。以六十日爲休息。一年足矣。遂進師。賊果步駢萬。阻遼水堅壁而守。南北六七里。以拒懿。懿盛兵多張旗幟。出其南。賊盡銳赴之。乃泛舟濟。以其北。與賊營相拒。纔數十里。衆將皆欲戰。曰：乘賊而向襄平。以擒文懿。若歛兵相拒。恐非所以示衆也。懿曰：敵阻水固壘。欲以老我。若師攻之。正入其計。吾故不用。以我非示弱也。兵法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賊大衆悉來。則營窟虛矣。我直指襄平。必心懷內懼。懼而求戰。破之必矣。遂整陣而過。賊見兵出其後。果遯之。懿謂諸將曰：所以不輕戰者。正欲致此。不可失也。乃縱兵擊大破。城兵退保襄平。進軍圍之。時會霖潦。大水平地三尺。三軍恐懼。欲移營。懿令軍中敢有言徙者斬。賊恃水樵。故自若。諸將欲取之。亦不聽。司馬陳珪曰：昔攻上庸。八部並進。晝夜不息。故能一句之中。拔堅城。斬孟達。今者遠來。而更安緩。何也？懿曰：孟達衆少。而食支一年。吾兵四倍於彼。而糧不淹月。以一月圍一年。安可不速戰？吾故奮死相爭。不容稍玩。忽以生他計。方值得勝。今敵兵多。吾兵少。敵饑。

利節不憂。財。但不利。其。利。故。拔。其。牛。馬。去。其。積。物。以。故。解。之。也。少。身。才。計。這。軍。因。身。受。財。其。衆。恃。雨。故。雖。戰。敗。不。肯。束。手。當。示。無。能。以。安。之。取。小。利。以。相。擊。非。計。也。既。而。雨。止。遂。合。圍。起。土。山。晝。夜。攻。之。文。懿。乞。降。不。許。攻。圍。突。出。懿。擊。斬。之。此。司。馬。懿。料。敵。即。得。其。情。制。之。以。勝。之。之。法。又。計。遠。近。而。不。爽。也。

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故進不求名。退不避罪。惟民是保。而利於主。國之寶也。（一本利下有合字非是）

此承將之至任而言。爲將者受寄於外。便宜在己。可戰則戰。不可戰則勿戰。顧法當何如耳。無以君命之故。畏懼而姑從之也。若苟從君命。一身固可以自免。其如三軍之命。其如社稷之計。何。此忠靈老成之士。決不爲也。

引類。

魏使王彰討烏桓。彰乘勝逐北。追至桑乾。去代二百餘里。長吏諸將皆以爲兵涉遠。士馬疲病。又受節度。不得過代。不可深進。從令縱敵。彰曰。率師而行。惟利所在。何節度乎。胡走未遠。追之必破。

從令縱敵。非良將也。遂上馬。令軍中後出者斬。一日一夜與虜相擊。大破之。此王彰不待君命而必戰也。趙充國度諸羌必壞。欲罷騎兵。但屯田以待其敵。曾得進兵。璽書中郎將卬權。使客諫充國曰。誠令軍出。破軍殺將。以傾國家。將軍守之可也。卽利與病。又何足爭。抑且不合上意。遺繡衣來責將軍之身。不能自保。何國家之安。充國歎曰。是何言之不忠也。兵久不決。四夷卒有動搖。相因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羌獨足憂耶。吾固以死守之。明主可爲忠言。遂上屯田之策。此充國不從君命。而必不戰也。

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谿。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

此亦上篇立本之意。如初生之嬰兒。言保護之至也。如所愛之子。言親厚之至也。可與赴深谿。可以俱死。由得其心也。

引類。

吳起爲將。與士卒最下者。同衣食。臥不設席。行不乘輜。親裹糧。與士均分勞。卒有病疽者。起爲吮之。卒母聞而哭。或謂其母曰。子卒也。而將自吮其疽。何哭爲。母曰。往年吳公吮其父。父戰不旋踵。

遂死與敵。今又吮其子，妾不知其死所矣。是擊秦拔五城，此吳起撫士而得其心也。王濬爲巴郡太守，吳郡兵士苦役，生男多不養。濬乃嚴其科條，寬其徭役，課其產育，皆與休復。所全活者數千人，及伐吳，先在巴郡之所活者，皆堪徭役。其父母戒之曰：王府君生你，你必勉之，無愛死也。此王濬愛民而得其心也。

愛而不能令厚而不能使亂而不能治，譬如驕子不可用也。

承上節言。撫士固貴於有恩，然御衆亦不可廢法。徒愛之厚之而不能使之治之，則如富家驕惰之子，狎恩恃愛，犯法背逆，是亦不可用之以戰也。必也恩威兩全，不苛亦不弛，斯得其道。

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以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勝之半也。

此總結一篇之意。言爲將，當先選士，選將，制陣練兵，撫衆正法，使軍士精而且勇，畏而知懷，可以百戰而決無敗。此則爲將之本也。其次當靜幽深密，善其算，闔其形，多其間牒，敵人之形何如，勢何如，將何如，情欲何爲，計將安出，事畢料得其中，制之以方略，萬無一失。又其次當相視地形，備

見利害。出入去就。各有機宜。布陣下營。各有方要。不爲地道之所敵。此三者。兵之總要。爲將之所當具。知而兼盡之者也。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不可以全勝。知其二。而不知其三。亦不可以全勝。此孫子至當之論。萬世之法。使他人論治兵。則重治兵。論地形。則重地形。泛然錯舉而已。安有輕重先後。如此之明耶。故趙括善譚兵。其父趙奢。雖不能難。而終不以爲可。卽此可以想見。其得失之所在矣。愚嘗因是而極論之。蓋我兵較敵。則衆。則勇。則精。則御得其道。此固吾卒之可以擊也。雖衆而或疲。或亂。雖勇而未經大戰。雖精而未見救敗。雖御得其道。而或寡。或饑。是亦不可以擊也。敵兵較我。則寡。則弱。則怯。則虛。則勞。則饑。則氣衰。則不整。則不和。則無備。此固敵之可擊也。若雖寡而常勝。雖弱而有奇。雖怯而陣有法。雖虛而能備。雖饑而心不求生。雖勞而援兵不遠。雖氣衰而未遭挫敗。雖不整而用兵簡便。雖不精而敢於死戰。雖不和而外無隙。雖無備而間牒未實。是亦不可擊也。地形曰通。曰掛。曰支。曰隘。曰險。曰遠。此固不可戰也。通而敵不知居高掛而敵無備。支而敵半出隘。而敵不居盈。險而敵後我至。遠而敵自送死。此一可以一戰也。自知要明料敵要審。相地要變通。此則上智之士。持重萬全之兵矣。

引類

曹操征荊州。得劉琮降卒及水軍。遂遣書孫權云。今將水軍八十萬。當與將軍會獵於吳。將士聞之皆恐。勸孫權迎之。周瑜曰。不然。操雖托名漢相。其實漢賊。將軍以神武雄才。兼仗父兄遺烈。割據江東地方數千里。兵精足用。英雄樂業。尙當橫行天下。爲漢家除害。况操自送死。其可迎之耶。請爲將軍籌之。今使北土已安。操無內憂。能曠日持久。來爭疆場。又能與我較勝負於舟楫。可乎。今北土既未安。加以馬超韓遂在關西。爲操後患。且舍鞍馬。仗舟楫。與吳越爭衡。本非中國所長。又今盛寒。馬無稿草。驅中國士衆。遠涉江湖。不習水土。必生疾病。此數者用兵之患也。而操能冒行之。瑜請得精兵三萬人。進住夏口。保爲將軍破之。此周瑜能自知。能料敵。能度地利也。光武遣鄧禹入關。諸將皆勸禹徑攻長安。禹曰。不然。今吾衆雖多。能戰者少。前無可仰之積。後無轉饋之資。赤眉新拔長安。財穀充實。鋒銳未可當也。夫盜賊羣居。無終日之計。財穀雖多。變故萬端。甯能堅守者耶。吾且休兵北道。就糧養士。以觀其敝。此鄧禹自知料擊不可擊。而不擊也。晉王與梁軍相持。晉王欲戰。周德威曰。鎮定之兵。長於守城。短於野戰。且我恃者騎兵。利於平原。廣野可以馳

突。今歷賊壘門。騎無所展其足。彼知吾虛實。則事危矣。不若進軍高邑。誘賊離營。彼出則歸。彼歸則出。別以輕騎掠其餽餉。不過踰月。破之必矣。此德威知地形不可戰而不戰也。

故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

不迷。事。事。中。機。不。迷。惑。也。不。窮。百。戰。百。勝。不。窮。迫。也。

故曰。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此必古語。引之以證上文。

趙註孫子卷之五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同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九地第十一

上篇。地形之地。排兵布陣之地也。以寬狹險易言之。九地之地。侵伐所至之地也。以淺深輕重言之。兵之所至。其地有九等。其法不同。大要皆本於人情。善用兵者。深達人情之理。馭之以術。發之以機。則人可用而地不困。孫子是篇。首序地法以前。次究人情於後。且復覆說而再申之。詳悉周密。毫髮無漏。其祕旨隱訣。告人盡矣。雖然。自非至靜至幽之智。至正至治之才。有得乎天分之高者。安能顛倒百萬之衆。如弄嬰兒於手股之上。機巧過於鬼神。變化妙於蛟龍。假至敗以爲功。保生命於萬死。如是哉。用兵之道。至此爲極。譬之聖人之學。精義入神之域。無聲無臭之妙歟。

孫子曰。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圯地。有圍地。有死地。

其義與方分見下文。

諸侯自戰其地者爲散地。

此以下釋九地名義。自戰其境上者。有城邑可恃。人懷安計。戰則不勇。敗則奔歸。故名爲渙散之地。

入人之地而不深者爲輕地。

雖出境而未遠。人心猶在進退之間。故名爲輕忽之地。

我得亦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一本上句亦字作則字非是）

得地者寡。可制衆弱。可制強人。皆欲取之。故名爲爭奪之地。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

平原廣積。百里如掌。無有隔蔽。彼此可以相摩肩而往來。故名爲交錯之地。

諸侯之地三屬。先至而得天下之衆者爲衢地。

四通八達。三屬才。其地界屬諸國。有先至者。預交其國。其國必爲之助。故名爲通衢之地。
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爲重地。

名城大邑。所過已多。則退返不得矣。故名爲重難之地。

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圯地。一本山上有行字。非是。

能毀車斃馬。顛蹶陷沒。故名爲圯壞之地。

所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吾之衆者。爲圍地。

所由入者。隘。前不可進也。所從歸者。迂。後不可返也。彼出一軍以塞其隘。一軍以斷其迂。我軍不

能脫矣。故名爲受圍之地。

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爲死地。

敵守甚堅。野無可掠。前險已失。退守無由。敵討日深。兵日益守。日固。我糧日乏。兵日老。計日窮。一

受其圍。萬無生理。惟有戰而已。故名爲死亡之地。

是故散地則無戰。

此謂敵在散地之法。敵人深入。決無求生之心。亦無退走之理。所利在於速戰。所畏在於無食。而思併力一氣。惟深溝高壘。勿與之戰。清野以絕其抄掠。奇兵以絕其糧道。此爲上也。若此法無所施。不得不與之戰者。則開其走路。必無鬪志。擊之次也。不然。徒以我懷生之卒。當彼必死之鋒。則萬萬無幸勝之理矣。

引類。

黥布反。擊楚。楚發兵與戰。徐潼間分爲三軍。欲以相救爲奇。或說楚將曰。布善用兵。民素畏之。且兵法自戰其地。爲散地。今別爲三。彼敗吾一軍。餘二軍皆走。安能相救。不聽。布果破其一。而二軍散走。此楚人戰於散地而敗也。韓信擊起。李左車言於趙成安君曰。韓信涉西河。虜魏王。擒夏說。新喋血關。與此乘勝而去國遠。關其鋒不可當。臣聞千里饋食。士有饑色。樵蘇後爨。師不宿飽。今井陘之道。車不得方軌。騎不得成列。行數百里。其勢糧食必在其後。願足下假臣奇兵三萬人。從間道絕其輜重。足下深溝高壘。堅壁勿與戰。彼前不得鬪。退不得返。吾奇兵絕其後。使野無所掠。不十日而兩將之頭。可致麾下。願君留意臣之計。否必爲二子所擒矣。成安君曰。吾聞兵法。十則

僅之倍則戰。今韓信兵號數萬。其實不過數千。能千里而襲我。亦已難極矣。不聽信間諜。知其不能用。大喜。乃敢引兵。遂下趙。擊之而大敗。此李左車得散地無戰之法也。

輕地則無止。

入敵未深。人心未固。務速進兵。以期過險。不可。小勝。貪虜掠。淹留停止。致敵來攻。恐有逃亡。易敗之患也。

爭地則無攻。

所爭之地。敵已先據。則計當誘之以利。迂途而行可也。不然。則反旗鳴鼓。攻其所愛。陰伏精兵。俟其往救。而即奪之。亦可也。諒無可爭之計。使之離去其處。方可與戰。若就而攻之。斯墮其計中矣。

引類。

趙奢攻秦。許歷諫曰。先據北山者勝。後至者敗。趙奢許諾。即發萬人趨之。秦兵後至。爭山不得上。趙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此秦人攻爭地而敗也。

交地則無絕。

兵在交錯之地。當慮有歟沛交馳之憂。宜行陣部位。首尾連接。倉卒遇敵。易以成陣。而無敗也。衢地則合交。

交諸侯以爲援也。愚謂當時諸侯。貪土地者多。識時勢者少。明義理者絕。每每於其所相連屬之國。不自結以爲唇齒之固。輒聽遠邦遊說之計。約其共滅而分其地。故衢地合交之語。乃春秋戰國之常法也。孫子言之。何足怪耶。

重地則掠。

輕地不患糧食之不足。惟患士卒之不戰。重地不患士卒之不戰。惟患糧食之不足。

引類。

賀若敦渡江。取陳湘州。陳將侯鎮討之。江路遂斷。糧援既絕。人懷危懼。敦於是分兵抄掠。以充資費。恐敵知其糧少。乃於營內聚土覆之以米。因召側近鄉人。佯有所訪問。令於營外遙見。遂即磨之。鎮聞之。以爲實然。乃據守要害。欲曠日老之。相持歲餘。鎮不能制。此賀若敦之善於掠也。

紀輔則行。

圯懷之地別無善法。惟當速行而已。

圍地則謀。

始圍之時。敵人奸謀未備。宜卽觸戰而出圍。久則防守精密。隘險之處。皆有烽壘。出之誠難。一旦無故。忽開一面。或忽急攻一處。或忽退圍數里。或故微備。示我以懈怠。此必有伏。不可出也。處此地。先當自安其內。衆心合一。乃尋隙求間。以發機謀。如風雨晦冥之夜。可謀。煙迷雪暗之辰。可謀。斷絕煙火。卷旗息鼓。可謀。結草障。可謀。棄珍寶。可謀。卑詞請降。可謀。將出之時。宜以強努外向勢。若一潰可也。若主將無謀。而束手待困。人心不相顧。而各自求生。則隻輪且不得返矣。

引類。

漢高帝伐匈奴。圍於白登七日。陳平乃畫美人。使人以上閼氏。曰。單于圍漢急。漢將以美人獻單于。閼氏恐單于之受美人也。說單于解圍而去。此陳平圍地之謀也。田單圍於卽墨。使女子乘城約降。又收民金千鎰。令富豪遺燕將書曰。城卽降。願無虜妻妾。燕人益懈。乃出兵擊大破之。此田單圍城之謀也。

死地則戰。

必死則生。幸生則死。

引類。

呂光遣二子紹纂伐段業。南涼禿髮烏孤遣將救業。呂紹以業等軍盛。欲從三門關挾山而東。纂曰。挾山示弱。取敗之道。不如結陣以衝之。彼必憚我而不戰也。紹乃引軍而南。業將擊之。其將沮渠蒙遜諫曰。紹纂兵在死地。必決戰求生。不與戰則有泰山之安。戰則有累卵之危。業曰。卿言是矣。乃按兵不戰。紹亦難之。各引歸。此呂纂知死地必戰之法也。

古之所謂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

此專承死地則戰而言之前後。前軍後軍也。衆者大陣。寡者小陣也。貴而上者將佐也。賤而下者士卒也。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者。言其陣亂也。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言其隊亂也。卒離而不集。言其潰散也。兵合而不齊。言其參差也。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者。言我之節制。

有定。而分合動止。得以自由也。善用兵者。能亂人而已不亂如此。愚謂此在於制陣有法。馬隆李靖。皆深入死地。而戰未嘗北。非制陣之善而能然耶。李陵兵敗降虜。豈未嘗必死戰耶。故嘗推演八陣圖。天地風雲四隅不動。龍虎鳥蛇四方迭擊。中軍爲四正之按據。遊兵爲四奇之羽翼。左右橫貫。敵分爲三。前後夾攻。敵聚爲一。縱之若不見其端。收之則行列如故。孫子脩兵。正此法也。敢問敵衆整而將來。待之若何。曰。先奪其所愛。則聽矣。

設問。苟遇敵兵多而且整。勢將來攻。欲守則未備。欲戰則畏其鋒。若何而爲計耶。答言。當料其所愛者何在。或積聚所在。或救援所恃。或心腹巢穴所本者。皆其所愛也。敵來攻我。而所愛之地必虛。我不遏其來攻之兵。而先往奪其所愛之處。所愛者輕。彼必分兵以守之。所愛者重。則大軍不敢動矣。一說。先奪其便利之地而據之。則敵之進退。皆受制於我也。亦通。

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言兵以神速爲貴。必也乘人倉卒不及爲之時。而由其所不料度之路。以攻其所不戒備之處。所謂先奪所愛者。當依此法可也。愚謂人情倉卒。則膽易驚。逼迫則心易亂。童子嗷呼。勇士爲之懼。

然而回顧。夜臥之人聞失火。懵然不知其門之所出。一虎入市。萬人改顏。一蛇入室。舉家顛手。此幾之所在也。善攻人者。審其幾而神之。善自守者。先其幾而防之。世之愚將。但知其人。有可攻之便。而不自虞其不便之處。蕩然輕出。爲敵所襲。空虛之地。不能支而自陷。返救之兵。又勞倦而不及。城墮於前。兵債於後。爲天下笑。殆由其心太勝。氣太銳。膽太放。而意太略也。孫子此三言者。可謂應人者之第一術。可謂遠征者之第一患。學兵之士。不可不誦之。熟而記之。固也。

引類。

李靖征蕭銑。集兵於夔州。銑以時屬秋潦。江水汎漲。三峽路險。謂靖必不能進。遂休兵不設備。九月。靖急率兵而進。將下峽。諸將皆請停兵待水退。靖曰。兵貴神速。機不可失。今兵始集。銑尙未知。若乘水漲之勢。倏忽至城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此兵家上策。縱彼知我。倉卒召兵。無以應敵。此必成擒也。銑果大懼而降。此李靖用兵之神速也。狄青守峴崙關。至賓川。值上元節。令大張燈燭。首夜。燕將佐。次夜。燕從軍。三夜。饗軍校。首夜。飲輟曉。次夜。二更時。青忽稱疾。暫起如內。久之。使人諭孫元規。令暫主席行酒。少服藥。乃出。數使人勸勞座客。至曉。客未敢退。忽有馳報者。云是夜二

彭青已奪崑崙關矣。此狄青用兵之神速也。

凡爲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尅。掠於饒野。三軍足食。謹養而勿勞。並氣積力。運兵計謀。爲不可測。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人盡力。

自戰其地爲主。入人之地爲客。死焉之死。當爲衍文。此言爲客者。深入敵境。則人心專一。主人不能勝之矣。但當掠於富饒之野。以繼其軍食。飲食而休息之。以畜積其氣力。運兵於計謀之中。爲不測度之計而已。不慮其不戰也。夫投諸無所往之地。雖死且不北。又安有不得其士之力哉。蓋爲客之道當如此。

引類

王剪代李信擊荊州。荊州聞王剪益兵而來。乃悉國中兵以拒秦。王剪至。堅壁而守之。不肯戰。荆兵數出挑戰。終不出。王剪日休士洗沐。而善飲食撫循之。親與士卒同食。久之。使人間軍中戲乎。對曰。方投石超距。於是王剪曰。士卒可用矣。荆數挑戰。而秦兵不出。乃引而東。剪因舉兵追之。令壯士擊大破荊軍。殺其將。虜其王。定其地而還。此王剪之入人國。謹養勿勞。并氣積力也。秦伐韓。

軍於闕與。趙奢將兵救之。兵去邯鄲三十里。而令軍中曰。有以軍事諫者死。秦軍攻武安。西戰。武安屋瓦盡振。軍中候有一人。言急救武安。趙奢立斬之。堅壁留二十八日不行。復益增壘。秦間來入。趙奢善食而遣之。間以報秦將。秦將大喜曰。夫去國三十里而軍不行。乃增壘。闕與非趙地也。趙奢既已遣秦間。乃卷甲而趨之。一日一夜。至合善射者去闕與五十里。而軍壘成。秦人聞之。悉甲而至。趙奢陣於北山。厚集以待。秦爭山不得上。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秦解圍而走。此趙奢之運兵計謀。不可測也。

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則鬥。

上言爲客之道。此言戰士之情。以明之。蓋有險在前。身在險外。乃生恐懼之心。惟其陷於險中。則不容於懼矣。有可走之路。乃懷逃走之計。惟處於無所可往。則不容於不固矣。雖叛生於內。顧惟深入敵境。則有險在後。不容於不拘繫矣。餒怯生於猶豫。惟勢至於窮極。則益恨激中。不容於不死鬥矣。常情如此。此爲客所以宜於深入也。

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一本故上有是字非是)

承上文言。深入之兵。其機使之自戰。不待修明。而自知戒謹。不待求索。而自得其力。不待約束。而自相親。不待禁令。而自信從也。所忌惟軍中有忘托鬼神。怪夢占卜之術。倡爲妖異之言。以煽惑驚動人心者。軍既深入。正宜安其心。養其氣。切須禁止此事。禁妖祥以去其疑惑。則雖瀕於萬死。亦無異志者矣。

引類

朱泚反。德宗出奉天。李晟屯渭橋。熒惑守歲。久乃退。府中皆賀曰。熒惑退。國家之利。速用兵者。晟曰。天子暴露。人臣當力死艱難。安知天道耶。後至蕩夷兇慙。晟乃曰。前士大夫勸晟出兵。非敢拒也。且人可用。而不可使之知也。夫惟五緯盈縮不常。晟懼復守歲。則我軍不戰自屈矣。皆曰。非所及也。此李晟欲杜妖祥之疑也。李孝恭饗士。杯中酒化爲血。坐皆失色。孝恭解曰。杯中血。乃賊臣授首之祥也。盡飲之。衆心爲安。此李孝恭善塞妖祥之疑也。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沾襟。偃臥者。涕交頤。投之無所往。踏劔之勇也。(一本諸上有則字。非是。劔音會)

言吾士非不欲貨。盡棄其財而不留。非不欲壽。盡舍其命而不顧。開將軍令發之日。或坐或臥。皆爲之寒心而涕泣。夫以三軍之衆。投之於無所往之地。示以必死如此。非爲將者。素有取死之勇。豈能使之然耶。專諸。吳人。公子光使刺吳王僚。曹沫。魯人。莊公使執匕首以劫齊桓公。此二人皆敢死之士也。故引而贊之。

故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如率然者。謂士卒戮力相救。其勢如之。非陣形之謂也。裴緒因此爲長蛇陣。其誤甚矣。

敢問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一本無濟字。

言吳越素爲讎國也。若同舟遇風。其處患難。亦必相救如一體。以驗致人於死地也。則其勢自相爲命。欲不爲率然不可得也。

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齊勇若一。政之道也。剛柔皆得。地之理也。一本未作不是非。

言雖縛其馬而使之相連。埋其輪而使之不動。苟不同心。亦自分爲爾我。不能恃其必相救也。然

則必欲三軍齊力致勇。若出一人者。惟政之道。能使之然耳。必欲三軍勇無怯。皆從其言。惟其之理。能使之然耳。下文能愚士卒之耳目兩節。正是言政之道。上文兵士甚陷則不懼一節。正是言地之理。

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攜手。舉手以指揮也。若使一人。言三軍戮力死鬥。無有進退勇怯之不齊也。不得言言深入死地。不得不自爲戰。此結上文之意。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

上文言人情必戰於死地。死地能使人自戰矣。非所以置人於死地者。則又在於將軍。如顛倒駕馭之術。若使士卒知其爲死地。甯可使之就耶。故此復以將軍之事言之也。靜者。鎮重凝定而不躁擾。幽者。沉潛深默而不可測度。正者。嚴厲方峙。人不敢犯。治者。周悉縝密。事無遺漏。備此四德。乃可以爲大將。下文所云。乃靜幽正治者之能事也。

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

有知識則生疑惑。有思慮則生恐懼。故駕空虛不實之言。以愚其耳。張爲狙詐不實之形。以愚其目。又取事已定者。忽更改之不用。謀已定者。忽革去之不行。或居處已安。故棄之而他徙。路可直往。背之而反迂。無非所以顛倒士卒之心。使其無有知識。無生疑惑。蚩蚩非易得以服御之也。御之正。乃下文所云。

引類。

田單在卽墨。令城中人食必祭其先祖於庭。飛鳥悉翔舞城中下食。燕人怪之。田單因宣言曰。神來下教我。乃令城中人曰。當有神人爲我師。有一卒曰。臣可以爲師乎。因反走。田單乃引起還東鄉。坐師事之。每出約束。必稱師神。此田單之能愚卒也。晉將李矩守滎陽城。劉暢討矩。矩奉牛酒詐降。謀夜襲之。兵士以賊衆皆有懼色。矩令人禱於鄭子產祠曰。君昔相鄒。惡鳥不鳴。兇胡臭羯。何敢過庭。使巫揚言曰。東里有教。當遣神兵相助。將士聞之。皆踊躍爭進。乃使夜襲。暢營。暢僅以身免。此李矩之能愚卒也。光武至下曲陽。聞王朗兵在後。從者皆恐。及至滹沱河。候吏還白。河水洸洸。無船不可渡。官屬大恐。光武令王霸往視之。霸恐驚衆。欲且前阻水。跪曰。冰堅可渡。此王霸

之能愚卒也。司馬懿屯兵渭北，心知諸葛亮必上五丈原，恐衆心驚，先謂其將曰：亮若勇當出武功，依山而東，若西上五丈原，則諸軍無事矣。亮果上五丈原，此司馬懿之能愚卒也。

帥與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若驅羣羊，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
(一本機下有焚舟破釜四字非是)

帥主帥也。期約戰之所也。主帥與之相約戰所，初不與之言。既至，乃以必死示之，使之自戰。有如誑之使登高牆，而從下陰去其梯，然也。主帥與之深入敵地，初則藏其機而不露。既至，乃發之使自戰。三軍到此，不能自由，姑得從命。有如羣羊爲我驅遣，驅來驅去，不知其將何往也。蓋軍事尙密，人情又難與之謀，始苟無顛倒之術，士卒得以先事而曉其情，必驚疑畏死，或生他變。猶豫之間，機敗而事不成矣。且私相告語，則有漏泄之患，驚怖太甚，則有叛降之愚，皆當深慮而豫防之。善哉靜幽正治之語，眞爲將軍至貴之德也。

引類

王鎮惡期寇洛陽，請率水軍自河入渭。既至，令士食畢，便棄舟登岸，渭水急流，諸船悉逐流去。鎮

惡撫慰士卒。曰去家萬里。而舫乘衣糧。已逐流去。豈復有求生之計。惟死戰可立大功。士卒莫不爭先。遂陷長安。此王鑣惡使人登高而去其梯之術也。李祐言於李朔曰。夔州精兵。皆在洄曲。守州城者皆羸卒。可以乘虛直抵其城。比賊衆聞之。元濟已成擒矣。朔乃命李祐帥突將三千爲前驅。自將三千人爲中軍。李誠進將三千殿其後。軍出不知所之。朔曰。但東行。行六十里。夜至張柴村。盡殺其戍卒及烽手。據其柵。命士卒少休。食乾糧。整羈勒。留兵鎮之。以斷朗山救兵。又分兵以斷洞曲及諸路橋梁。夜復引兵出。諸將請所之。朔曰。入夔州取吳元濟。諸將皆失色。監軍哭曰。果落李祐奸計。時大風雪。旌旗裂。人馬凍死者相望。人人自以爲必死。然畏朔莫敢違。夜半雪愈甚。行六七十里。至州城。蔡人拒命三十餘年。不爲備。四鼓。朔至。無一人知者。祐鑿其城而登。元濟就擒。此李愬驅士如驅羣羊。不知所之也。

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

此結上篇之意。

九地之變。屈伸之利。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一本無也字非是)

此指上文而結其意。屈伸之利以物言。易曰：尺蠖之屈，以求伸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屈伸相感而利生焉。言物屈極者，則伸生於其中也。是乃屈之所在，即伸之所在也。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深入則拘，不得已則鬪。同難則相救，無有知識，思慮則易使。此則凡物屈伸之利，亦人情自然之理也。按此篇之義，概而言之，不外此三者而已。至此則其言已畢，非其玄機妙訣。中間猶有所未盡者，故下文復起而申之也。

凡爲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

深則人心專一，淺則人心渙散。申言欲爲客者，當務於深入也。

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

去國，去己之國。越境，越人之境。絕絕望之意。此篇無絕地之文。此特因上文諸侯自戰其地，爲散

地之句，而反言申之也。

四達者，衢地也。入深者，重地也。入淺者，輕地也。背固前隘者，圍地也。無所往者，死地也。

劉黃曰：此專言爲客之道，故於九地，特再申輕重衢圍死五者之義也。

是故散地。吾將一其志。

此以下。通再申九地之法。兵出即閉其城門。以示不納。所過橋梁。綫道舟楫。輒燒之。以示不渡。下營布陣。背水而居。以示不退。凡此皆足以一其志也。

引類。

黥布擊楚。楚人自戰其地。分爲三軍。欲以爲奇。故爲布所敗。此楚人不知一志之法也。幽州劉仁恭。十萬寇魏州。屠其郡。梁將葛從周。馳入魏州。燕軍突之。上水關。攻館陶門。從周與賀德倫。率五萬騎出戰。謂門者曰。前有敵。不可返顧。令闔其門。從周等極力死戰。大破燕人。此從周闔門以一其志也。

輕地。吾將使之屬。

屬。續也。行則隊伍相連。止則營壘相接。所以備逃散戒不虞也。蓋去國未遠。人心浮動。密之則固。疎之則懼。譬如三人同行而防虎。惟結伴而行。則胆自壯。亦此理也。

爭地。吾將趨其後。

敵向爭利。其後必虛。我趨其後。使不得不捨彼而救此。則所爭者爲我得。交地吾將謹其守。

曠蕩無遮之地。當備人掩襲。

衝地吾將固其結。

先結則固。張豫曰。玉帛以利之。盟誓以要之。

重地吾將繼其食。

急掠則得。

圯地吾將進其途。

圯地由失道而至。或遇雨潦霧瘴。其害爲甚。故不可徐行也。

圍地吾將塞其闕。

自塞走路。以固其志。

引類。

爾朱兆二十萬圍高歡於南陵山。時高歡馬僅二千。步軍不滿三萬。兆等設圍不合。歡乃連繫牛驢以自塞之。於是將士死戰。四面奮擊。遂大破兆等。此高歡自塞其闕而勝也。

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

慷慨以厲其志。忠義以感其心。

引類。

班超在西域。激怒將士曰。卿曹與我皆在絕域。欲立大功以求富貴。今虜使到。纔數日。而王廣禮敬即廢。有如鄯善。收吾屬送匈奴。骸骨長爲豺狼食矣。爲之奈何。官屬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當今之計。獨在因夜以火攻虜。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滅也。滅此虜。則鄯善破胆。功成事立矣。衆皆曰。當與從事者議之。超怒曰。吉凶決於今日。從事又俗吏。聞此必恐而謀泄。死無成名。非壯士也。衆曰。善。初夜。遂將吏士。直奔虜營。會天大風。縱火攻之。衆悉燒死。鄯善震怖。納子爲質。此班超在死地。示人以不活也。

破兵之情。圍則禦。不得已則鬪。過則從。

此再申人情。言兵在圍地。志欲脫死。則自然拒。勢出窮極。無可奈何。則自非奮鬪。已過險地。欲走無路。則自非從命。

引類

梁將陳慶之守滯陽城。與後魏將相持。自春至冬。數百戰。師老氣衰。魏之援兵。復欲築壘於軍後。諸將恐腹背受敵。議退師。慶之曰。兵來至此。涉歷一歲。糜費糧仗。其數極多。諸軍並無鬪志。皆謀退縮。豈是欲立功名。直聚爲鈔暴耳。吾聞致兵死地。乃可求生。須虜圍合。然後與戰。諸將壯其計。從之。魏人犄角。作十三城。慶之銜枚夜出。陷其四壘。所餘九城。兵甲猶盛。乃陳其俘餼。鼓譟而功。魏師遂大奔。斬獲略盡。此慶之兵因圍而自禦也。契丹入寇。杜重威懼。退保秦州。契丹踵之而大至。胡騎四合如山。諸軍力戰。人馬饑乏。晉軍至白圍衛村。契丹圍之數重。又奇兵出塞。後斷其糧道。兼以大風折屋。掘井汲水。輒崩。人馬渴甚。符顏卿曰。與其束手就擒。曷若以身徇國。乃與顏澤卿。元福等。及左廂皇甫遇等。引兵出西門擊之。諸將繼至。契丹卻數步。顏卿等擁萬餘騎。橫擊。呼震動天地。契丹大敗而走。勢如崩山。李守節亦令步兵出門。步騎俱進。逐北二十餘里。虜棄鐵仗。

蔽野。此杜重威兵因不得已而鬥也。秦將王離圍鉅鹿。楚懷王使項羽爲上將。將兵救之。羽乃悉引兵渡河。已渡皆沉船。破釜餽。燒廬舍。持三日糧。示士卒必死。無還心。於是與秦軍遇。九戰破之。虜王離。此項羽兵遇險而聽從也。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劉寅曰。三者重言於軍爭九地二篇何也。蓋軍爭非三者不得其利。深入敵境。非三者不明其害也。愚按此一節。與上文既不相蒙。與下文又不相戾。疑重出之誤也。

四五者一不知。非霸王之兵也。

四五爲九指九地而言。蓋其結語也。霸王霸天下之君也。言九地之法。間或一事。而知之未至。亦不可以霸天下也。

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威加於敵則其交不得合。

承霸王之兵而言。衆不得聚。以計分其兵也。交不得合。以威破其黨也。

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於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墮也。信平聲。與伸

同

不能自立。而依附於人。則彼得以恃其權。是猶我養之也。信己之私者。自用一己之權。不恃他人之助也。言霸王但以奸雄。數劫制諸侯。獨出獨入。得自擅征伐而已。不結天下之交以爲援。亦不倚他人之勢以爲安。故無不拔之城。無不墮之國。以戰則勝。以攻則尅也。如六國爭割地以賂秦。爲秦所制。卒以自亡。是謂依人者之戒矣。張預曰。不爭交援。則勢孤而助寡。不養權力。則人離而國弱。伸一己之私忿。暴兵威於敵國。則終取亡也。二說相反。愚案遠交近攻之術。孫子所常言。何此篇則又以舍交獨立爲武。何其命詞而前後相反耶。太抵此篇專論深入死戰之事。其權謀詐道。皆與常法不同。如下文所云。常法所不載也。嗚呼。孫子用兵。一至於此。雖橫行天下。無所不可。孫子者其猶神乎。

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

自此以至終篇。皆申將軍之事。以廣其術。無法之賞。法外之重購也。無政之令。政外之重令也。司馬法曰。見敵作誓。是此意也。蓋軍中賞罰號令。自有常典。乃教士於平時者也。人有不可以豫告。

者必至臨敵危急之際。方驟發之。則人不得擬議退避。而皆聽從於我矣。

犯三軍之衆。若使一人。

犯猶言勒分之也。言以威令勒犯三軍之衆。如使一人之輕也。蘇老泉曰。今夫外御一隸。內治一妾。是賤丈夫亦能。夫豈必有人而教之。及夫御三軍之衆。闔營而自固。或有亂。然則是三軍之衆感之也。故善將者。視三軍之衆。猶視一隸一妾。無加焉。故其心常若有餘。夫以一心當三軍之衆。而其中恢恢然猶有餘地。此韓信之所以多。多益辨也。故夫用兵。豈有他術哉。能勿視其衆而已矣。愚謂一人此心也。此氣也。萬人此心也。此氣也。百萬千萬亦此心也。此氣也。惟得其機而馭之。初無衆寡之異者。機之所在。如珠之在盤。不撥而自轉。苟無其機。徒以輕蔑之心視之。吾見三軍之未易犯也。此理也。自古老將能之者。有之。而知之者。無也。知之者。有之。而言之者。絕無也。蓋顛倒駕馭之術。訣。父不得諭之子。心不能諭之口。神而存之。在乎其人而已耳。

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利。勿告以害。

但犯之以其事。不可告之以所欲爲。知其謀則猶豫矣。但犯之以所利。不可告之以所害。知其有

害則恐懼矣。衆或猶豫而恐懼，則轉環撥珠之機，有不能行，豈馭衆之術哉。

引類。

裴行儉暮已立營。塹壕既周，更命移營高岡。吏曰：「兵安堵，不可擾。行儉不聽，促移之。」此夜風雨暴至，前營處所水深丈餘，衆莫不駭嘆。問何以知之，行儉曰：「自今第如我節制，毋問我所以知也。」此行儉能藏其機也。候景叛，高澄歸梁，澄使慕容紹宗討之。紹宗以梁軍剽悍，我衆必不能支，將戰。召諸將語之曰：「我當佯退，誘英兒使前，汝可擊其背。」初，景戒梁人曰：「逐北勿過二里，會戰。」紹宗實敗走，梁人不用景言，乘勝深入。魏人以紹宗之言爲信，掩擊，遂大敗之。此紹宗能藏其機也。吳伐楚，吳公子光喪其乘舟餘皇，使長鬣者潛伏於舟側，曰：「我呼餘皇則對，師夜從之。」三呼皆迭對，楚人從而殺之。楚師亂，吳人大敗之，取餘皇以歸。（餘皇舟名，事在左昭十七年）此公子光之能藏其機也。

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哉。

嘗置人於死亡之地，則同心協力，各自爲戰。一可當百，十可當千。是則死亡之所在，生存之所在。

也。若置之於安帖之地。則士卒有懷生之心。將軍無必死之氣。其戰反敗。安能爲措勝之權哉。蘇老泉曰。尺箠當猛虎。必奮呼而撞擊。徒手遇螭蜴。必變色而卻步。袒裼而按劍。則烏獲不敢逼。冠胄衣甲。據兵而臥。則童子彎弓射之矣。此言得之也。

引類。

尉遲迥作亂。隋使韋孝寬討之。迥子惇師衆軍於沁東。布陣二十餘里。麾兵少卻。欲待孝寬半渡而擊。孝寬因其卻。遽鳴鼓齊進。軍旣渡。卽命焚橋。以絕士卒返顧之心。惇兵大敗。單騎走。此孝寬致人於死地而勝也。韓信入趙地。使萬人背水而陣。趙軍笑之。信建旗鼓。出井徑口。與戰佯走。入水上軍。軍皆殊死戰。不可敗。遂破趙軍。諸將因問信曰。兵法。右背山陵。前左水澤。今日反背水。此何術也。信曰。此在兵法。諸將不察耳。兵法不曰。陷之死地而後生。置之亡地而後存乎。且信非得素拊循士大夫。此所謂驅市人而使戰。卽與之生地皆走。甯尙可得而用之乎。此韓信置人於死地而後勝也。

故爲兵之事。在詳順敵人之意。并敵一向。千里殺將。是謂巧能成事。一本順上有於字。事下有也。

字皆非是)

詳。張苜讀作伴。是也。順奉順之也。如彼欲進。誘之令進。彼欲退。縱之使退。彼料我弱。示之以弱。彼料我懼。形之以懼之類。并敵一向。知敵之意而逆遇之。彼必轉生他計。更不可測。但伴爲不知。從順其意。使彼并在一向。無他計謀。則我得以反誤之也。千里殺將者。言以此術施之於敵。其將雖在千里之外。不能不送死也。所以甚言伴順其意。爲必勝之道。巧能成事者。言順敵人中我之意。而因之以反中於敵。是用術巧妙。以成克捷之功者也。

引類。

孫臏謂田忌曰。彼三晉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爭利者。蹶上將。五十里而爭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灶。明日爲五萬灶。又明日爲三萬灶。麗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但與輕銳。倍日并行。逐之。爲孫臏敗。此孫臏伴順麗涓之意也。韓信擊魏。魏王盛兵蒲坂。塞臨晉。信益爲疑兵。陳船示欲渡臨晉。而以他兵從夏陽。以木罌渡軍。襲安邑。此韓信伴順魏王之意也。曹操擊馬超韓遂。

趙註孫子 卷五

二九

遂請割地求和。操許之。既而超走。諸將問操。操曰。既爲不可勝。且以示弱。渡渭爲堅壘。虜至不出。所以驕之也。故賊不爲營壘而救割地。吾順意許之。使不爲備。因畜士卒之力。一旦擊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兵之變化。固非一道也。此曹操伴順馬超之意也。

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厲於廟堂之上。以誅其事。敵人開闔。必亟入之。夷塞關門。毀折符信。深絕使命之交也。蓋計謀定於獨斷。不欲撓亂其心。又恐我之使人。或無知識。爲敵鈎取。先事而露其機。亦恐敵使人來。有張孟談之智。見機知著。探我深淺。故也。嚴厲也。誅治也。但嚴自治於廟廊。使我有不可勝之形也。開闔。謂可乘之隙。亟入。謂不失其機會也。或問兩國用兵。間使往來。何曰無通其使。曰。兵形未成。不欲遣使。若兵形已成。出境之後。使在其間。古之道也。

先其所愛。微與之期。踐墨隨敵。以決戰事。

愛利也。料敵所利於我者何事。我先佯爲失策。以彼所利之形應之。猶與之爲期然者。敵人得心之期。必信而喜。自送而來。我之規矩繩墨。素所自治者。則以之隨敵變化。與決戰鬥之事也。

是故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敢拒。一本取作及字非是。

處女喻其遷延畏縮之狀也。開戶欺我而不設備也。脫兔喻其超軼湧奔之勢也。不敢拒畏我而退走也。先怯而後勇如此。

引類。

田單將與燕戰。先令甲士皆伏。使女子乘城約降。又收民金。令卽墨富豪。遺燕。求無虜獲妻妾。燕軍大喜而益懈。單則收城中牛千餘。爲絳繒衣。畫以五彩龍文。束兵刃於其角。而灌脂束葦於尾。燒其端。鑿城數十穴。夜縱牛。五千人隨其後。牛尾熱。怒而奔燕軍。燕軍夜大驚。視牛皆龍文。所觸盡死傷。五千人銜枚擊之。而城中鼓譟從之。老弱擊銅器爲聲。聲動天地。燕軍大駭而敗走。齊人遂殺其將騎劫。而七十餘城皆復爲齊。此田單始如處女。終如脫兔也。

火攻第十二

劉寅曰。古水火之用。多出於不得已之計。三代之前。聖帝明王。安肯爲此。焚蕩生民。靡有子遺哉。論當以火攻爲孫子之下策。必不戰而屈人之兵。乃善之善者也。噫。寅之言。其知道矣。愚言水火。

之害。酷烈慘毒。固仁人所不忍爲者。然水火無情之物。其機難制。攻人而一不中。焚溺之禍。反在於我。要亦不可恃之。以爲利也。故孫子於前篇。雖深入死地。而其機變活轉。絕無危詞。獨於火攻篇。深以用兵爲戒。如醫者之用毒。切切爲病者。寧。豈非惡其慘。畏其危。而言之慎歟。第以爲戰中一事。不得不爲用兵者道耳。列之最後。其不可以爲常法也明矣。

孫子曰。凡火攻有五。

言可用火攻者。其事有五。

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

火。如韓文火其書之火。火人者。燒其廬舍營棚。以傷其人也。火積者。燒其禾麥菑草之積聚也。火輜者。燒其車乘也。火庫者。燒其器械貨財簿書所貯之庫也。火隊者。臨戰之時。以火砲火車火牛。火燕之類。燒其隊伍也。

行火必有因。

或駐營傍於林木。或布陣在於草莽。或茆荻覆屋。軸轆相接。或奸人內應。或天時久燥。風勢便順。

此數者皆行火之因也。

煙人必素具。

煙人。放火之人也。諸本皆以煙人。謂貯火之器。燃火之物。如枯荻燥柴膏油火藥火箭火簾火石。火車火禽火獸之類也。今從之。

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

燥旱。則諸物焦乾。易於燔燎。箕。龍尾也。壁。東壁也。翼軫。鶉尾也。此四宿好風。月行入其度。則風起。遇此日時。則火計可行也。

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

火發而敵人救之。喧攪驚亂。則其變也。有變則可應之以兵。

引類。

班超欲攻虜使營。會夜大風。超令十人持鼓。藏虜舍後。約曰。見火燃。皆當鳴鼓大呼。餘人悉持兵。弩夾門而伏。超乃順風縱火。前後鼓噪。虜衆驚亂。此班超以兵應火也。

火發於內則早應之於外。

營內火勢發作。外兵卽宜急攻。攻之急。則敵人不及救。火亦不及出兵。故可克。

火發而其兵靜者。待而勿攻。極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而止。(一本發下無而其二字一本極其作有而從之作而攻之皆非是)

言若火發。而無喧擾驚亂之變者。是必敵人先知虞備。救火有法。應敵有道。或所焚者不爲害。或火力不甚猛。故未可應之以兵。宜停心目少待。卒觀火勢之極。有無內變。有變可從。無變則不可從也。善以火攻人者。特乘其亂。及取其向明而已。若火熄滅。內外俱暗。營兵倉卒突出。必無獨勝之理。故應火不可不速。而無變火止。亦不可以妄應也。

總要云。夜戰之法。貴於乘勝之不備。幸敵之擾亂。駭而攻之。則有勝計。前史所云。或因天之陰霾。夜之風甚。各執火炬。銜枚疾馳。出其不意。若寇營士卒。驚怖蹂躪。吾以精騎剽奪乘之。此必勝之理也。若乘之而不亂。攻之而愈堅。將卒不驚。營壘如故。則是彼之法制謹嚴。預備周密。我當舍而勿攻。不然。非己之利。蓋兵者避實擊虛。以整待亂。故銳而避之。亂而取之。此良將之善計也。晉羅

昔遣人夜襲賊將李特營。特知之。戒嚴以待。及至其營。特堅臥不動。情其幾半。入發伏擊之。大敗。此所謂待而勿攻也。

火可發於外。無待於內。以時發之。

劉寅曰。若敵人安營布陣。在於荒澤草穢之中。此則可以自外發火。延燒於內。無待自內發之者也。而曰以時發之。蓋恐敵人自燒其草。我起火無益也。

引類。

皇甫嵩與朱雋討黃巾。嵩曰。今賊依草結營。易爲風火。若因夜縱火。必大驚亂。吾出兵擊。四面俱合。田單之攻可成也。其夕大風。嵩乃約敕軍士皆束苜蓿。使銳士間出圍外。縱火大呼。城上舉燎。應之。嵩因鼓而奔其陣。賊亂奔走。此皇甫嵩發火於外也。李陵擊匈奴。戰敗。爲單于追及于大澤中。單于於上風縱火。陵亦先放火。燒斷葭葦。遂絕火勢。此單于放火而不以時也。火發上風。無攻下風。

下風爲煙焰所衝。固不宜攻。亦恐亂兵避火。積出相蹂藉也。

晝風久。夜風止。

風起於晝者延久。風起於夜者易恬。當因晝夜之候。而知緩急之計也。

凡軍必知五火之變。以數守之。(一本知下有有字非是)

此爲守者致戒。數。卽日時晝夜之數也。言軍中當知五火之變。但遇燥旱風颺之時。月在四宿之度。必謹防而豫之。不可徒知以火攻人而不防人。亦以火攻我也。一說欲攻人者。當守布算占驗之術也。按兵法有云。凡夜戰者。多爲敵來襲我軍壘。不得已而與之戰。其法在於立營。立營之法。與戰法同。故軍志曰。止則爲營。行則爲陣。蓋大陣之內。必包小陣。大營之內。必包小營。前後左右之軍。各自有營。大將營居中央。諸營環之。隅落鈎連。曲折相去。遠不過百步。近不過五十步。道經通達。足以出入部隊。壁壘相望。足以弓弩相救。又云。凡路口必立小堡。上置柴薪。穴爲暗道。以胡梯上之。令人守望。夜聞鼓聲四起。卽令燔燎。賊人夜入營門。四顧屹然。皆有小營。各自堅守。未知所攻。大將營中。或諸小營。先覺賊至者。當按兵勿動。縱賊盡入。然後擊鼓。諸營盡應。衆堡皆起。燃火內照。諸營兵士。悉閉門登壘。下瞰敵人。勁弩疆弓。四面俱發。若奸人潛入一營。斫營殺士。卽諸

軍舉火。兵出四面繞之。號令營中。不得輒動。須臾之際。善惡自分。若或出走。皆有羅網矣。今之立營。通澗豁達。部分無法。若有賊夜至。軍中不無驚擾。雖多置斥候。嚴爲備守。晦黑之夜。彼我不分。縱有衆力。安能用之哉。所謂以數守之者。當如此法可也。

引類。

沈慶之討犬羊諸山蠻。緣險築重城。各穿池於營內。朝夕不外汲。兼以防蠻之火。頃之風甚。蠻夜下山燒營。火至。輒以池水滅之。此慶之知守火之變也。

故以火佐攻者明。以水佐攻者強。

言以火攻人者。宜有明敏機變之智。以水攻人者。宜有多兵富粟之強。蓋以上文觀之。火攻在知天順風。識時達勢而已。而無用於力。故曰明者能之。水攻必敵在圍中。而以兵力守之於外。爲持久之計。令其自困。非頃刻所能濟事也。况起堰。非兵多不成。堰旣成。非兵多不守。不強而能之乎。水可以絕。不可以奪。

此評用水不如用火。言以水佐攻。但可令人內外隔絕而已。若乘水以爭奪。其道甚危。則不可也。

如吳明徹堰決而兵敗。是其用水無功之明驗矣。一說水可以絕敵人饋道救兵。及奔逸衝擊之事。不可以焚奪人之資貨。或疑不字爲火字之誤。

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故明士慮之。良將修之。（一本故下又有曰字非是）

修。戢也。勝而不極之義。左傳曰。兵猶火。不戢將自焚也。費。費財留衆。言戰旣勝。攻旣取。則當自戢其功。不然者凶之道也。其名爲費。耗淹留。國患之所由起。故明哲之君。賢良之將。必憂慮修戢。不肯爲窮兵黷武之事也。蓋水火之攻。爲害甚烈。出於萬不得已而後用之。一用之後。豈可復言兵乎。是誠有殃禍之及也。若徒知勝人之術。而不知天道之戒。尤非君將之道矣。舊說皆謂不修舉其功而行其賞。則士卒不用心。致凶之道矣。殊無深意。

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則動。不合於利則止。

此以下。因費留之禍。而致戒於用兵之端也。言非有利不可妄動。非有得不可妄用。非危急不可妄戰。爲君與將者。不可以暴怒忿愠之私。而起興兵致戰之舉。要亦隨時相機。量度事宜。合於利

而動。不合於利而止。可也。或曰。此節承明君良將而言。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二句乃重出之誤也。似爲有理。觀者詳之。

引類。

匈奴擊漢屯田車師。不能下。宣帝欲出兵擊其右地。魏相上書諫曰。臣聞救亂除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已。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忿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土地寶貨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人民之衆。欲見威於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者。非但人事。則天道也。間者。匈奴嘗有善意。所得漢民。輒奉還之。未有犯於邊境。雖爭屯田車師。不足致意也。今聞諸將欲行兵入其地。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今邊郡困乏。父子共犬羊之裘。食草萊之實。常恐不能自存。難以動兵。軍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以其愁苦之氣。傷陰陽之和也。出兵雖勝。猶有後患。恐災害之變。由之以生。今左右不憂此。乃欲發兵報織芥之忿於遠夷。殆孔子所謂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顛與。而在蕭牆之內也。上從相言而止。此魏相以人主乘怒興師之不可也。

怒可以復喜。慍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曰。明主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此申言人心怨怒之氣。有時而復平。亡國喪師之悔。將無時而可追。所以明君良將。畏慎警戒。凡見利而後動。有變而後用。臨危而後戰也。愚謂孫子欲人之戢兵。而言必及其禍。則人安得而不畏之。可知孫子之爲賢人矣。或者乃曰。孫子以兵術教人。而反戒人用兵者。何也。噫。知兵之不可用。此所以爲深於兵也。

用間第十三

間者。今所謂細作人也。自古用兵。皆有之。不用則無以得敵人之情。不得其情。則無以爲措勝之計。然用之實難。蓋其人之忠邪難辨也。才之可用難得也。言之虛實難察也。事之有難無信也。本以爲謀。敵人案之。則反爲人之報。本以爲間。敵人示之。則反以間我。或餌敵人之財。而私爲之效。情者有之。或受吾托。無可反命。而懷懼不歸者有之。苟非至誠。無以結其心。非鑒識。無以量其才。非重財。無以得其命。非詭詐。無以密其形。非深巧。無以用其計。非鈞距。無以摘其詞。非裁斷。無以

核其實。非殘忍。無以行其志。使之無方。求之無術。信之無度。鮮有不爲之誤者也。李靖曰。用間最爲下策。水能載舟。亦能覆舟。此誠善喻也。自始計以至火攻。中間詭道。資於用間者。各皆有之。孫子於卷終。特別爲一篇。以明其道云耳。若其所以然者。則非言語文字之所能傳。要在巧者之自爲。故孫子未嘗及之也。

孫子曰。凡興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人之將也。非王之佐也。非勝之主也。

日費千金。公私皆費千金也。古者出征。八家同出一夫。凡車乘牛馬芻糧之類。皆七家所給。故十萬出征。七十萬家不得休息也。此言用兵之費。如是之多。百姓如是之苦。相守數年者。以爭一日之勝云耳。如以小吝之故。而昧敵人之情。其害於民甚矣。此將帥君臣。舉皆失其道也。

引類

漢高祖以金數萬斤與陳平。縱爲反間。不問其出入。陳平卒去范增。而傾項羽。此高祖用間。不吝

於財也。

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一本必取於人。下有而字。知敵之情。下無者。字皆非是。

取於鬼神。禱祀卜筮也。象於事。以事類比而求之也。驗於度。以天象度數推之也。言此三者。皆不足以先知。惟取知敵之人而用之。則可以先知也。此兩節引起下文用間之端。

故用間有五。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謂神紀。人君之寶也。

舊註因作鄉。今從之。言用間有此五等。善用之者。則五等皆起。使敵莫得而測之。神紀。言如鬼神紀事。至幽至靈。而不爽之謂。蓋間謀多歧。則可以參伍其術。錯綜其言。敵既不能測度。而我有義所準。則故荀卿論兵曰。窺敵觀變。欲潛以深。欲伍以參。正謂此也。五間名釋義見下文。

鄉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

結敵之鄉人。使其消息動靜。潛以報我。苟未能得其人。則俘獲之中。擇其無學。樸諒者。亦可厚賂而遣之。或可質其妻子。誠以極刑。然亦不可委以心腹。輕信其言。來則掩我之形。去則張我之

僞。問之在口。實監之在目。聽之在耳。膏酌之在心。如此則敵人可見其肺肝。而我亦不披襟而露肘也。

引類。

章孝寬善於撫御。能得人心。所遣間諜入齊者。皆爲盡力。齊人得孝寬金貨。遙通書疏。故齊動靜朝廷皆先知。時有主帥許益。孝寬托以心腹。令守一城。益乃以城降齊。孝寬怒。遣取諜之。俄而斬首而還。此孝寬之善用鄉間也。趙文表討叛獠。獠中先有二路。一平一險。有獠師數人來。請爲鄉導。文表曰。此路寬平。不須導。但慰謝子弟來降也。旣遣之。乃謂諸將曰。彼謂此道寬平。必設伏邀我。我當更出其不意。乃引兵自險道入。乘高而望。果有伏。獠失計。遂出降。此文表能知鄉間之爲詐也。岑彭擊秦豐。豐與其將拒彭於鄧。數日不得進。彭夜勒兵甲。令明旦當擊西都。乃縱所獲虜。令得逃出。歸以告豐。豐卽悉軍西邀彭。彭乃潛兵渡沔水。擊其別營。大破之。

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

官人遊官敵國之人。有賢而失職者。有過而被刑者。有寵嬖而貪財貨者。有屈在下位。而不得

任使者有欲因喪敗以求展己之才能者。有翻覆變詐。常持兩端者。此皆可以潛通問遺。厚賜金帛。求其軍國議謀之事。聞其君臣。乖其指道也。

引類

王剪爲秦將攻趙。趙使李牧司馬尙禦之。李牧素破秦軍。殺秦將。剪惡之。乃多與趙王寵臣郭開等金。使爲反間曰。李牧司馬尙欲與秦反。趙以取多封於秦。趙王疑牧。使趙葱及顏聚代將。斬李牧。廢司馬尙。後三月。剪因急擊趙。大破。殺趙葱。虜趙王顏聚。遂滅趙。此王剪之用趙臣爲間也。楚子反命軍吏察夷傷。補卒乘。繕甲兵。展車駕。鷄鳴而食。惟命是聽。晉人患之。苗賁皇徇曰。蒐乘補卒。秣馬利兵。修陣固列。蓐食申禱。明日復戰。乃逸楚囚。王聞之。召子反謀。子反內臣穀陽豎爲晉間。乃獻飲於子反。醉而不能見。王曰。天敗楚也。乃宵遁。此苗賁皇之用楚人爲間也。

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

敵以間我。我伴不知。而厚賂以結之。示以僞情而縱之。彼歸以所見告其將。則反爲我之間也。

引類

楚使至漢。漢爲太牢之舉。具進。見楚使。卽佯驚曰。以爲亞父使。乃項王使也。復持去。以惡草具進。楚使歸。具以報。項王果大疑亞父。亞父欲急攻下滎陽城。項王不信。不肯聽。亞父聞項王疑之。乃大怒。乞骸骨以歸。未至彭城。疽發背死。此漢高之用楚間爲間也。秦圍趙闕。與趙奢救之。去邯鄲三十里不進。秦間來。奢善食而遣之。間以報。秦將以爲奢師怯弱。而止不行。奢隨而卷甲趨秦師。擊大破之。此趙奢以僞形示秦間。而反以間秦也。

死間者。爲誑事於外。令吾間知之。而傳於敵間也。

傳於敵間。謂以誑事傳之於敵。以爲間也。蓋明言使之以欺誑敵人。則士無敢往者。故惟爲欺誑之事於外。併我間之。吾間至敵。敵帥必脅之以死。或賂之以財。或拘囚不得歸。不得已。必以來時所聞所見之。事告之。敵帥爲間者所賣。間者爲我所賣。敵敗而間者死矣。如本欲渡水進兵他處。詐令軍中密備茆荻。密治攻具。微泄火攻之機。使間者覺之。旣而乃令之入敵覘事。敵人知其爲間。必以窮治。間者必以備。弗治器爲告。敵將不慮吾之渡水矣。又法。本欲倍道掩襲。故乃更增壘起治。穿井。因取平日翻覆奸人。或得罪健兒。假以董治之事。管辱極困。陰縱叛去。至敵。乃說軍營。

中事。敵人守備必緩。又法。先數月前。詐得敵內叛將私書。密告得心左右。久乃作覆書。令人通信。許以重賞重罰。既行則囚其妻子。間者至敵。自然發敗。彼真畏吾之戮其後。必力戰。不認主者愈疑。必加以極刑。渾身搜索。臨死而得其書。叛者無以自白矣。又法與敵人戰。佯爲小敗。亟引兵去。堅壁退守。示以懼色。仍軍中略泄退兵之謀。既而取其辭語鄙鈍。無智慮者。使敵盛張強衆。敵人將謂我欲走而示武耳。必不爲意。間者既行。即引兵隨其後。又法。日夜蒐乘秣馬治兵。即欲攻城。詐遣使者往敵求和。敵疑爲詐。必使人陰來觀候。我佯不知。少露其形。彼問回報。即以求和之爲賣已。城守愈力。我乃襲其他處。又法。我欲退師。忽詐稱有密詔。指日進攻。令軍中敢漏泄者死。既而令間飾爲樵牧漁稼村夫。潛往敵營左右。瞭望四隅虛實。間者爲敵所得。希求命歸。必以密語爲告。敵人不疑我退矣。

引類。

韓世忠駐大儀。以當金寇。會朝廷使魏良臣使金。世忠撤炊爨。給良臣有詔移屯守江。良臣疾馳去。世忠度良臣已出境。即上馬令軍中曰。視吾鞭所向。於是移軍向大儀。勒五陣。設伏二十餘所。

約聞鼓卽起擊。良臣至金中。金人問宋師動息。則具以所見對。聶兒李蕞聞世忠退。大喜卽起兵。至江口距大儀五里。別將撻不野。擁騎過五陣東。世忠傳小麾鳴鼓。伏兵四起。旗色與金人旗相雜。金軍亂。宋師迭進。世忠令背蒐軍士各持大斧。上截人胸。下馬截足。敵披甲陷泥淖。世忠麾勁騎。四面蹂躪。人馬俱斃。此世忠以誑事示良臣也。五代梁帝以岐人堅壁不戰。慮恐師老。急欲退歸。有指揮高季昌曰。兵法以正合。以奇勝。奇者詐也。乘機集事。必由是也。乃密募人入岐。以治之。尋有騎士馬景堅。願應命。且曰。是行也。必無生理。願錄其後。帝悽然止之。景堅固請。乃許之。明日軍出。諸砦屏匿。如~~無~~。景堅卽躍馬西走。直扣岐闔。詐以梁軍悉東遁爲告。且言列砦尙留萬餘人。俟夕將遁矣。宜速掩之。岐人信其言。遽啓二扉。悉衆來寇。時中軍已介馬待之。一鼓百營俱進。又分數百騎以據其闔。岐人進不能駐其趾。退不能入其壘。殺戮踐踏。不知其數。此高季昌以景堅爲死間也。

生間者反報也。

多智慧。有口才。尙義氣。有此三者。可使往來遊說。規察敵情。又有形劣氣壯。外暗內明者。可使詐

降。及托爲僧道技藝之人。出入敵營。竊聽機事。

引類。

漢高欲擊匈奴。使人觀之。匈奴匿其壯士肥馬。使者十輩皆言可擊。上使婁敬復往使。敬還報曰。兩國相擊。此宜矜誇見所長。今臣往。徒見羸瘠老弱。此必欲見短。伏奇兵以爭利。愚以爲不可擊。時高帝業已行。械繫敬。果圍於白登。此婁敬之爲生間也。

故三軍之事。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一本莫親之。又有親字。非是。）

不親不得其心。不賞不得其命。不密不得其成。

引類。

趙元昊有將。號野利王。天都王。各統精兵於別都。元昊倚以爲腹心。凡所以能勝我軍。皆二將之策也。种世衡方城清澗。謀有以去之。有王嵩者。本清澗僧。世衡察其堅樸。誘令冠帶。因出師以賊殺予之。白於帥府。表授三班階職。充經歷司指揮使。且力爲辨其家事。凡居室騎從衣服之具。悉由於世衡。嵩感恩既深。世衡反不爲禮。以奴畜之。或掠治械繫。數日嵩雖不勝其苦。卒無一詞泄。

望將軍知可用。任以事。居半年。召嵩謂之曰。吾將以事使汝。吾戒汝所不言。其苦雖有甚於此者。汝安能爲吾卒不言否。嵩泣對曰。嵩貧賤無狀。蒙將軍恩教。致身榮顯。常誓以死報。而未知其所。况敢辭捶楚乎。世衡乃草遺野利書。書辭大抵如世間問起居之儀。惟以數句隱詞。如常有私約。而勸其速行之意。書於尺素。且膏蠟以致衲衣間。密縫之。告嵩此非濱死不得泄。如泄之。當以負恩不能成。吾事爲言。並以畫龜一幅。棗一蔀爲信。俾遺野利。嵩受教。至野利所居。致將軍命。出棗龜投之。野利知見悔。笑曰。吾素奇種將軍。今何兒女子見識。度嵩別有書索之。嵩目左右。旣而答以無有。野利不敢匿。乃封其信。上元昊。數日。元昊召野利與嵩。俱北行數百里。至興州樞密院。召嵩庭詰將軍書。問所在。時野利在焉。嵩堅執無有。稍稍去巾櫛。加執縛。至於捶楚極苦。嵩終不易其言。又數日。召入一官寺。廳事廣楹。皆垂班竹箔。綠衣小豎。立其左右。嵩意元昊宮室少頃。箔中有人出。又以前問責之曰。若不速言。死矣。嵩對如前。乃命曳出。誅之。嵩大號。且言曰。始將軍遣嵩密遺野利王書。戒不得妄泄。今不幸空死。不了將軍事。吾負將軍。吾負將軍。箔中急使人追問之。嵩具以對。乃褫衲衣。取書以進。書入移刻。始命嵩就館。優待以禮。元昊於是疑野利。因遣愛將假

爲野利使。使於世衡。世衡知元昊所遣。未卽見。命官屬。日卽館勞之。問虜中山川地形。在興州左。右言則詳。迨野利所部多不能悉。適擒生虜敵人。因令隙中視之。生虜因言其姓名。果元昊使。世衡意決。乃見之。燕服據案坐。屬官皆朝衣。抱文藉。鳧雁侍左右。於是賓贊引使者出拜。使者傳野利語。世衡慢罵元昊。而稱野利有心內附。乃厚遣使者曰。爲吾語若王。速決無遲留也。度使者至。嵩卽還。而野利已報死矣。世衡知謀已行。因欲並問天都。又爲致祭境上。作文書於版。以弔多。滅野利與天都相結。有意本朝。悼其垂成而失。其文雜紙幣。伺有虜至。卽葬之以歸。版字不可遽滅。虜人得之。以獻元昊。天都亦得罪。元昊旣失二人。始悟爲世衡所賣。遂定和議。此世衡之親厚於間也。种世衡常以罪怒一番落。將杖其背。僚屬爲之請。莫能得。其人被杖已卽奔。趙元昊甚信任之。得出入樞密院。歲餘。盡得其機事以歸。衆乃知世衡用爲間此也。世衡之密於間也。

非聖智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

通乎幾微爲聖。蓋凡間術。其張情布形。駕詞構事。皆用心極於深巧。出人意料之所不及。故謂聖智者能之。所遺爲間之人。必主將素結其心。得其死命。乃可委托。故謂仁義者能之。所謂間諜之

息不惟敵人有真僞之形。而間者又有真僞之辭。必精思諦審。參伍酌量。然後不爲之誤。故謂微妙者能之。是則行間貴乎有術。使間貴乎有道。而聽間亦貴乎有裁斷也。愚謂仁義之道。王者之所以懷諸侯。而服萬國者也。何用於間。孫子十三篇。不言仁義。而獨以用間之事歸之。則其不知仁義亦明矣。大抵霸之所謂仁義。特假借之號。詭譎之辭耳。

引類。

孝達爲都督。每厚撫境外之人。使爲間謀。敵中動靜。必先知之。至有事泄被誅戮者。亦不以爲悔。其得人如此。此孝達之能使間也。

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皆死。（一本作間與所告者皆殆。非是）言兵事皆多藉用間而成功。不可不密其機。苟軍中有以間事相告語者。彼此皆斬之。斬間者之泄言。斬聞者以滅其口也。此承上文。而勉爲將者。當戒嚴如此。

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聞必索知之。

守將者。典守其事之將。左右者。腹心謀主也。渴者。典賓客之官。門者。主關鑰之吏。舍人。給使令之人。皆知其姓名。氏之爲誰。何則。離間欺誑之術。探取度量之計。皆有所寅緣而生矣。

必索敵間之來間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反間可得而使也。一本敵下有之人二字。來上無之字。皆非是。

言敵中之人之事。皆必一一求知於吾間。誠有未盡。必索諸敵之來間我者。彼間者不測吾意。必無不言。因而厚利以誘其心。導之以吾之僞事。而縱遣之。彼歸告其主。則猶爲我之間也。一說。導而舍之。謂引之就舍。淹留既久。談論必多。亦通。

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

利導敵間。知之知其將吏也。言惟因敵間而使其人。則用鄉間內間。其道且有由矣。因是而知之。故死間爲誑事。可使告敵。

又言知之。則所爲欺誑之事。能切中敵人之私。有可信之理。使之告敵。而計無不行也。因是而知之。故生間可使如期。

如期以期而取息回報也。又言知人則訊問易知。口舌有措。欲得其生報。亦何難之有。五間之事。主必知之。知之必在於反間。故反間不可不厚也。

結上文之意。言五間之事。固皆人主所當知。然鄉內死生四間。皆因反間而用。故反間比於四者。尤所當知。尤所當厚者也。大抵遣間以間人。不若因人之間以爲間。何則。上智之人常少。不才之人常多。慷慨之事常難。苟免之事常易。間者至敵。有良金美女在其前後。有刀鋸鼎鑊在其左右。畏死貪財。二心交并。則將吐盡隱諱。以告之者有之。縱有過人口才。不至降伏。日受敵人巧詞。致言語既多。不無隙露形跡。是則以之間人。而反以之報人也。用間所以爲難。惟在於此。孫子深知其患。故示人反間之爲重也。老泉曰。兵雖詭道。而本於正者。終亦必勝。今五間之用。其詐成則爲利。敗則爲禍。且與人爲詐。人亦將詐我。故曰。能以間勝者。亦或以間敗。吾聞不忠。反爲敵用。一敗也。不得敵之實。而得敵之僞。二敗也。受吾財而不能得敵之陰計。懼而欺我。三敗也。夫用心於正。一振而羣網舉。用心於詐。百補而千穴敗。智於此不足恃也。愚謂老泉之言。庶幾足以發明孫子之微意矣。

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故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持而動也。

言反間至重。當以上智者爲之上。智爲間。則能得敵之情。而不受敵之佞。如伊尹太公是也。鄭友賢曰。古人立大事。就大業。未嘗不守於正。正不獲意。未嘗不假權以濟道。夫事在於用權。則何所不爲哉。但處之有道。而卒歸於正。則權無害於聖人之德也。在兵家。名曰間。在聖人。謂之權。湯不得伊。不能悉夏王之惡。伊不在夏。不能就湯之美。武不得呂。不得審商王之罪。呂不在商。不能成武之德。此二人者。非爲間而何。愚謂伊尹之任筮。欲行其義。非爲湯反間也。武王伐紂。受命於天。亦非太公以商事而告也。此必春秋遊說之士。竊聖人以自蓋。而爲此語耳。孫子欲尊反間之士。而姑取之。殊不知以聖人而待反間。則失之太重。以反間而待聖人。則失之太薄。一言以爲不知矣。所以然者。良由學其所學。而不知有聖人之大道也。若友賢之釋。則又以侏僂而釋侏僂。其失愈遠。嗚呼。知德者鮮。詎不信夫。

趙註孫子終

孫子十三篇註解後序

閩清源隱君趙虛舟先生。古黃石老人之流也。生於承平既久之日。以人不知兵爲懼。結廬閉戶。不求聞達。著韜鈴內外二編。及註解孫子十三篇。終先生之身。無有知者。二書幾藏於名山。而不行於世矣。逮今總督兩廣大司馬二華譚公得之。把玩契合。益深於兵。一舉而平島夷。再舉而殲嗣寇。行且掃虜穴。繫土蠻報。

聖主謝千古矣。以粵西大參石坡莊君。志存軍國。重務出十三篇註解。托梓廣傳。以愚爲先生弟子。旣梓傳其韜鈴二編。此書之末。亦宜有序。噫公之才。得先生而充。先生之志。得公而行。其道相成。其事相須。亦古今字內一大快事乎。世有私淑人。善變易新巧之詞。掩爲己出。固不足論。乃若漢子房受黃石老人之教。爲帝者師。卒藏其書而不傳。是書行。則先生之道。傳之千古。光若皎日。公之賢。其視子房遠矣。謹識以告同志。奉

勅鎮守福建江西廣東兼管湖廣郴桂地方署都督僉事。前鎮守浙直總兵官。榮祿大夫前軍都

趙註孫子 後序
督府署都督同知虛江俞大猷。

孫子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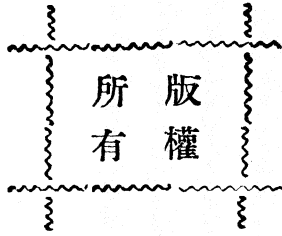
史記曰。孫子武者。齊人也。吳越春秋。以武爲吳人者誤矣。開宗云。武破楚之後。見吳王荒淫。辭官歸齊。數年而沒。按越絕書曰。吳縣巫門外大冢。吳王客孫武冢也。據之。則武卒于吳。非歸於齊也。姓氏辨證云。齊敬仲五世陳書爲齊大夫。景公賜姓孫氏。書生馮。馮生武。武仲子明生臚。開宗云。臚者孫武之孫。操之子。二說不知孰是也。史記云。孫武旣死。後百餘歲。而有孫臚。臚生阿鄆。開宗云。臚亦武之後世孫也。阿鄆卽齊邑。武之後居齊。不可疑也。史記曰。龐涓疾孫臚賢於己。以法刑斷其兩足。按周紀云。臚辟疑赦。說文云。臚乃刑。去膝蓋骨也。孫子名臚。而遭添刑。不亦奇哉。余意孫子初名賓。刑後添肉爲臚。歟。老子名耳。添冉爲聃。是取其形。吳王客專諸之專。添刀作劓。蓋刺客之義。漢英布被黥。而自改姓黥。其賓之爲臚。可推知也。後世疑武書云。左氏無傳。漢志無十三篇目。邵氏曰。秦銷兵器。兵書豈獨存乎。余謂不然。周秦間稱兵法者。皆指孫子。始皇旣崩。諸侯並起。項梁教項籍兵法。略知其意矣。籍之救鉅鹿也。沈船破釜。餽焚廬舍。持三日糧。以示士卒必死。

是卽孫子之法。其他韓信李左車成安君黥布所說。皆孫子語也。故太史公云。世俗所稱。師旅皆道孫子十三篇。以足爲證矣。古者武書名孫子兵法。隨梁書目皆據之。至新唐書藝文志。去兵法二字。後世從之。又按武經七書目。起於宋元豐中。蓋以是取士。然如太公韜略吳子司馬尉繚。先儒旣爲後人僞托。至太宗問對。則蘇軾云。阮逸僞作矣。唯孫子一書最古。周秦古書所引。歷歷可徵也。後之講兵者。唯取孫子一書而足矣。因舉鄙見以備考。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出版

趙注孫子十三篇

定價大洋五角



版權
所有

著者 閩晉江趙虛舟

出版者 上海掃葉山房

發行者 上海掃葉山房

印刷者 上海新國民印刷所

新開路福康路

分售處 各省各大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

棋盤街
中市

掃葉山房北號

● 尺 牘 類 ●

★古今 名人分類文學尺牘全書	★新體 分類文辭尺牘大觀	★廣註 分類新尺牘大全	★適用 分類新尺牘大全	★大字 精詳註春在堂尺牘	★精本 分類駢體尺牘	★足本 分類駢體尺牘	★曾文 家書六種彙刊	★正類 唐宋八大家尺牘	★詳註 唐宋八大家尺牘	★大分 類酬世錦囊	★古今 女才子尺牘	★大字 秋水軒尺牘	★音註 小山倉房尺牘	★足本 蘇黃尺牘合刻	◎天虛我 生著工商業尺牘	★萬法 活用尺牘	
編上	編中	編下	編下													洋裝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四冊	貳冊	貳冊	貳冊	八冊	四冊	二冊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二元四角	二元六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二元二角	二元二角	二元八角	二元八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一元四角	二元

★各界 分類新尺牘大觀	★同文 八賢手札	★原文 普通新尺牘	★適用 普通新尺牘	★國民 實用新尺牘	★音註 女子新尺牘	★適用 女子新尺牘	★對文 學生新尺牘	★對文 女子新尺牘	★對文 商業新尺牘	★新式 尺牘句解	★新式 唐著寫信必讀	★花影 尺牘洋裝	★有正 味齋尺牘	★普通 商業白話尺牘	★評註 諸葛武侯尺牘	★女子 尺牘指南	★蘭言 偶錄
三冊	四冊	六冊	六冊	八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一冊	一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一元二角	一元二角	六角	六角	八角	二角	二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二角	二角	六角	六角	六角	六角	六角	四角

● 類 學 詞 ●

◎ 詞林記事	十二册	四元
◼ 詞林正韻	四册	一元
◼ 詞學全書	六册	二元四角
◎ 全唐詞選	二册	四角
◎ 歷朝名人詞選	六册	一元二角
◎ 仿宋本 重校正花間集	二册	三角
◎ 宋六十一家詞選	四册	一元二角
◎ 大字 精本絕妙好詞箋	四册	一元
◎ 作詞須知	二册	五角
◎ 張惠言詞選	一册	三角
◎ 吳梅村詞	一册	二角
◎ 古今詞選	六册	一元六角
◎ 周氏詞辨	一册	二角
◎ 天籟軒詞譜	六册	一元六角
★ 攷正白香詞譜	四册	一元二角
★ 續攷正白香詞譜	四册	一元二角
◎ 白香詞譜箋	四册	八角
◎ 閨秀詞話	二册	四角
◎ 歷代名媛詞選	六册	二元
◎ 閨秀百家詞選	六册	二元
◎ 近人詞錄	二册	四角
◎ 填詞圖譜	二册	五角
◎ 香雪 小山詞合刻	二册	五角
◎ 花庵絕妙詞選	四册	一元二角
◎ 十六國宮詞	四册	八角
◎ 三二家宮詞	一册	二角
◎ 十國宮詞	一册	一角
◎ 明宮詞	一册	一角五分

● 類 話 詩 ●

◎ 詩人玉屑	◎ 續詩人玉屑	★ 杜工部詩話	★ 王漁洋詩話	★ 正續隨園詩話	◎ 洪北江詩話	★ 詳註隨園詩話	★ 吳梅村詩話	◎ 趙甌北詩話	◎ 四朝詩話	◎ 詩話耐冷談	◎ 閨秀詩話	◎ 青樓詩話	★ 文心雕龍
六册	四册	一册	一册	六册	二册	七册	一册	四册	四册	四册	八册	一册	四册
				洋本		洋本					中紙		
二元四角	一元二角	二角	二角	一元四角	五角	三元二角	一角五分	一元	一元	八角	二元	二角	八角

● 類 詩 體 豔 ●

◎ 秦淮香豔叢書	◎ 玉臺新詠	◎ 續玉臺新詠	◎ 香奩集發微	★ 黃唐堂香屑集	◎ 詳註疑雲集	★ 王次回疑雨集	★ 疑雨集註	★ 袖珍疑雨集註	◎ 天真閣豔體詩	◎ 五百家香豔詩	◎ 回文詩二種	◎ 新美人百詠	◎ 南史紀豔詩
十册	六册	二册	一册	四册	四册	二册	四册	四册	二册	六册	二册	二册	一册
					中紙								
二元八角	二元	五角	三角	一元	八角	四角	一元四角	七角	五角	二元四角	五角	五角	二角